

公司代码：688088

公司简称：虹软科技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Hui Deng（邓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韦凯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401,170,4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 439,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0,073,140.00 元（含税）。

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88,160,908.00 元）总额 128,234,048.0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9.62%。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439,0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7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0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3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虹软科技、虹软、公司	指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velet	指	Wavelet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涟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ArcSoft US	指	ArcSoft, Inc.，公司全资子公司
MISL	指	Multimedia Image Solution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AMTL	指	ArcSoft Multimedia Technology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多媒体	指	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多媒体	指	虹软（南京）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HomeRun	指	HomeRu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虹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HKR	指	HKR Global Limited（虹扬全球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	指	Hui Deng（邓晖）及 Liuhong Yang
瑞联新兴产业	指	南京瑞联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rcergate	指	Arcergate Company Limited（虹宇有限公司），公司股权激励平台
杭州虹义	指	杭州虹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权激励平台
杭州虹仁	指	杭州虹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权激励平台
杭州虹力	指	杭州虹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权激励平台
杭州虹礼	指	杭州虹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权激励平台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董事会	指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的缩写，即人工智能，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技术科学
计算机视觉	指	用摄影机和计算机代替人眼对目标进行识别、跟踪和测量等机器视觉，并进一步做图形处理，使计算机处理成为更适合人眼观察或传送给仪器检测的图像。作为一个科学学科，计算机视觉研究相关的理论和技术，试图建立能够从图像或者多维数据中获取“信息”的人工智能系统
RGB-D	指	是一种融合了色彩信息和深度信息的图像数据格式，广泛应用于计算机视觉、机器人技术、增强现实（AR）等领域。它的名称由RGB（色彩）和D（Depth，深度）组合而来，能够让机器像人类一样同时感知物体的颜色和空间位置

HDR	指	High-Dynamic Range 的缩写，即高动态范围图像，相比普通的图像，可以提供更多的动态范围和图像细节，根据不同的曝光时间的 LDR (Low-Dynamic Range) 图像，利用每个曝光时间相对应最佳细节的 LDR 图像来合成最终 HDR 图像，能够更好地反映出真实环境中的视觉效果
VR	指	Virtual Reality 的缩写，即虚拟现实技术，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它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是一种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的三维动态视景
MR	指	Mixed Reality 的缩写，即混合现实，指的是合并现实和虚拟世界而产生的新的可视化环境。在新的可视化环境里物理和数字对象共存，并实时互动
AR	指	Augmented Reality 的缩写，即增强现实技术，是一种实时地计算摄影机影像的位置及角度并加上相应图像、视频、3D 模型的技术
XR	指	Extended Reality 的缩写，即扩展现实，是 AR、VR、MR 多种形式的统称，指通过计算机技术和可穿戴设备产生的一个真实与虚拟组合、可人机交互的环境
SLAM	指	Simultaneous Localization and Mapping 的缩写，即即时定位与地图构建，指运动物体根据传感器的信息，一边计算自身位置，一边构建环境地图的过程，应用领域主要包括机器人、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
DoF	指	Degree of Freedom 的缩写，即自由度
Tier 1	指	一级供应商，直接将产品提供给整车厂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DMS	指	Driver Monitoring System 的缩写，即驾驶员监控系统
OMS	指	Occupancy Monitoring System 的缩写，即乘客监控系统
DOMS	指	是在车载内后视镜中搭载 DMS 和 OMS 功能的软硬一体化产品解决方案
TOF	指	Time of Flight 的缩写，即飞行时间，一种 3D 感测技术，通过计算发射光的反射时间差来测算物体距离的技术
ADAS	指	Advanced Driver Assistance System 的缩写，即高级驾驶辅助系统
BSD	指	Blind Spot Detection 的缩写，即盲区检测系统
ACC	指	Adaptive Cruise Control 的缩写，即自适应巡航
LCC	指	Lane Centering Control 的缩写，即车道居中保持
AEB	指	Autonomous Emergency Braking 的缩写，即自动紧急刹车
APA	指	Automatic Parking Assist 的缩写，即自动泊车辅助
HPA	指	Home-Zone Parking Assist 的缩写，即记忆泊车辅助
AVM	指	Around View Monitor 的缩写，即 360° 环视视觉子系统或全景式监控影像系统
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 的缩写，即物联网，是互联网、传统电信网等信息承载体，让所有能行使独立功能的普通物体实现网络的互联互通
AIoT	指	AIoT=AI+IoT，人工智能物联网，通过物联网产生、收集云、边缘的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形成一个智能化物联生态体系
AIGC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Generated Content 的缩写，即人工智能生成内容，国内产学研各界对 AIGC 的理解是“继专业生成内容 (PGC) 和用户生成内容 (UGC) 之后，利用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的新型生产方式”
Transformer	指	一种采用自注意力机制的深度学习模型，这一机制可以计算输入数据各部分重要性并分配不同的权重

ViT	指	Vision Transformer 的缩写，一种基于 Transformer 架构的神经网络模型，其能够将注意力机制用于图像视觉任务中，在大规模数据集上能够获得更为优秀的效果
PSAI	指	PhotoStudio® AI 智能商拍摄影云工作室的缩写，是公司基于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推出的智能商拍解决方案
CPG	指	Control Packages 的缩写，是公司自研的多元融合控制算法。CPG 与 KDE 共同构成服务于公司大模型的跨模态控制体系
KDE	指	Keep Details Engines 的缩写，是公司自研的高保真恢复算法。CPG 与 KDE 共同构成服务于公司大模型的跨模态控制体系
DiT	指	Diffusion Transformer 的缩写，是一种结合了扩散模型和 Transformer 架构的新型生成模型，通过模拟数据的加噪与去噪过程，利用 Transformer 的强大能力来处理图像或视频的潜在表示，从而在图像和视频生成任务中能够高效地捕获数据中的依赖关系并生成高质量的结果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微处理器，是一台计算机的运算核心和控制核心
GPU	指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图形处理器，是专门用于处理图形图像相关计算的处理器，具备强大的并行计算能力，可支撑高清视频编解码、图像渲染、AR 显示等图形处理任务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的缩写，即数字信号处理，将信号以数字方式表示并处理的理论和技术
NPU	指	Neural-network processing units 的缩写，即嵌入式神经网络处理器，采用“数据驱动并行计算”的架构，擅长处理视频、图像类的海量多媒体数据
SoC	指	System on Chip 的缩写，即片上系统、系统级芯片，是将系统关键部件集成在一块芯片上，可以实现完整系统功能的芯片电路
ISP	指	Image Signal Processor 的缩写，图像信号处理器，是专门用于处理图像信号的芯片模块，可对摄像头采集的原始图像进行降噪、增强、编解码等处理，提升图像质量，适配可穿戴设备的视觉捕捉与显示需求

注：本报告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虹软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ArcSoft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rcSof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Hui Deng（邓晖）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兴路392号（虹软大厦）19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2007年6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60号国际花园5层501”变更为“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A幢20、21层”； 2、2015年3月，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A幢20楼B室”； 3、2018年8月，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A幢22、23楼”； 4、2022年7月，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兴路392号（虹软大厦）19楼”。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兴路392号（虹软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2
公司网址	www.arcsoft.com.cn
电子信箱	invest@arcsof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蒿惠美	廖娟娟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277号东航滨江中心T2 15楼	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277号东航滨江中心T2 15楼
电话	021-52980418	021-52980418
传真	021-52980248	021-52980248
电子信箱	invest@arcsoft.com	invest@arcsof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虹软科技	68808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姚辉、林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栋20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邵熠、林增鸿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7月22日至2022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保荐机构继续履行相关持续督导义务）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11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晨宁、王建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7月22日至2022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保荐机构继续履行相关持续督导义务）

注：公司于2025年6月收到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更换后，公司保荐代表人由邵熠、张骁铂变更为邵熠、林增鸿。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22,970,946.27	815,173,516.81	13.22	670,254,360.04
利润总额	276,051,400.65	203,232,859.28	35.83	106,743,22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406,980.24	176,685,765.99	46.25	88,487,71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279,854.72	155,831,765.47	37.51	68,069,39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44,989.79	10,887,649.04	1,809.92	255,528,317.66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37,831,360.44	2,717,799,736.52	0.74	2,672,606,161.32
总资产	3,025,717,856.85	3,021,180,411.41	0.15	3,120,573,359.7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4	45.45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4	45.45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3	0.39	35.90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6	6.56	增加2.90个 百分点	3.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7.85	5.78	增加2.07个 百分点	2.6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58	48.81	减少2.23个 百分点	54.1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3.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46.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7.51%，主要原因为：公司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71,506.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90%；公司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19,198.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94%。同时，公司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2,060.31 万元以及公司对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确认的本期公允价值收益同比增加 1,554.26 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809.92%，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扩大，同时本期销售款收回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45.45%、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45.4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35.9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2.90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2.07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9,259,242.35	201,089,300.99	217,198,198.69	295,424,20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63,953.38	38,872,118.78	53,182,324.36	116,688,58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312,027.71	31,698,750.57	40,584,564.50	101,684,51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79,537.98	11,907,948.11	104,232,442.83	57,525,060.8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3,555.91	七、75	-120,273.35	-313,365.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05,832.95	七、67/74	3,403,278.82	13,279,756.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572,572.96	七、68/70	17,508,892.25	7,587,667.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073.67	七、61	22,558.24	16,307.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				

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48.89	七、 74/75	198,951.91	-824,345.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29,277.19	注	1,634,075.03	829,136.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95,517.62		1,793,398.60	112,296.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93.39		83.78	44,540.91
合计	44,127,125.52		20,854,000.52	20,418,318.18

注：主要系公司权益法核算的投资单位实现的非经常性损益，以及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等。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增值税退税	47,092,998.43	财税[2011]100号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0,751,062.16	959,956,809.53	299,205,747.37	21,533,140.41
应收款项融资	0.00	13,919,401.50	13,919,401.5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2,117,752.60	80,991,230.79	-41,126,521.81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620,662.71	115,935,460.26	43,314,797.55	14,039,432.55
合计	855,489,477.47	1,170,802,902.08	315,313,424.61	35,572,572.96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供应商、客户相关信息属于商业秘密、商业敏感信息，公开披露可能引致不正当竞争、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就前述信息履行豁免披露程序，对供应商和客户的名称进行隐名披露处理，对向前五名客户的具体销售情况、前五名供应商的具体采购情况等信息进行豁免披露处理。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专注于计算机视觉领域，为行业提供算法授权及系统解决方案，是全球领先的视觉人工智能企业，始终致力于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在全球范围内为智能设备提供一站式视觉人工智能解决方案。

公司拥有丰富的针对智能手机、AI 眼镜等移动智能终端以及智能汽车的视觉算法产品线，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自主研发核心技术的授权许可使用。目前主要客户包括三星、小米、OPPO、vivo、荣耀、Moto 等全球知名手机厂商以及国内主要的自主品牌、部分合资及外资品牌汽车主机厂商。

1、移动智能终端领域

公司 TurboFusion 围绕高分辨率影像场景持续进行技术优化，通过针对不同硬件架构进行深度适配与整体影像流程优化，实现画质表现与运行效率的平衡，并在色彩表现、复杂光线处理及高动态范围场景中显著提升视觉效果。同时，系统支持 Flash、CCD、Touch 等多种闪光灯模式，增强终端产品设计的灵活性与稳定性。在 AI 能力方面，公司推进端侧大模型部署，通过优化模型运行策略，在保障隐私安全的同时提升实时处理效率，并持续优化算法资源管理以降低内存占用、提升系统稳定性。

2025 年开始，公司进一步拓展 AI 眼镜、民用机器人及智能相机等领域，通过强化影像与视觉算法、多模态感知融合以及产业链协同合作，推动技术在终端产品中的规模化应用；同时通过多帧融合、运动补偿与图像重建等核心算法优化，使影像方案能够适配多种硬件平台，在复杂环境下保持稳定、清晰且自然的成像效果，持续提升整体影像体验与技术商业化能力。

2、智能汽车领域

公司在智能汽车领域围绕车辆行驶与停车两大核心应用场景，形成了由舱内安全产品包、停车安全产品包及智能辅助驾驶产品包构成的产品体系。其中，舱内安全产品（ICS Pack）主要面向智能座舱安全，通过驾驶员监控系统（DMS）和乘员监测系统（OMS），结合视觉感知与人工智能算法，实现驾驶员疲劳检测、分心检测、健康监测、身份识别，以及安全带检测、儿童安全座椅识别、危险坐姿识别等乘员安全状态监测功能；停车安全产品（PS Pack）主要面向停车场景安全与辅助需求，基于 360° 环视视觉系统提供 2D/3D AVM 全景影像、透明底盘、车辆哨兵监测等功能，并结合视觉感知、超声波融合感知及路径规划控制算法，为用户提供自动泊车及停车全场景智能辅助能力；智能辅助驾驶产品（ADAS）则围绕车辆行驶过程中的环境感知与安全辅助需求，基于视觉感知技术为整车提供前向环境理解及相关智能辅助驾驶能力。通过上述产品体系，公司持续推动视觉人工智能技术在智能座舱与智能辅助驾驶领域的应用落地。

3、智能商拍领域

在智能商拍领域，公司基于不断优化的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构建了从静态图片到动态视频多模态生成的商业视觉底座，并持续深化 PhotoStudio® AI 智能商拍云工作室（PSAI）的商业应用。2025 年，公司积极推进并全面达成“应用+服务”双轮驱动的商业战略。在产品矩阵端，针对产业带中小商家的规模化、协同化内容生产效率提升的需求，公司推出 PSAI 企业版，标志着 PSAI 正式从单点 AI 生成工具向企业级视觉生产力平台迈进。借助 PSAI 标准版与企业版的组合，公司将高效触达并深度赋能海量中小及腰部电商商家；同时，针对头部服饰及时尚品牌，公司提供深度定制的一站式 AI 商拍交付解决方案。由此，公司构建了从模拍图、静物图、种草图到主图视频、创意视频等电商全链路营销内容的生产与服务能力。

在功能迭代与行业覆盖方面，PSAI 已实现 AIGC 商拍全链路覆盖，产品丰富度与技术竞争力持续领跑行业。平台在深耕鞋服品类核心生成能力的基础上，正稳步向眼镜、箱包、帽子等多时尚类目延伸。目前，PSAI 已全面支持 AI 试穿、AI 模特、AI 场景等核心商拍功能，并于 2025 年内陆续推出搭配上身、服饰换色、AI 种草图等拓展功能，同时对动作模仿、图生视频等多模态前沿技术完成全面升级。通过将图文与视频生成的高可控性与极佳的物理真实感有机结合，并辅以往去水印、智能高清、智能抠图、魔法擦除、智能补光等完善的 AI 后期处理工具包，PSAI 为全客群提供了更具针对性的行业级 AI 解决方案，精准、高效地满足了商家差异化的视觉展示需求。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公司主要盈利模式是将计算机视觉算法技术与客户特定设备深度整合，通过合约的方式授权给客户，允许客户将相关算法软件或软件包装载在约定型号的智能设备上使用，以此收取技术和软件使用授权费用。同时，公司也向客户销售软硬一体视觉解决方案。

2、研发模式：公司主要采取自主研发的模式。研发过程大致分为以下 9 个步骤：①获取需求信息；②管理层决策研发方向；③搭建研发项目组；④验证研发项目算法，进行项目测试；⑤集体讨论决策项目算法；⑥进行底层算法与实际环境的结合优化；⑦进行实际产品结合测试；⑧产品成熟后路演，选择合适的客户进行测试合作；⑨测试合格后大规模推广。

3、销售模式：公司采用直销的方式，主要面向智能手机、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相机等移动智能终端，以及智能汽车、智能家居、智能零售与各类搭载摄像头的 AIoT 设备制造商，销售计算机视觉算法软件及相关解决方案。

4、收费模式：按照业务合同的不同类型划分，公司的计算机视觉算法软件主要收费模式可划分为固定费用模式和计件模式两种模式。①固定费用模式：按合同约定的软件授权期限，收取固定金额的软件授权费用。特定客户在软件授权期限内，针对某款、某系列的特定设备内，可以合法地把含有虹软科技算法技术的特定软件无限量装载在合约限定的智能设备上。②计件模式：在合同约定的软件授权期内，按照客户生产的装载有虹软科技算法技术智能设备的数量进行收费。

通常情况下，公司会与客户就不同生产数量区间，约定阶梯价格，保障双方利益。针对软硬一体解决方案，公司目前采用计件模式。

5、采购模式：公司的主要采购内容包括研发、测试和运营所需的各类硬件设备、软件、服务，以及产品解决方案所需的物料等。根据需求部门的请购申请，采购部门按照《采购管理制度》的要求，执行供应商选择、采购合同签订、合同执行跟踪、采购付款申请等流程。针对软硬一体解决方案，由公司进行硬件的设计并购买相应部分核心部件后，委托第三方进行组装生产。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13 应用软件开发”。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为“I65”。

公司从事计算机视觉技术算法的研发和应用，主要产品有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车载AI视觉解决方案、智能商拍解决方案，根据公司主要产品功能及服务对象的特点，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视觉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根据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16 版》，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1.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日益成熟，其与各行各业的协同发展日趋加速，“人工智能+”已从理念共识转化为产业实践的核心路径。作为底层支撑技术，视觉人工智能广泛应用于各类人工智能细分领域，以下是与本公司相关的主要领域发展状况：

移动智能终端细分领域

伴随着人工智能、大模型及计算机视觉技术的持续发展，消费电子终端设备正加速向智能化、多形态及多场景方向演进。视觉人工智能技术作为人工智能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图像处理、视觉识别、人机交互等领域具有广泛应用，并逐渐成为智能终端设备的重要核心技术之一。目前，智能手机仍然是全球规模最大的消费电子终端设备，而以AI眼镜、运动相机等为代表的新型智能终端产品不断涌现，为视觉人工智能技术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应用空间。

在移动智能终端领域，2025年在存储芯片短缺的背景下，全球智能手机市场仍实现韧性增长，增长主要由高端机型需求提升、折叠屏表现强劲，以及消费者受涨价预期影响提前换机等因素共同推动。根据第三方研究机构国际数据公司（IDC）于2026年1月发布的《全球季度手机跟踪报告》等信息，2025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12.6亿部，同比增长约1.9%。智能手机市场已进入成熟阶段，但在人工智能技术持续发展背景下，AI能力正逐渐成为终端设备的重要差异化竞争要素，例如AI影像处理、语音助手、实时翻译及智能搜索等功能不断提升，推动智能手机向“AI

手机”方向发展。同时，高端机型需求增长以及新兴市场需求恢复，也为智能手机市场提供了稳定的发展动力。对于行业普遍关注的存储芯片短缺问题，IDC 预计 2026 年市场出现下滑，且短缺持续时间将直接决定市场收缩的幅度。

与此同时，在人工智能与扩展现实（XR）技术融合发展的背景下，以 AI 眼镜为代表的新型智能可穿戴终端正逐渐兴起。据 IDC 官方报告数据显示，2025 年全球智能眼镜市场出货量达 1,477.3 万台，同比增长 44.2%。其中，中国智能眼镜市场出货量为 246.0 万台，同比增长 87.10%。IDC 预测，2026 年全球智能眼镜市场出货量将突破 2,368.7 万台，中国市场出货量将突破 491.5 万台，行业正式迈入规模化增长新阶段。在全球化布局与本土供应链优势的双重驱动下，2026 年中国智能眼镜厂商出货量有望占据全球市场 45%；同期智能眼镜市场端侧 AI 支持的占比将超 30%，搭载大模型的语音助手占比将超 75%，为复杂人机交互任务提供强力支撑。随着人工智能助手、多模态交互以及实时视觉识别技术不断成熟，AI 眼镜在信息提示、实时翻译、影像记录以及导航等场景中的应用逐渐丰富，具备成为新一代智能终端重要形态的发展潜力。

除智能手机及 AI 眼镜外，运动相机等影像类智能设备市场也保持稳定发展。运动相机是一类具备小型化、抗震防水及广角拍摄能力的影像设备，广泛应用于户外运动记录、旅行记录、短视频创作以及专业影像拍摄等场景。随着全球短视频平台、户外运动以及内容创作产业的发展，运动相机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根据 Grand View Research 发布的行业研究报告，2025 年全球运动相机市场规模约为 72.72 亿美元，并预计到 2033 年将增长至约 180.44 亿美元，2026 年至 2033 年期间复合年增长率约为 12.1%。同时，随着 4K/8K 视频拍摄、AI 防抖技术以及智能影像处理能力的持续提升，运动相机产品在影像质量与智能化功能方面不断升级，进一步拓展了其在消费级影像及专业影像领域的应用空间。

总体来看，在人工智能技术持续发展以及终端设备形态不断创新的背景下，智能手机仍将保持全球最大规模的消费电子终端市场，而 AI 眼镜、运动相机等新型智能终端设备正逐渐成为行业新的增长点。随着视觉感知技术、多模态交互技术以及端侧人工智能能力不断提升，视觉人工智能技术在各类智能终端设备中的应用将持续深化，为相关产业发展带来新的市场机遇。

智能汽车细分领域

2025 年，全球汽车产业格局持续重塑，中国车企全球化进程加速。以比亚迪、上汽、吉利为代表的中国车企继续向上抬位，中国品牌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持续提升，全球车市头部竞争从“规模竞赛”加速转向“电动化、智能化与全球体系能力”的综合对垒。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5 年度，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完成 3,453.1 万辆和 3,440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0.4%和 9.4%，连续 17 年稳居全球第一。对外贸易呈现出较强韧性，全年汽车出口规模再上新台阶至 709.8 万辆，同比增长 21.1%。智能驾驶、智能座舱等核心技术持续迭代，多模态感知、端云协同等应用逐步落地，整车电子电气架构向集中式升级，软件定义汽车成为主流，产业逐步向“硬件+软件+服务”协同模式转型。中国商用车市场回暖向好，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及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全年商用车产销量分别达 426.1 万辆和 429.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2%和 10.9%，出口量达

106 万辆，同比增长 17.2%。头部企业凭借技术优势占据市场主导，出海模式升级为“产品+服务”双输出，依托政策红利与基建复苏，实现内需与出口双向发力。

近年来，海外多个主要经济体针对汽车安全推出多项强制性标准，覆盖网络安全、功能安全及特定技术等领域，全球汽车行业合规监管持续收紧。2025 年，国内智能汽车领域迎来法规标准密集落地、全面升级，行业加速从“技术驱动”转向“合规优先”。4 月，交通运输部公告 2025 年第 21 号，对《营运客车安全技术条件》（JT/T1094）等 4 项营运车辆行业标准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优化调整 ESC、AEBS 等安全装置的配备范围，明确新规适用于新申请进入道路运输市场的达标车型，且该修订条款自发布之日起 9 个月后正式实施，AEBS 辅助驾驶功能自此成为商用车法规强制要求。5 月，《轻型汽车自动紧急制动系统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强制性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发布，将自动紧急制动系统（AEBS）从推荐性标准升级为强制性要求，适用范围从 M1 类乘用车扩展至 N1 类轻型载货汽车，新增多场景测试验证，该项标准后续于 2025 年 12 月正式获批发布（GB 39901-2025），明确 2028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实施。6 月，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公示《智能网联汽车 组合驾驶辅助系统安全要求》拟立项强制性国家标准项目意见，后续该项标准于 2025 年 9 月正式对外公开征求意见，旨在通过强制性国家标准约束组合驾驶辅助系统功能表现，规范产品研发与量产管控，提升产品安全性能、减少因产品性能缺陷引发的交通安全事故，进一步完善我国道路交通安全管控体系，实现标准对各类组合驾驶辅助系统产品的全面覆盖。9 月，工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正式推进智能网联汽车准入和上路通行试点，有条件批准 L3 级车型生产准入，同步健全配套监管与责任划分规则。2025 年全年，国内智能汽车主动安全、功能安全等领域标准体系日趋完善，强制性监管覆盖范围持续扩大，倒逼产业规范化发展，为行业高质量前行奠定坚实合规基础。

商业拍摄细分领域

2025 年智能商拍作为 AI 电商内容生产的核心场景，在技术迭代与降本需求的双重驱动下进入规模化落地期。根据头豹《2025 年 AI 电商行业词条报告》，2020 年至 2024 年，AI 电商行业市场规模由 239.27 亿元增长至 504.45 亿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 20.50%。预计 2025 年至 2029 年，AI 电商行业市场规模由 638.24 亿元增长至 1382.81 亿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 21.32%。根据淘宝平台调研，30%的受访卖家已使用过 AIGC，其中有 50%左右的卖家认为 AI 技术在开店、发品、内容直播、广告营销、客服服务等环节发挥了作用，可帮助其自动识别商品卖点、形成直播切片等，使其短视频制作成本下降 50%。智能商拍作为核心分支，成为渗透率提升最快的 AI 应用方向之一，行业价值已得到验证。市场格局上，当前已形成“平台自研+第三方服务商协同”的生态，头部平台将商拍能力纳入商家服务体系，服务商则聚焦跨境电商多语言商拍、3D 内容生成等垂直场景。

1.2 主要技术门槛

视觉人工智能属于高知识密集型领域，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公司主要为移动智能终端、智能汽车等智能设备以及商业拍摄领域提供视觉人工智能解决方案，在前述领域的主要技术门槛包括：

（一）端计算和边缘计算技术的积累

边缘计算极大程度上解决了物联网背景下集中式运算架构中的带宽和延迟两大瓶颈问题，主要难点在于低资源的嵌入式平台环境的开发能力，基于移动终端的边缘计算具有巨大的应用价值，但是受限于移动终端有限算力，诸多企业望而却步。

公司自 2003 年开始便明确了在嵌入式设备研发相关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方向，在边缘计算技术领域积累深厚，多年来建立了全面、复杂的多平台适用的底层嵌入式开发库。公司积累的算法具有高度的紧凑性、稳定性以及易调用性，可以在高性能、有效大幅降低资源消耗的情况下实现高精度运行。

公司长期专注于嵌入式设备算法的研究与开发，多年来积累了大量基于端设备的视觉人工智能算法开发经验。目前公司基于端设备的视觉人工智能算法适用性高、运行稳定，可以在边缘侧发起高效的运算，通过诸如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相机等实现高效的图像优化、识别与检测等功能。公司的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等业务均是从边缘侧发起运算，在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相机等移动智能终端，以及智能汽车与各类 AIoT 设备上实现各类视觉人工智能的功能。

（二）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的层次积累

在数码相机以及手机功能机时代，公司就开始专注于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公司主要算法技术都经过了长时间的锤炼，从基本的黑白小分辨率图像的摄取、增强、编辑、检测识别到高清大图像、视频的实时处理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创造了有利和领先的条件。

公司掌握的视觉人工智能算法技术具有通用性和延展性。多年来，公司积极致力于将视觉人工智能算法与行业应用相结合，凭借先进的科研力量、强大的产品开发能力以及卓越的工程实施能力，公司快速将视觉人工智能算法技术落地为成熟的解决方案，并进一步将应用领域从智能手机扩展到智能汽车、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智能零售等多个行业，助推行业升级。此外，公司基于自身深厚的技术积累，能够为上述行业快速提供高性能、高效率、硬件平台适应性强、功耗控制优良的解决方案，大大降低各类客户的产品使用先进技术的门槛，帮客户提升产品竞争力，助力视觉人工智能和人工智能相关应用的普及。

（三）工程落地能力

虹软创立至今，除不断积累和发展自身技术、掌握持续开发、迭代与硬件更加匹配的算法的能力，还一直致力于与核心产业链内主流公司开展长期、广泛的合作。公司与高通、联发科等各主流芯片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研发中持续合作交流，深入了解平台硬件特性并为其针对性优化，共同开发核心功能，不断提高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算法产品与移动芯片的适配性。公司还与索尼传感器、三星半导体、格科微、OmniVision、舜宇光学、思特威、锐视智芯等业内核心器件合作伙伴建立了业务交流或合作关系，在项目早期就针对特定相机或硬件做算法适配和调优。针对智能终端的芯片平台，公司具备针对 CPU、GPU、DSP 和 NPU 等各个算力单元的强大优化能力。结合各硬件算力单元的能力和算法模块的算力需求，公司具备的异构计算优化能力能够从系统层面更有效地优化性能、降低功耗。得益于此，除核心技术能力突出外，公司同时具备优

势明显的工程落地能力，在客户提出技术需求后，能更好地联合和发挥在相机模组、软硬件平台、产线、算法等多方资源合作优势，进而提供效果好、能耗低、效率高、硬件平台适应性广并能够快速落地的解决方案。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当前视觉人工智能市场已初步形成“头部集聚+垂直深耕”的竞争格局，技术迭代加速、行业渗透深化以及政策引导等因素仍在持续推动市场动态变化。核心技术积累、产品化能力、产业生态链合作均构成各垂直行业的核心壁垒。公司是计算机视觉行业领先的算法服务提供商及解决方案供应商，是全球领先的计算机视觉人工智能企业。

公司坚持深耕计算机视觉算法技术，深化各行业布局的发展战略，逐步将计算机视觉算法技术的应用扩展至更多的智能终端设备领域。除本公司外，行业中国内企业主要有商汤科技、旷视科技，国外企业主要有 Seeing Machines、Mobileye、Cipia、Smarteye。

2.1 移动智能终端领域

在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公司持续专注于视觉人工智能领域，为客户提供完整的视觉 AI 技术与解决方案，是全球智能手机视觉算法领域的重要供应商之一。公司在智能手机影像算法方面积累了深厚的技术优势，多项视觉技术达到行业领先水平，部分创新技术在行业中率先实现应用落地。公司长期服务于三星、小米、OPPO、vivo、荣耀以及 Moto 等全球主流手机厂商，并与高通、联发科等移动芯片平台企业保持紧密协作，通过针对不同芯片架构持续开展算法适配与性能优化，提升影像算法在各类硬件平台上的运行效率。同时，公司也与多家半导体及图像传感器厂商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逐步形成覆盖底层硬件到终端应用的协同生态体系。

在技术发展方向上，公司围绕空间计算相关能力进行系统布局，从标定技术、环境感知、人机交互以及视觉呈现等多个层面构建完整的技术框架，形成较为成熟的空间计算解决方案体系，为客户提供覆盖产品研发全流程的一体化技术支持。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加强与行业头部企业之间的技术交流与合作，不断拓展产业协同范围，进一步完善技术生态。

以 AI 眼镜为代表的新一代智能终端正在推动人机交互模式的演进。公司积极推进 AI 眼镜相关影像算法的研发与应用，与多家 AI 眼镜品牌厂商建立合作，根据不同产品定位和应用场景提供定制化算法方案，支持客户实现产品快速落地。目前，公司已协助多家 AI 眼镜厂商推出其首代产品。在智能相机领域，公司也持续结合客户需求推进影像算法优化与方案升级，通过不断完善技术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加成熟稳定的视觉解决方案。

2.2 智能汽车领域

在智能汽车领域，公司的市场地位较 2024 年进一步提升。随着全球汽车智能化进程加快以及相关安全法规逐步落地，驾驶员监控系统（DMS）和乘员监测系统（OMS）等舱内安全感知技术加速普及，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在行业整体渗透率不断提升的背景下，公司依托长期积累的计算机视觉与人工智能技术优势，持续推动相关产品的技术升级与市场拓展。与 2024 年相比，公司在客户结构、产品法规适配能力及海外市场拓展方面取得积极进展，相关技术方案在多家国内外整车

厂及 Tier 1 供应商的项目中进入量产或验证阶段，业务规模及行业影响力稳步提升。同时，公司积极推进产品在欧洲等重点海外市场的法规认证与项目落地，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全域车载 AI 视觉感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总体来看，公司在智能座舱视觉安全及舱内外视觉感知等细分领域的技术积累与产品化能力持续强化，市场覆盖范围和客户基础较 2024 年进一步扩大，行业地位得到稳步提升。

2.3 智能商拍领域

公司积极拥抱技术变革，引领计算机视觉技术发展，自成立以来，经历了从浅层模式识别到深度学习，再到大模型驱动的智能计算的多阶段演进。当前，人工智能技术正经历以大模型为核心的范式变革，在政策引领、产业升级与技术跃迁的三重驱动下，垂直行业大模型正重构各产业生态。依托深厚的视觉 AI 技术积累，以自研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为核心，公司不断推动视觉大模型的技术进步与行业落地。

公司于 2023 年推出 PSAI，目前已完成淘宝千牛、1688、抖音抖店、TikTok、Shein、亚马逊等平台入驻，成为国内率先完成主流电商平台全覆盖的服务提供商。通过 PSAI “应用+服务”，公司为客户提供全链路 AIGC 视觉内容生成解决方案，是行业领先的电商 AIGC 视觉生产力服务商之一。公司 PSAI 技术在中国大陆服饰电商 AIGC 视觉赛道稳居第一梯队，主要客户群体覆盖海量产业带中小商家及头部服饰时尚品牌，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服务中小商家 30 余万家，覆盖品牌客户 1000 余家。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人工智能技术迈入性能迭代与效率升级新阶段，以 DeepSeek 为代表的国产大模型实现关键技术突破。据官方技术公告披露，2025 年初发布的 DeepSeek-R1 推理模型在数学、代码、自然语言推理等任务上，性能比肩 OpenAI o1 正式版；年末推出的 V3.2 标准版在公开推理类 Benchmark 测试中，已经达到了 GPT-5 的水平，仅略低于 Gemini-3.0-Pro。其“高性能、低成本”的技术路径形成产业标杆。这推动了行业发展重心从算力建设转向算法与工程创新本身。将 DeepSeek 的工程优化经验与算法创新思路，落地应用于视觉大模型研发领域，已然成为行业全新发展趋势。垂直行业视觉大模型已从试点进入规模化普及期，重构各产业生态。通用大模型技术持续迭代升级，带动模型轻量化、高效化技术不断突破，大幅降低了端侧 AI 部署门槛与运行成本，进一步打通了技术落地与市场普及的壁垒，拉动 AI 手机、AI PC、智能眼镜、智能座舱等各类端侧设备放量，推动端侧智能从试点尝鲜走向全民普及。与此同时，端侧设备算力、存储等硬件能力持续升级，也反向支撑大模型本地运行，形成“技术迭代-终端升级-市场放量”的正向产业循环，加速全域端侧 AI 生态成熟。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专注于计算机视觉领域，为行业提供算法授权及系统解决方案，是全球领先的视觉人工智能企业，始终致力于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在全球范围内为智能设备提供一站式视觉人工智能解决方案。

2025年度，公司继续以技术创新赋能行业为使命，秉持“夯实核心赛道、突破新兴领域、引领场景革命”的目标，深耕视觉AI核心赛道，围绕智能AI终端、智能汽车以及智能商拍等领域打造面向未来的视觉AI产品，两大核心业务均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合力驱动经营业绩实现稳健高质量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297.09万元，同比增长13.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840.70万元，同比增长46.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427.99万元，同比增长37.51%。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为战略落地提供核心支撑，全年累计研发投入达42,990.5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46.58%；期末研发人员共计619人，占员工总数的61.71%，为公司技术创新、产品升级与场景拓展筑牢根基。

公司按照既定目标，重点开展并推进了如下工作：

（一）强化市场领先地位，引领移动影像技术与体验革新

2025年度，公司持续巩固移动影像领域的技术与市场领先优势，并积极拓展业务新品类。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实现营业收入71,506.98万元，同比增长5.90%，持续刷新该业务收入纪录。

1、智能手机

2025年度，公司智能超域融合（TurboFusion）技术完成旗舰机型向全机型市场的渗透突破，规模化布局初见成效。在具体技术优化上，TurboFusion围绕移动智能终端影像的关键能力持续演进，重点强化了高分辨率处理与色彩表现两大核心方向。针对高分辨率影像场景，TurboFusion通过对整体影像流程与资源调度的系统性优化，并结合多样化硬件架构的深度适配，实现了在不同终端环境下的稳定运行与高效输出。在色彩表现能力上，TurboFusion通过持续打磨整体成像风格与色彩映射机制，显著提升了画面的真实感、层次感与氛围表达能力。

公司TurboFusion视频解决方案实现多项核心优化，其中TurboFusion星空拍摄整体解决方案完成多模块升级，并在头部客户实现了商业应用，巩固了公司在特殊场景影像算法领域的优势。在2025年9月召开的高通骁龙峰会上，公司携手高通率先展示了虹软基于全新骁龙8平台打造的超域融合视频功能。该技术大幅提升视频的动态范围与层次表现，暗部细节清晰可见，高光区域不过曝，即便是逆光日落、夜景聚会等复杂光照环境，也能呈现电影般的光影过渡与色彩张力。

随着端侧智能能力持续升级，TurboFusion也正积极推进端侧大模型方案的落地应用。在手机端侧硬件资源相对有限的条件下，通过对模型部署方式与运行策略的持续优化，实现了更高效且稳定的AI能力支持。相较于传统依赖云端计算的方式，端侧部署能够显著提升数据处理的安全性与隐私保护能力，降低对网络环境的依赖，在实时响应和处理效率方面更具优势。

2、AI 眼镜

公司前瞻把握 AI 眼镜作为新一代 AI 交互入口的战略机遇，凭借深厚的计算机视觉积淀，快速卡位核心算法生态，2025 年在技术、生态与商业化三大维度全面突破，确立行业头部供应商地位。在核心技术能力方面，公司持续优化 AI 眼镜影像与视觉算法能力，围绕复杂环境下的图像与视频处理能力持续升级。通过优化图像与视频处理算法，提升设备在复杂光照、动态场景及低照度环境下的影像表现，并通过视频防抖算法提升动态拍摄场景中的画面稳定性。在产业生态合作方面，公司持续深化 AI 眼镜产业链协同，与高通等芯片厂商及产业伙伴保持紧密合作，推进自研影像算法在 AI 眼镜平台上的适配与性能优化。同时，公司持续完善 SDK 及开发工具能力，并推进对主流操作系统平台的适配，包括 HarmonyOS 在内的系统生态，以提升方案兼容性与开发效率，进一步完善 AI 眼镜技术生态。在商业化落地方面，公司持续推进技术成果向终端产品转化，诸如暗光增强、HDR、畸变校正、智能防抖、抓拍等核心影像算法与技术已在雷鸟、Rokid、夸克等多款 AI 眼镜产品中应用，并与核心客户签约下一代新品，持续保持头部市场优势。

（二）深化车载 AI 业务战略布局，实现市场份额提升

2025 年度，公司坚定推进车载 AI 业务“舱内+舱外”与海外市场战略，深化与整车厂、Tier 1 及生态伙伴合作，加速虹软方案规模化落地。报告期内，公司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实现营业收入 19,198.23 万元，同比增长 50.94%，总体实现较好增长。

1、驾驶员与乘员视觉安全

2025 年度，公司在驾驶员与乘员视觉安全辅助领域持续加大投入，进一步巩固差异化竞争优势。旗下驾驶员安全辅助系统（DMS）、乘员安全辅助系统（OMS）等核心产品完成多轮技术迭代与性能升级，并实现规模化出货，客户覆盖国内外整车厂、Tier 1 供应商及新能源汽车品牌等多元化合作伙伴。同时，公司面向舱内场景推出的前装车载视觉解决方案 Tahoe™，于 2025 年上半年在欧洲知名豪华品牌车型上实现量产交付。此外，公司基于国产芯片的第二代低成本替代方案已完成样件法规测试，在欧洲部署演示车辆，2026 年已面向多家国际主流 OEM 开展市场推广与技术展示。

公司围绕汽车安全法规关键领域，持续推进产品合规与全球市场拓展，重点聚焦 DMS、OMS 等舱内安全产品的 ADDW/DDAW 等法规认证及全球推广工作，为产品出海奠定坚实基础。具体来看，公司 DMS 产品首个内后视镜海外项目通过欧盟 ADDW 认证并实现量产交付；在岚图、吉利等品牌的部分海外量产车型项目中，DMS 产品于 E-NCAP（欧洲新车安全评鉴协会）安全警告测试中获得满分；OMS 产品在长城、吉利等品牌的部分海外出口车型项目中获得多个项目定点。此外，公司 DMS E-NCAP 2026 产品方案已完成法规机构摸底测试认证，获得 OMS 满分通过的测试报告，进一步提升产品合规竞争力。

公司与欧洲全球领先舱内传感器供应商及 Tier 1 持续推进深度战略合作，双方联合完成了集成 OMS、HOD（脱手检测系统）、CPD（儿童遗忘检测系统）及 SRS（安全气囊系统）的传感器融合产品原型开发，相关方案正在开展推广。

2、智能停车辅助

2025年度，为适应行业舱泊一体、行泊一体化域控的发展需求，公司持续加大智能停车辅助系统相关领域的研发投入与资源配置，重点推进智能停车辅助系统相关产品的研发与市场拓展，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技术研发方面，公司舱泊一体解决方案已在客户项目中完成POC技术验证，行泊一体解决方案也在量产进行中；自动泊车产品持续优化算法与系统能力，不断提升复杂场景适应性，已完成包括雷达融合、自选车位泊车、倒车循迹等在内的自动泊车核心功能开发，形成较为完整的泊车能力体系。产品功能层面，围绕用户停车全场景需求，对相关产品进行了系统化的智能功能升级，覆盖起步预警、窄道辅助、智能轮毂视角、智能保险杠视角、开门预警、智慧寻车、智慧哨兵、智慧尾门及暗光增强等多项功能。项目落地上，公司PS Pack产品方案相关功能已在多个量产车型项目中实现交付，客户涵盖吉利、奇瑞等国内主流整车厂商，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智能停车视觉感知领域的市场基础。

3、智能辅助驾驶

2025年度，公司聚焦智能驾驶领域核心技术研发与产品落地，紧扣国内ADAS（高级驾驶辅助系统）领域法规升级趋势，围绕即将实施的AEB（自动紧急制动）强制国标（GB 39901-2025）及即将发布的组合辅助驾驶强制法规等法规和行业标准，以合规性、安全性为核心主线，持续推进各产品线解决方案的迭代优化与商业化落地，夯实技术储备、完善产品矩阵，助力公司强化智能驾驶领域核心竞争力，具体进展如下：

在低算力平台解决方案（SouthLake）方面，公司深度契合国内汽车行业主动安全法规升级需求，精准对标AEB强制国标（GB 39901-2025）及即将发布的组合辅助驾驶强制法规核心要求，重点开展前视视觉感知算法优化、AEB等关键主动安全功能升级工作，进一步完善算法性能稳定性，提升功能适配性与可靠性，确保解决方案全面符合行业监管标准与安全底线，有效助力下游客户满足新车型合规准入要求。报告期内，该解决方案凭借优异的合规性、稳定性及场景适配性，获得多家Tier 1（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合作伙伴的技术认可，正式开启针对量产项目的技术合作。公司与Tier 1深度协同，联合开展软硬件系统化产品集成开发、全场景测试验证等相关工作，持续优化感知算法在不同产品形态下的适配能力，为后续量产导入奠定了坚实的技术与合作基础。

在中高算力平台解决方案（EastLake）方面，公司紧跟组合辅助驾驶强制法规推进节奏，针对法规要求的核心技术指标与安全规范，持续开展解决方案的深度迭代与优化，重点提升系统集成效率、功能稳定性及场景适配能力。结合2026年智能驾驶行业向中央计算架构演进的趋势，同步推进技术储备，报告期内，该产品线解决方案成熟度显著提升，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在不同算力等级平台的产品矩阵布局，为后续商业化拓展及规模化量产提供了有力技术支撑。

在合规监管层面，公司针对主动安全AEB功能已顺利通过软件功能安全认证，这一成果标志着公司辅助驾驶产品的系统性安全防护与设计工作迈入全新发展阶段。

4、商用车市场

2025年度，公司持续升级在商用车等其他市场的技术及产品解决方案，帮助客户打造优秀的安全驾驶产品和体验。在商用车领域，公司的DMS/AVM/BSD/Face ID等产品在重汽、一汽解放、陕汽、福田、东风柳汽等头部卡车主机厂持续获得更多车型的定点以及量产释放；公司的欧盟GSR（ADDW/DDAW/ISA/BSIS/MOIS）解决方案在厦门金旅、苏州金龙等头部客车主机厂也持续获得更多车型的定点以及量产释放。同时，公司的SouthLake L2级辅助驾驶解决方案也已经成功获得主机厂定点并即将进入量产阶段。

5、海外市场战略

2025年度，公司持续积极推进“海外”市场战略，围绕VisDrive、Tahoe、ADAS、AiTrak、MonoLake等核心产品，拓展国际化应用场景，推动重点区域市场落地，助力OEM客户实现多款车型顺利量产，提升在国际车载领域的品牌认知度。

产品层面，公司以GSR II和E-NCAP 2026法规要求为DMS/OMS产品的核心技术方向，持续优化产品功能规划，提升产品对海外法规的适配能力，强化在智能座舱和驾驶监控相关细分领域的技术积累与交付能力。市场与渠道拓展方面，公司通过现有渠道推进与海外主机厂项目的前期沟通与机会跟进，实现对欧美主要OEM厂家的深度对接，并在部分OEM现场举办技术集中交流（Tech Day），展示公司就欧盟法规和E-NCAP 2026、E-NCAP 2029的最新产品研发进展；同时，积极与多家国际Tier 1建立或加深合作联系，推进既有合作项目落地，并探索进一步合作机会。公司持续响应客户对海外法规合规的需求，支持多家海外客户实现数款新车型通过GSR II的认证测试并顺利实现量产。

为强化欧洲本地服务能力，更好地支持欧洲本地客户需求，公司已在德国成立子公司，近距离了解市场诉求、快速响应和支持当地客户，进一步提升品牌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与影响力。

（三）积极布局前沿赛道，拓展新兴业务空间

1、智能商拍

2025年度，公司积极推进AIGC智能商拍领域发展，达成了“应用+服务”双轮驱动的战略预期，完成从静态图片到动态视频的多模态生成商业落地。技术层面，公司持续优化底层算法，除服装品类外，还研发并提升鞋子及服饰配件等多时尚品类的AI试穿、AI模特、AI场景、AI视频等核心商拍产品效果；产品功能方面，在稳固既有功能的基础上，于下半年推出搭配上身、服饰换色、AI种草图、图生视频等高阶功能，持续完善功能矩阵、实现全链路覆盖，产品丰富度与行业竞争力保持领先；同时，针对产业带中小商家规模化、协同化内容生产需求，发布PSAI企业版，推动PSAI从单点工具向企业级视觉生产力平台升级。在商业化层面，公司通过PSAI标准版与企业版高效赋能海量中小及腰部电商商家，并为头部服饰时尚品牌提供一站式AI商拍交付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服务中小商家30余万家，覆盖品牌客户1000余家，商业生态持续繁荣，双轮驱动格局稳步落地。

2、具身智能机器人

2025年度，公司聚焦视觉算法前沿研发与技术场景化落地，凭借在视觉感知、多模态感知融合等领域的技术优势，成功与知名头部民用机器人企业达成商务合作，实现最核心视觉感知算法、引擎在民用机器人领域的实际落地应用。

技术储备层面，公司坚持前瞻布局，深挖核心技术引擎包，推出适配行业需求的核心视觉感知、视觉融合感知的技术解决方案。方案涵盖视觉能力拓展、环境导航感知、人机自然交互、大脑感知精准操控四大核心引擎包，重点优化视觉感知的精准、即时性，感知与机器人动作的高度协同，强化多场景自适应泛化能力，动态三维语义建图、定位的精确和实时性，精细的目标对象的三维形状建模。基于以上布局，公司构建起技术驱动的差异化竞争壁垒，技术布局契合具身智能行业“感知-决策-行动”的核心技术发展趋势，为后续感知市场爆发及技术泛化奠定坚实基础。

（四）持续创新投入，加大底层技术研究与应用

公司构建并持续完善通用视觉算法底座，依托深厚的视觉 AI 技术积淀，致力于为更广泛的端侧智能体提供核心 AI 能力支撑。公司在智能手机领域积累的深厚影像技术，除迁移至智能汽车领域外，也已成功应用至 AI 眼镜、智能机器人领域，实现技术的跨场景复用与价值最大化。

2025年，公司稳步推进新一代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的研发与迭代，全面达成了年初既定的技术升级目标，将其成功打造为兼顾卓越视觉效果与极致推理性能的综合型视觉 AI 基础架构。依托“云+端”工程创新能力，ArcMuse 引擎已切实成为驱动公司各项业务高质量增长的核心底座。具体进展包括：一是核心引擎与模型架构深度升级，公司成功完成了图像与视频生成大模型的训练与推理性能优化，CPG 与 KDE 模块迭代成效显著，大幅提升了生成内容的精确控制力与物理逻辑自洽性。同时，通过集群算力统筹与深度优化，进一步降低了模型训练与推理的算力消耗，提升了整体运算效能。二是底层新模块研发与端侧部署突破，公司成功研发并落地了大模型端侧引擎，并成功在移动智能终端实现搭载出货。这一突破切实打破了硬件算力壁垒，让高质量的大模型生成与处理能力在受限算力的设备上高效运行成为可能。

（五）精准优化经营管理，全面提高经营质效

1、打造富有战斗力的人才梯队

2025年，公司以优化人才配置、提升组织效能为目标，有序推进人才管理体系建设。围绕战略发展与业务赛道人才需求，实施精准引才策略，统筹校招与社招布局，优化内部推荐机制，通过精准画像、定向触达提升匹配效率。同时，构建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与学习平台，开展多维度、场景化主题培训（如知识技能、通用管理、专业素养、管理研修、开发技术、项目管理等），提升管理者与研发人员综合能力并通过“虹鹰训练营”培育新生代骨干。公司持续完善多元化人才评价与职业发展机制，以业务需求为牵引，完善跨部门人才流动机制，优先内部选拔补足关键岗位，盘活人才存量。人力资源各模块高效协同，强化业务支撑与文化引领，营造高绩效、强凝聚的团队氛围。

2、强化应收账款和汇率风险管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2,185.74 万元，较期初增加 6,142.92 万元。增长主要来自于车载 AI 业务，该业务受行业特点影响，收款周期相对移动智能终端业务更长。2025 年度，公司充实应收账款管理团队力量，精细化掌握账款动态、打通管理堵点，有效提升运营效率；同时深化业财融合，优化客户信用评审，对成熟、次新及新业务分类实施风险管控与账期管理，持续强化应收账款全流程管理，不断提升财务管理精细化水平，保障公司业务稳健发展。

2025 年度，公司紧抓全球外汇市场波动机遇，主动优化资金币种结构，合理调整境内外资金配置，提前部署汇率风险管控工作，稳妥规避跨境资金波动风险，牢牢守住资金安全底线。同时公司持续推进全球化资金统筹管理，延续“阶梯式存款+低风险理财”的结构化配置模式，兼顾资金流动性与收益性，始终维持充裕现金储备，为核心技术研发、抵御经营不确定性风险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进一步夯实了公司稳健经营的基础。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人才优势

在超过 30 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磨合出一支以博士为带头人、硕士为骨干的核心研发团队，充分掌握核心技术算法，并进一步落地成为成熟的商业产品。通过长期的潜心学习，公司始终立足于领域内的最前沿，建立和长期保持行业内经验积累和能力上的领先优势。

虹软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经过 30 多年的摸索，不断改善形成了一套独有的高效管理模式，基本实现自动化、自驱、自愿的高效运行状态，同时采用“导师制”培养模式，有效减少研发的试错次数。高效的研发管理体系提高了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和产品研发速度，提升了公司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算法水平。目前，公司拥有良好人才储备并在持续完善，为重要项目的推进奠定了基础。

2、技术积累优势

公司技术积累优势主要体现在端计算和边缘计算技术的积累优势、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的层次积累优势、工程落地能力，具体见本节“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三）所属行业情况/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1.2 主要技术门槛”。

虹软自成立以来便致力于计算机视觉技术的研发，技术所应用的终端，从个人电脑、数码相机、智能手机，再发展到智能汽车、AI 眼镜、XR 3D 空间计算头显以及其他 AIoT 领域，一直与影像产业的发展、消费者的需求和影像科技创新紧密相连。经过数十年的技术、专利和人才积累，公司已全面掌握视觉人工智能及人工智能的各项底层算法技术并不断进行技术演进，掌握包括即时定位与建图、图像语义分割、人体识别、物体识别、场景识别、图像增强、三维重建、虚拟人

像动画、虚拟数字人等全方位的视觉人工智能技术。公司所掌握的这些底层技术具有通用性和延展性，在此基础上，公司构建了不同的组件和产品，并衍生出多种产品应用方案满足相应的细分市场的需求。

公司坚持以创新驱动企业发展，持续高水平研发投入，不断打磨视觉人工智能技术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30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83 项）、软件著作权 160 项。

3、产业链深度合作优势

公司所涉的消费电子产业与汽车产业，高度依赖产业协同。公司拥有紧密、稳定的产业生态关系，与高通、联发科、格科微、索尼传感器、三星半导体、艾迈斯半导体、OmniVision、舜宇光学、英飞凌等平台、传感器、摄像头模组厂等产业链上下游主流公司开展合作。在车载 AI 业务上，除了既有的合作伙伴之外，公司也持续与更多的芯片、相机模组、Tier 1 等诸多上下游产业链公司形成了相互信赖的合作伙伴关系。

凭借与产业链内主流公司长期、广泛的合作，公司掌握了持续开发、迭代与硬件更加匹配的算法的能力，通过共同研发、持续合作交流，得以在客户提出技术需求后，在最短时间内及时响应，提供低能耗、高效率、硬件平台适应性广的解决方案，保持技术持续处于行业最前沿。

4、客户及品牌优势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视觉人工智能算法供应商，客户群体广泛。在智能手机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三星、小米、OPPO、vivo、荣耀、Moto 等全球知名手机厂商，服务范围涵盖全球 90% 以上的安卓手机品牌。在智能汽车领域，公司方案不仅可满足 GBT、C-NCAP、C-IASI、IVISTA 等国内法规及行业标准要求，而且还可满足 ADDW、DDAW、ISA STU 型式认证、E-NCAP、A-NCAP 等各项海外法规及行业标准要求。在这一领域，公司已协助众多 OEM 客户顺利在相关国家地区实现产品量产落地，大大加快了新车市场化进程。在智能商拍领域，PSAI 产品已入驻淘宝千牛、1688、抖音抖店、TikTok、Shein、亚马逊等多家主流电商平台服务市场，累计服务中小商家 30 余万家，覆盖品牌客户 1000 余家。在 AI 眼镜领域，公司已成功助力多家 AI 眼镜公司首款产品发售。优良的客户质量、良好的市场口碑、国际化的品牌认可度、海量历史销售数据，为公司后续业务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

目前，公司积累了大量视觉人工智能的底层算法，构建了完整的视觉人工智能技术体系。

公司自主研发了人脸分析及识别/人脸美化及修复/人体分析及美化、手势识别/物体识别/场景识别、行为分析、暗光图像增强/超分辨率图像增强/视频画质增强/画质修复、光学变焦、虚拟化技术、3D AR 动画等诸多可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汽车、笔记本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等终端领域的核心技术。

针对单摄/多摄/TOF/结构光等不同种类的摄像头，公司均可提供相应的 3D 与 AR 视觉解决方案，帮助厂商在移动设备上便捷高效地实现落地。为满足各智能终端对于 VR/MR/AR 应用的需求，公司已经研发并可以直接落地使用的解决方案，包括基于双摄/多摄/TOF/结构光的深度获取和优化，以及基于单摄的深度获取引擎，这些深度数据成为一些上层逻辑应用的核心基础；实现了 SLAM 中环境 Map 的构建，物体的 3D Modeling，视线的检测、跟踪，人体和动作静态、动态姿态的检测和跟踪，解决了实时显示中的延迟等多种问题。为满足智能汽车领域人机交互的需求，公司主要研发了基于红外相机、单摄 RGB 摄像头、双摄、深摄的交互技术，包括手势交互引擎包、头部动作和口部动作交互引擎、经典表情识别等。

公司在人体分析、人脸识别、人体识别、手势识别、人体美化等技术上，在当前状态下的中段平台达到超过 95%的正确率、毫秒级实时性，这些引擎也可以有效鲁棒地支持低端硬件平台，人物属性分析、对象属性分析、多帧多通道质量提升等技术点能达到业界先进的低功耗、高性能、相对强鲁棒的水平。

公司大部分智能手机视觉解决方案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多数新创技术在行业内属于技术首发，能够满足目前市面上中高端智能手机大多数与视觉相关的技术与应用的算法需求，且公司的智能手机视觉解决方案在除苹果之外的主流手机品牌的大部分旗舰机型上获得使用。

1.2 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发生的主要变化

公司拥有多项原始创新的核心技术，主要核心技术列表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用途	技术来源
1	人脸分析及识别	用于手机、车载、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VR/MR/AR 设备、具身智能机器人等平台和视频直播等互联网平台；用于智能 HDR 解决方案、智能美颜解决方案、人像拍摄解决方案等；人脸识别可广泛应用在手机解锁、刷脸支付、人证比对、门禁打卡等场景	原始创新
2	人体分析及美化	用于手机等移动设备，视频直播等互联网平台和车载平台；用于智慧摄影解决方案、智能汽车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3	宠物分析	用于手机、车载、具身智能机器人等平台；用于智慧摄影解决方案、智能汽车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4	行为分析	用于手机、车载、具身智能机器人等平台；用于智能汽车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5	手势识别	用于手机、车载、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VR/MR/AR 设备、具身智能机器人等平台；用于智能汽车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6	图像质量分析	用于手机、车载、AI 眼镜等平台；用于人脸识别解决方案、智慧摄影解决方案、智能汽车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7	高动态范围（HDR）	用于手机、车载、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VR/MR/AR 设备、AI 眼镜等平台；用于智能 HDR 解决方案	原始创新

8	暗光图像增强	用于手机、车载、具身智能机器人等平台；用于超清夜景解决方案、智慧摄影解决方案、智能汽车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9	超分辨率图像增强	用于手机、车载等平台；用于智能超分辨率图像增强解决方案、智慧摄影解决方案、智能汽车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10	画质修复	用于手机、车载、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平台；用于智慧摄影解决方案，如去阴影、去反光、去摩尔纹、去高光、宠物毛发修复、车载画质智能增强和 AI 修复，月亮增强、文字增强等	原始创新
11	视频画质增强	用于手机、车载、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AI 眼镜、具身智能机器人等平台；用于智慧摄影解决方案、智能汽车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12	畸变消除	用于手机、车载、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VR/MR/AR 设备、AI 眼镜等平台；用于智慧摄影解决方案、车载环视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13	光学变焦	用于手机、车载等平台；用于智慧摄影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14	多摄标定	用于手机、车载、VR/MR/AR 设备、具身智能机器人等平台；用于 360° 全景拼接解决方案、用于人像拍摄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15	全景拼接	用于手机、车载、VR/MR/AR 设备、具身智能机器人等平台；用于智慧摄影解决方案、车载环视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16	人脸美化及修复	用于手机、车载、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VR/MR/AR 显示等移动设备和视频直播等互联网平台；用于智能美颜解决方案、人像拍摄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17	虚化技术 (Bokeh)	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等移动设备和视频直播等互联网平台；用于人像拍摄解决方案；用于视频会议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18	深度恢复	用于手机、车载、VR/MR/AR、具身智能机器人等平台；用于三维建模解决方案、用于人像拍摄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19	图像语义分割	用于手机、医疗、车载、具身智能机器人等行业；用于智能美颜解决方案、人像拍摄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20	物体识别	用于无人零售行业、智能家居、VR/MR/AR、车载、具身智能机器人等；用于车载相机拍摄素材的车牌信息脱敏	原始创新
21	场景识别	用于手机、车载、AI 眼镜、具身智能机器人等平台；用于智慧摄影解决方案、智能汽车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22	三维重建	用于手机、VR/MR/AR 等移动设备和视频直播等互联网平台；用于智能 3D 扫描解决方案、智能美颜解决方案	原始创新
23	光照重建	用于手机等移动设备和视频直播等互联网平台；用于智慧摄影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24	即时定位与地图构建 (SLAM)	用于 AR 和机器人定位导航等应用；用于智能测量解决方案、三维建模解决方案	原始创新
25	3D AR 动画	用于手机等移动设备和视频直播等互联网平台；用于 VR/MR/AR 等解决方案	原始创新
26	健康监测	用于健康辅助、安全驾驶辅助、娱乐等领域	原始创新
27	高级驾驶辅助系统 (ADAS)	用于车载辅助驾驶；用于乘用车、商用车 L2 及以上的智能辅助驾驶系统，以及乘用车、商用车报警提示产品	原始创新
28	图像特效	用于手机、车载、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平台；用于智慧摄影解决方案，如耀斑人像、丁达尔效应等	原始创新
29	生成式 AI (AIGC)	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平台的商拍应用；用于相关第三方服务接入的互联网应用平台	原始创新

30	泊车辅助系统 (AVM/APA/HPA)	用于乘用车 L2 及以上的智能辅助驾驶系统；用于行泊一体、舱泊一体、舱驾一体等解决方案	原始创新
31	三维渲染引擎	用于手机、车载、VR/MR/AR、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平台；用于车载环视、泊车辅助系统、数字人、智能美颜、XR 解决方案等	原始创新
32	图像修补技术	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平台的图像视频编辑解决方案	原始创新
33	生成式超分技术 (AIGC SR)	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高倍率拍照场景的图像超分辨率增强解决方案	原始创新

(1) 人脸分析及识别

人脸检测技术优化了近距离场景下的残缺人脸，背光，复合姿态人脸等场景下的人脸召回率，同时进一步提升了远距离超小人脸的召回率。手机版本在最新内部难例测试集上保持速度不变的情况下，召回率和精度继续提升。**人脸关键点定位技术**在手机相关方向上，进一步提升了大角度场景和遮挡场景的稳定性和精度，并且修改整体算法框架，在内部复杂自测集上，人脸归一化到 100 像素尺度下的点位平均误差降低到 1.28 像素，1 像素误差以内的素材召回率提升 3%。同时也提升了智能座舱应用中外国人络腮胡、戴口罩以及戴墨镜遮挡场景下人脸关键点的准确性，且关键点稳定性也获得较大提升。在智能座舱场景中，**人脸角度和位置估计算法**，重点优化了超大角度 case 以及海外人种的角度精度，在内部客观数据集上显示，pitch 角度提升 5.6%，yaw 角度提升 4.5%，使得 DMS 场景下的人脸分心范围鲁棒性进一步增强。**人脸重建技术**通过渲染数据的使用，进一步改善在大角度场景下重建精度，尤其是大抬头场景下眼睛、嘴巴贴合精度。

2D Face ID 在 FAR≤100k 条件下，常规及戴口罩场景 FRR 改善 2.8%；**3D Face ID** 在同等场景下，FRR 改善 1.5%；车载场景的 RGB/IR 交叉识别持续改善，FRR 改善 1.7%，且海外人种识别效果显著提升，全人种（黑、白、棕、黄）测试下 FRR 改善 3.6%。**开放平台**内研版本效果进一步改善，常规及戴口罩场景 FRR 改善 2.5%。**静默式活体及炫光活体版本**效果持续优化；炫光活体新增三种打光组合，在应用中更新了主动活体及炫光活体功能，以满足市场需求。此外，**宠物 ID 算法**逐步成熟，可区分同品种不同个体，对猫狗照片自动聚类准确率已经超过竞品。

(2) 人体分析及美化

人体检测技术进一步提升了人体召回率并且降低了误检率，同时提升了目标跟踪稳定性，尤其是智能座舱应用场景中优化跟踪框架，在指标基本不变的情况下，检测跟踪耗时峰值降低 40%，平均耗时降低 30%。召回率达到 97.89%。**人体骨骼关键点技术**，在座舱内场景中优化座椅扶手颜色和胳膊颜色相似场景下关键点的准确性。**人体重建技术**通过多相机采集和人工合成的方式扩充对人体细节动作的数据补充；进一步提升四肢尤其是脚的贴合度和稳定性，并拓展至具身机器人应用场景，提升大角度、大畸变、人体不完整 case 下的重建精度。**遗留儿童检测技术**进一步优化了五座车场景中侧躺、侧坐以及摄像头角度过大场景下的误检，同时也提升了儿童检测的召回率。与儿童检测配套的**安全座椅检测**功能通过渲染和大模型生成的方式，获取更丰富的训练数据，极大提升了安全座椅的召回，达到 95%，为 E-NCAP 法规项提供了更加坚实的技术支持。与座舱人体

检测相关的**安全带检测技术**优化工牌手臂、西装领带、厚外套拉链、光影、反光背心等误检以及遮挡安全带、扭转安全带漏检。**行为识别技术**不断完善，针对 E-NCAP 2026 对相关安全行为的要求，实现在多种车型上对副驾安全行为（身体前倾、脚伸仪表盘）的识别，平均召回率达到 94.5%，精度达到 95%以上。**基于行为识别的环视哨兵功能**，提升抬手和踢腿检测的召回率，对车体附近 50cm-80cm 的抬手或者踢车的危险动作的报警召回率达到 90%，同时优化车角及下蹲等姿态下的检测效果；引入**视觉语言模型**对哨兵模式的报警类型进一步细分，支持喷涂、踢车、划车等 13 类哨兵危险行为，平均召回率达到 95%。新增 E-NCAP 2026 **体型分类**功能，分类精度达 99%，通过了假人和真人现场过标点检，成为国内首家过测的公司。

（3）宠物分析

宠物目标跟踪中新增 ID 识别功能，在处理遮挡、快速移动等复杂场景时也能够准确区分不同个体，确保了跟踪结果的连续性和一致性。通过对训练数据的系统优化，显著降低了错误标注对模型的干扰，并且在训练过程中动态过滤低质量样本、过度困难样本及分布外样本，全面提升了宠物身体检测、面部/眼部边界框与关键点检测、姿态估计、目标跟踪等技术的整体准确率。

（4）行为分析

继续提升**满足 DDAW 以及 E-NCAP 法规的驾驶员疲劳/分心检测**技术方案，完成满足 E-NCAP 2026 产品原型研发。根据大量路测数据对疲劳/分心的误报进行实车数据分析，通过多数据融合将基于车机信号与车辆控制信号在内的驾驶员行为数据与视觉感知信息进行融合，通过数据统计优化行车中的误检问题。同时，结合大量 KSS 以及心理行为研究实验结论，研发了更加符合疲劳认知的全新疲劳解决方案。根据大量疲劳研究实验进行了真实疲劳数据采集和真实疲劳检测技术更新，提升基于真实疲劳反应的驾驶员疲劳分级检测，在视觉信息获取上增加多帧、多时间窗口的分析，增大疲劳分析的时间窗口区间。通过对实际数据分析，设计完成了一套适合实车体验的驾驶员疲劳升降级方案，有效降低疲劳与视觉接近的非疲劳行为之间的误报，在满足更高阶法规需要的同时大大提升用户体验，形成了与市场同类产品技术的差异化。目前正在尝试将该新技术融入量产方案中，并且实车测试已达到 DDAW 认证要求。为满足 E-NCAP 2026 新规，公司已完成 DMS 与 OMS 新增测试项的功能研发，包括受损驾驶员行为分析、座舱乘员异常姿态与体态检测等，形成了完备的能满足 E-NCAP 2026 测试范围的产品形态。

视线追踪技术已支持众多智能座舱量产项目，结合座舱标定方案为驾驶员分心技术提供视线落点输出支持，完成了 E-NCAP 法规中需要支持的视线落点检测研发，对驾驶员视线检测覆盖到舱内 23 个区域。**满足 E-NCAP 所有**视线分心测试场景的检测要求，包括车内常见手机摆放位置下驾驶员看手机行为识别，并将过标方案融入量产方案中，实现了更多满足法规要求的视线功能设计。

根据对 ADDW 法规的解读与技术实现分析，目前已经完成 ADDW 实车专项测试，并即将在各量产方案中设计算法方案，满足该法规标准继续进行单摄像头下视线追踪技术的精度提升，自主研发基于 3D 人脸重建与追踪的底层数据特征表达，实现 3D 视线追踪技术。视线追踪技术继续对多摄像头方案进行研究，并根据项目需要应用在量产项目中，全面提升驾驶员在车内的视线精度，

尤其是在相机畸变与人脸角度范围较大的 DOMS 一体化内后视镜摄像头方案中，将原有方案精度提升近 30%，确保了该产品形态的量产要求。在原有**视线真值系统**上继续进行方案优化，完成新一代头戴便携式真值系统研发，大大提升当前视线真值精度，并便于在实车行驶过程中采集真值，为量产方案带来更高精度真值的同时，拓展了实车采集的场景，可用于认知分心等多种进阶驾驶员行为侦测实验。

自主研发了**基于用户行为的无感自标定视线精度提升方案**，对于视线基础引擎的精度做了较大的提升。当前该方案已经取得重大进展，通过多组实验获得新型自研模型，在无需用户配合的条件下完成用户个性化特征提取，与原有方案对比平均视线精度获得了 7.2%的提升，当前方案还在持续迭代。此外，视线研发团队还对眼睛瞳孔虹膜特征在成像上的差异进行深入研究，获得了一整套适用于视线的摄像头设计准则，指导量产项目中的视线摄像头设计。新版本在原有座舱行为数据自动化合成平台研发基础之上，又拓展了关注座舱安全的哨兵难例数据合成，扩展了座舱数据合成范畴，在极大降低数据成本的同时，为解决长尾问题和提升总体精度起到了关键作用。该平台已经用于相关量产项目交付以及预研项目中。

为更好地解决量产项目中的不同车型以及各种容易引起摄像头位姿变化的外界影响，研发了一整套完善的**视线无感自标定解决方案**，为主机厂降低相机标定成本，目前该方案已经大规模用于量产项目中，适配各种车型的摄像头安装需求。当前已完成一体化的适配多摄像头安装位置的舱内 DOMS 自标定解决方案，以内后视镜为摄像头安装参考位置，挖掘不同车型座舱的共性特征，大规模降低自标定技术依赖的数据存储空间与车型适配成本。将 DMS 与 OMS 在自标定方案上进行整合，并于 2025 年上半年应用于多种 DOMS 产品形态研发，取得了优异的适配效果。该新自标定技术方案架构后续将在量产方案中大规模应用，为视线一体化方案提升整体鲁棒性。该技术方案目前可以兼容支持由于内饰颜色、纹理、光照带来的差异，并可以较高精度兼容有差异的车型之间的自标定方案共用，大大提升了产品的容错率与大平台化的可能性。

酒驾驾驶员行为分析为 2025 年新增技术引擎，目的是通过饮酒后驾驶员的行为实验分析驾驶员是否处于酒驾状态，达成适用于量产的基于视觉的酒驾检测解决方案，满足 E-NCAP 2026 中关于受损驾驶员的行为分析。在常见行车场景下可以做到较高精度的区分，通过封闭道路的实车测试已经满足了 E-NCAP 2026 合规与量产要求。

睡眠检测技术根据座舱内乘员的面部状态与体态分析是否处于睡眠状态，在实车场景中需要与低头玩手机、看书等准静态行为进行区分，经过持续研发迭代，各场景实车召回率已经达到 90% 以上且误报低于 1%，支持在各种颠簸路段场景下的高召回，当前已完成众多量产项目。

基于 XR 头显的眼动追踪完成双眼双目多光源方案的研发与调优，同步适配头显应用需求，完成配套外围视觉算法开发及设备端全流程部署，追踪精度已经达到业内领先水准；持续开展多场景适配眼动算法研究，提升底层引擎的检测精度，并通过设计融合方案实现眼动追踪精度最优化。

车载表情识别与唇语关键词识别技术，围绕用户感知习惯打磨产品方案，通过大量实车数据分析，构建基于用户**无感表情标定的表情识别技术**，可满足个性化用户表情识别的需求，精准捕

捉个性化的面部行为特征，有效提升座舱交互体验。**唇语关键词识别技术**已完成多模态技术研发，融合语音与图像信息，有效解决单一视觉方案难以识别歧义唇语关键词的技术痛点。

车载危险行为检测，全面落地基于人体行为与手持物分析的多通道信息融合抽烟打电话检测方案，提升了困难场景下的用户体验。算法模型层面，在强化模型特征提取能力与场景通用性的基础上，还借助**视觉语言模型（VLM）**开展车载场景的定向微调，提升模型泛化性。乘用车业务线，基于DMS/OMS一体化解决方案的方向盘脱手检测算法，对方案做全面升级。商用车业务线，对包含抽烟打电话、喝水/吃东西、自顶向下视角的玩手机检测、方向盘脱手检测等在内的多个危险行为识别算法，通过标准化模型和接口进行整合，可适配不同硬件平台，加速产品迭代，持续优化边缘场景下的检测效果。

（5）手势识别

手势识别相关底层算法持续迭代升级。**手部检测/跟踪算法**，面向丰富的使用场景，借助人体关键点信息，提升对hard case（困难场景）的支持能力，如强背光、室外夜景、超近距离、多人、远距离、手物交互等困难场景下的手部检测跟踪能力有所提升。**手部姿态估计算法**，对底层模型进行技术架构升级，有效降低后量化过程中的精度损失。面向车载场景，适配更多车规平台，在低画质、弱光照、高噪声等复杂场景下提升了关键点检测精度。**静态手势识别**，融合手部关键点的拓扑结构信息以强化分类特征的表征能力，并且结合注意力机制增强了模型对手部重点区域的关注，引导模型聚焦于语义关键区域，进一步提升分类模型的识别效果；针对**动态手势识别技术**，开展新型传感器应用探索性研究，采用120fps高帧率相机开展动态手势识别研发，旨在满足未来复杂场景下提升手势识别效果、实现精细动作识别的客户新需求，为后续技术迭代夯实技术储备。

移动端和PC端手势产品线，报告期内承接并实施多个面向移动终端设备的手势识别项目，支持包括静态手势和动态手势的多种交互方式。围绕移动端AON设备，持续推进手势算法的产品化与平台适配工作。针对客户自研AON平台，在客户既定的模型框架和部署约束下完成了手势识别算法的实现，满足端侧实时运行的需求。同时，在高通和联发科等多个芯片平台上完成了AON静态、动态手势的适配与落地，实现算法与模型的一体化封装，在保证算法效果的同时，也加强了算法与模型的隐私保护能力。

车载智能座舱手势产品线，针对**静动态手势交互技术**，已完成适配主流车载算力平台，在提升识别效果的同时，有效降低技术资源消耗、优化算法性能。在算法效果方面，通过改进技术方案、扩展训练素材等方式优化了相似手势误检问题，使静动态手势获得更好的用户体验。手势算法和人体姿态算法相结合，拓展了舱内手势感知能力，为客户提供了更多手势识别应用场景。为适应客户需求，新增了对多个动态手势的支持，包括“抓握拖拽”“拇指左右移动”等动态手势。**手指指向技术**丰富了车载手势产品矩阵，基于2D图像的三维空间食指指向识别技术，还原手部在三维空间中的真实姿态，可以实现多个方向的准确识别。**鼠标手势交互技术**，在大角度姿态、手部自遮挡等较难场景下也可精细识别手指动作。对鼠标手势中的分类策略进行了优化设计，采用

“先粗筛、后细分”的分级识别策略，并结合大小分类器协同工作的方案，以提升对同一手势在不同角度、不同姿态下的识别能力，从而增强整体识别的准确性与稳定性。**娱乐手势产品**，手势游戏也在行业头部客户上车量产，反响良好。

新增**具身智能机器人产品线**，依托公司手势识别技术多年研发积累，快速将静动态手势识别技术移植并适配至机器人平台。针对机器人应用中常见的复杂环境，对模型和算法进行针对性的优化，目前可稳定支持较远距离手势识别。

(6) 图像质量分析

人像质量分析算法显著提升特殊场景（如暗光环境下深肤色人像）的评估准确率，同步优化宠物模糊判断效果。**HDR 场景识别技术**在 AI 眼镜方向持续扩展，完成多家客户算法交付并新增多芯片平台适配能力。

(7) 高动态范围 (HDR)

YUV HDR 支持旗舰处理器 AEB 模式下的 HDR 融合。在防鬼影方面，加入了基于 AI 的增强技术，实现了提亮和去噪，减少了运动区域的噪音，提高了运动场景的画质。针对高饱和度区域的还原，转换到 HSV 空间进行颜色、饱和度、亮度的动态融合，获取更鲜艳真实的颜色。针对中低端平台无法提供 ISP 提亮帧的情况，通过调整原有框架，改进 HDR 融合算法和鬼影处理策略，改善融合结果。开发暗光环境人像 HDR 功能，并支持闪光灯和屏幕补光模式，在暗光人像模式能更好地还原场景动态，同时保持人像的亮度和人脸的细节。根据不同风格的要求，定制 HDR 融合策略。基于机器学习算法结合预览图片的统计特征改进**动态 EV 算法**，为系统推荐适配的低曝光图片的 EV 值，提升融合结果的动态还原效果。

基于 RAW 域的 HDR 在 AI 去噪、高动态图像获取方面都取得了巨大进步，针对 HDR 摄影的复杂环境，从白天到夜晚都准备了鬼影处理策略，在影调方面以保持真实场景亮度分布为出发点，自适应调整影调，在保持原本动态范围扩展能力的基础上使最终结果更贴近客户美学需求。基于场景识别与语义分割，实现对不同被摄环境、不同语义区域的自适应影调调节，确保成片自然度。结合传感器以及环境信息，智能提升最终成片的通透度。自研自适应感知颜色增强方案，提升成像色彩的人眼感知真实度。针对预览场景，设计了自然影调方案，实现实拍效果和预览画面的风格统一。针对运动场景，不仅实现了智能优化，还继续提升运动区域的画质，提高了抓拍成片率。针对不同曝光序列，优化了运动鬼影，改善最终成片效果。弱光环境结合图像分割方面，根据图像区域分割的结果动态调整局部的融合策略，最终的融合结果更加自然。针对暗光环境闪光灯模式，根据不同闪光灯强度与环境光的组合，设计了不同的闪光灯影调策略，实现更为自然的补光效果。针对人像场景进行了真实感模拟，提升了人像成片质感。基于不同环境进行光色联动调整，提升成片氛围感。进一步拓展了 HDR 的特性和应用范围：适配 Quad Bayer 数据，为使用最新 Sensor 获取更好的纹理细节提供了保障；灵活支持可变倍率，为全倍率 RAW 域 HDR 的实现打下基础。针对前置人像开发新的 AI 模型，能够实现对图像中不同区域不同频率的纹理信息的增强程度自适应调节的功能，提升前置人像的真实感。设计了新的流水线框架来适配 2 亿像素 Sensor，实现高

分辨率输入下的多帧 AI 去噪和 HDR 功能，显著降低了内存占用；在亮光环境下，利用不同通道的混合输入数据，在继承 HDR 影调的同时实现了图像纹理细节的大幅提升。将混合类型输入数据的处理范围扩展至高 ISO 场景、运动场景，进一步完善框架全场景适配能力。针对硬件能力不足的中低端平台，设计了全流程轻量化处理框架，提升了处理效率，降低了资源开销。通过算法框架继续优化和精简，适配了更加低端的硬件平台，进一步拓展了技术的落地范围。

(8) 暗光图像增强

暗光图像增强技术，公司为客户的摄像头传感器做了针对性支持，确保每个摄像头的去噪以及保留细节达到最佳效果。改进对齐算法，提升运动区域和人像的配准精度，保留更多算法结果细节。改进多帧融合算法，结合 AI 增强提升细节。改进针对运动区域的去噪和融合算法，消除运动噪音和运动模糊。改进高动态场景下的模型训练，使得高动态场景的暗处细节更清晰。改进训练策略，使得落地后的性能优化版本效果更好。研发基于增强型的暗光图像增强算法，实现最终出图效果清晰度明显提升，进一步拓展增强型暗光增强算法的适用范围，使得更暗的场景实现清晰度的提升。研发极暗场景下的图像增强算法，通过调整训练策略，实现极暗场景下的弱纹理细节提升。针对图像的亮部和暗部，做针对性的处理，拓展了图像亮部区域的清晰度画质提升；针对中低端设备噪点严重的特点，开发新的单帧处理算法优化图像。针对人脸部分，开发专门的算法对人脸进行去噪和增强，有效改善人脸的视觉效果。对不同的平台计算资源，比如 NPU、GPU、DSP 等做性能的最佳适配。同时，针对更低平台做了算法的针对性改进，维持效果和性能的最佳平衡，使得算法可以平铺到更多的客户设备。针对中低端平台将轻量化单帧图像增强 AI 模块和多帧模块配合，在很小的系统消耗的情况下，实现细节提升。进一步优化低端平台的性能功耗，使得在纯 GPU 的平台，也能用上性能快、功耗更低、效果更好的图像增强算法。针对车载平台和 AI 眼镜平台开发自适应的多帧和单帧算法模块并配合开发轻量化单帧图像增强 AI 模块，同时优化训练方法，提升不同设备使用的网络的更新迭代效率，最终实现画质提升。

(9) 超分辨率图像增强

超分辨率图像增强技术，拓展更深层的超分维度，YUV 域、RAW 域、Quad Bayer 域等，实现超分辨率的质的提升。改进运动区域检测策略和配准精度，改进融合算法，优化 AI 模型训练流程，提升 AI 增强的效果。研发基于参考图片指导的 YUV 域 AI 超分算法，实现动态照片，更换封面帧后结果的画质。研发基于增强型的 AI 超分辨率算法，不同的倍率下清晰度和解析力都得到明显提升。攻克了 Quad Bayer 更高 ISO 和逆光场景的输入网格和噪音偏大难题，拓展更多的亮度范围场景下，实现光学的超分辨率。研发了基于 Hex 域的 AI 超分算法，充分挖掘原始数据中的信息，实现光学图像的 4 倍超分辨率提升。研发了更高倍率的数字变焦 AI 增强算法，消除放大过程中引入的模糊问题，提升更高倍率的超分画质。改进针对不同摄像头传感器的去噪效果，提升结果细节。拓展更高放大倍率的细节提升方案，针对不同的放大倍率的特点，训练针对性的 AI 细节提升模型，使得在各个放大倍率都有更优的画质表现。优化代码框架，提升性能。实现在不同的放大倍率上，都展现出更好的去噪效果以及细节水平。结合 ZSL 和 PSL 的 RAW 数据，开发 25MP 产品，提

升结果细节的同时，保留场景的动态，在多层算法迭代和框架优化后，实现性能和功耗的大幅优化。整合 25MP 的整体框架，充分利用平台的各种资源，提升产品的用户体验。

（10）画质修复

屏下摄像头画质修复技术，可在抑制图像原有噪声的同时提升清晰度、对比度与色彩饱和度，使成像效果更接近普通摄像头效果。**文档图像去阴影技术**，重点针对一些中低端平台做适配与优化，构建轻量级高性能的去阴影解决方案。算法在保持实时性的同时维持原先的画质表现，边界保留自然清晰，有效提升整体视觉体验。当前算法已支持多平台商用部署，可以应用于相机拍照与相册应用，满足用户对拍照完美质量的追求。

美食阴影去除方案，针对手机输入图像的高分辨率需求，对超高分辨率图像处理的去阴影整体算法流程进行优化升级，有效解决了高分辨率图像去阴影后目标区域清晰度降低的问题。在优化算法性能方面，进一步减少了整体框架的处理耗时，提升方案的使用效率。针对部分场景偏色问题进行了针对性优化调整，改善了去阴影后的输出效果。

图像去反光技术，改善反光去除能力，整体效果更加稳定。重点优化模型结构和前后处理流程，降低算法内存和耗时，同时保持效果基本不变，满足算法在低端设备平台上的部署需求。

图像去炫光技术，更新数据集，覆盖更多的炫光成像场景，且视觉效果更加真实，大幅提升了室内顶灯、室外路灯等场景下的炫光去除效果。针对部分人脸图像处理结果失真的问题，对人脸区域增加处理策略，使结果更加自然。此外，优化了炫光检测模型的准确率，利用检测模型的轻量化特点提升整体流程的性能。

图像去雾和视频去雾技术，针对客户在雾天场景中的图像质量提升需求，深入研究并设计了一套新的去雾算法方案，解决手机拍摄图片发蒙的问题。该方案通过建模图像复原过程，并融合视觉感知优化策略，通过多项关键 AI 感知技术的协同提升，使得处理后的图像更加贴近真实无雾环境，具备更高的视觉自然度与观感舒适性。与原有方案相比，新方案在雾气去除的彻底性、图像细节的保真性以及整体算法性能方面均实现了显著突破，该算法已经在指定设备平台上实现量产出货，保证了在实际应用中的可靠性与有效性。

AI Image Debanding，手机拍摄过程中因光源频闪与相机传感器采样机制有时会引发周期性的暗纹现象，新研发的 AI Image Debanding 算法，可通过深度学习模型精准识别与修复 Banding 暗影，有效改善室内环境下的图像观感。算法持续优化稳步迭代，具备较强的泛化能力与良好还原度，对图像输入格式的支持也从 YUV 扩展到 RAW 域。

AI 祛红眼，手机夜景人像场景下，人物眼底血管反射闪光灯光线会造成拍摄照片中存在人物红眼现象，原有基于 CV 的祛红眼方案在一些场景下效果受限，因此新增基于 AI 的祛红眼算法研发。算法在有效消除红眼的同时，使人物眼神更加自然灵动，显著提升夜景闪光灯场景下的人像整体观感。当前已面向客户出货，为公司夜景人像算法产品增添重要一员。

（11）视频画质增强

视频超夜技术，该套技术方案已圆满完成对多家主流汽车厂商的深度适配，支撑了多款车型的量产项目。

针对极暗视频，在 YUV 域进行处理难度较高，因此公司将处理环节前移至 RAW 域。RAW 域处理可保留未经后续算法干扰的原始噪声特征，更利于去噪网络实现高效降噪；但该方式会带来数据处理量显著提升的问题，对此公司重点开展模型优化工作。通过优化可以在当前的旗舰机下实现 4K 视频的实时处理，同时噪声去除能力也明显优于传统的去噪算法。手机端视频超夜技术，拓展手机端至暗光 0.1 lux，极大改善 AI 降噪模型的降噪能力的同时保持细节。在实时性和功耗上，做到极致优化，满足客户使用场景需求。针对性训练不同摄像头传感器的视频去噪效果，针对不同客户的不同硬件平台，设计模型和量化策略，达到画质和性能功耗的较好平衡。RAW 域去噪算法进一步优化了性能和功耗以及高亮区域的彩噪问题，同时支持了高动态范围视频的去噪。

全新研发的**高动态视频超夜技术**，在降低噪声保留细节的基础上，极大地扩展了视频的动态范围，嵌入了公司视频影调技术，使得视频超夜多维度画质提升，更贴合美学需求。经过极致优化，高动态视频超夜技术的实时性和功耗等客观指标均满足客户需求，达到业界领先水平。**视频超分技术**，持续改善文字场景和密集纹理场景的效果，进一步提升了小字号字体的清晰度，增强可阅读性，改善了混合语言文字处理偏差问题。在密集纹理场景中，减少出现假纹理现象的概率。同时，优化了模型结构，减少了性能开销和功耗，并保持处理效果跟优化前持平。

视频插帧技术，在模拟长曝光场景的应用中，主要针对流水等非规则物体的运动做了进一步优化，使用 AI 算法提升了此类场景下插帧结果的一致性，使得最终的插帧效果更加平滑和自然。在多摄相机切换镜头的应用中，主要改善了重复纹理场景下的效果，并针对大视差场景做了重点优化。为实现效果与性能的双重提升，在网络结构方面，对模型进行了精细化的重构，以应对性能的更高要求。相对此前版本，在保持相同插帧效果的情况下，算法耗时减少了 20%。

（12）畸变消除

进一步优化**光学畸变消除**性能和功耗表现，提升了视频流的处理性能；优化拍摄性能，针对不同客户、不同算力平台，提供了对应定制算法，满足了客户需求。提供覆盖 iOS、安卓等平台的适配算法，成功在 AI 眼镜领域抢占市场先机。增加了针对车载鱼眼相机处理方案，进一步扩展了算法使用范围。

（13）光学变焦

结合 AI fusion、AI 主体感知、AI 稠密对齐共同赋能**光学变焦**，业界首例，在某国际高端机型上落地，也吸引国内手机厂商来寻求合作。

（14）多摄标定

扩大**AVM 标定**和**BSD 标定**的适配范围，优化 ADAS 车载标定解决方案，推进多车型实车部署。进一步适配不同乘用车、商用车标定场地。结合**商用车**特性差异，提供不同的简易标定方案，在降低成本的同时，提升后装标定的效率和准确性。同时提供基于模型方案的标志物检测和处理逻

辑，针对商用车应用场景中场地、环境及光照条件复杂的问题，有效提升检测鲁棒性，在标定成功率、精度及效率三个维度均实现进一步的优化。针对**新兴机器人**的标定需求，搭建了一套覆盖相机、IMU（惯性测量单元）、LiDAR 等模组的统一标定方案，可以实现上述模组的一次性标定，为下游算法提供了准确可用的标定结果。

（15）全景拼接

全景拼接技术，围绕复杂场景适应能力与全景呈现效果提升，持续推进全景拼接技术的优化与应用创新。在算法层面，针对仰拍、俯拍及大角度旋转等复杂拍摄场景，对图像融合策略进行了优化，有效缓解错位融合问题，提升整体拼接质量；针对超广角镜头成像中直线易扭曲的情况，引入新的匹配算法，提高特征匹配成功率。同时，通过优化运动物体检测算法，增强系统对微小目标的识别与处理能力。针对星空拍摄场景，分别设计适用于多星与少星环境的配准算法，并结合星点特征构建新的特征描述符，进一步提升星点匹配的稳定性与准确性。在实现方式方面，适配配备三维云台的便携式拍摄设备，形成“硬件约束+算法处理”的协同方案，从源头降低拼接复杂度并提升结果稳定性。在呈现形态上，对投影空间进行了优化，有效减少传统方案在画面边缘区域的拉伸变形，使成像效果更加符合移动端的观看与分享需求。

（16）人脸美化及修复

公司在图像修复与编辑方向上长期致力于 Live Photo、视线校正、人头姿态校正等人脸修复与编辑技术。**Live Photo 技术**通过调整深度神经网络结构，针对性改进口腔区域模糊、不真实的问题；研发了针对特定人物的微调技术，使得算法能够生成更加逼真的结果；对网络进行性能优化。新版本采用更高效的隐式参数驱动方法，大幅提升运动传递的准确性，使处理后的人物动作更加自然流畅。同时，增加边缘保护机制，处理结果可完美贴合原始图片和视频，极大提升了技术的实用性，为用户提供了更多创意和应用的可能性。**视频口播数字人技术**，深入挖掘实时语音对话应用潜力，使用统一的多模态模型取代独立的 ASR（自动语音识别）、LLM（大语言模型）和 TTS（文本语音转换），使得数字人具备更加智能和全面的感知力，在优化推理性能的同时提升对话智能，增加用户的沉浸感。在个性化视频生成方面，结合 AIGC 与视频生成领域的最新成果，实现了半身与全身数字人视频的生成，将运动区域拓展至整个身躯，并取得长视频生成方面的重要突破，进一步扩展了视频创作的可能性和应用场景。

视线校正技术研发了全新的 3D 视线校正算法，创新地结合了三维人脸重建和二维图像编辑方法，相较于前代算法产品，突破了正脸姿态的限制，并且大幅度拓展了算法能支持的视线角度，在人脸角度和视线偏移角度均较大的情况下算法依然可以得到正确的矫正结果。用户主观测试报告表明，新算法在真实感、矫正范围、算法稳定性、准确性等方面均明显优于竞品。在效果上，相较于前代版本，解决了可能会出现额头部分变长、脖子区域融合拼缝、面部抖动、面部刘海导致眼镜断裂等问题，在视频上能做到连续、稳定、自然的结果。在性能上算法完成了模型的蒸馏和量化训练，以及计算过程全部部署在 GPU 上，实现了算法在设备端的实时运行。

在**人脸美化技术**上实现了人脸自适应肤色调节技术，可针对不同肤色的人脸进行自动肤色调节，有效提升不同肤色情况下的效果一致性；调整了磨皮方案，进一步提升了细节表现力，肤质纹理更加自然，增强了对不同画质人脸去噪的自适应性，改善人脸明暗不均现象的同时立体感也得到提升；实现预览磨皮算法，在去脏能力、通透度、立体感、肤质细腻度方面都有所提升；实现了 Vulkan 方案的磨皮、美白、美唇、亮眼、白牙、去唇纹、去油光等美颜技术和腮红、眼影、SkinGloss、美瞳等美妆技术，在基本保持性能和视觉效果优势的情况下，解决了客户不同设备平台间驱动更新时产生的兼容性问题，降低了产品的维护成本；实现了 Vulkan 方案的眼妆、唇妆、眉毛等妆容的妆容增强技术；实现了 4D 眼睫毛、眼影、唇彩、腮红、SkinGloss 等 **4D 美妆技术**，较大程度上提升了美妆的真实性、立体感和光泽度，进一步优化了大角度、姿态下的美妆效果；实现了 AI 唇部、眼部遮挡物体分割算法，提升了美妆技术的实用性；实现了 AI 预览祛斑算法，较大提升了预览美颜的祛斑、去脏能力，对肤质纹理也有很好的保留；优化了拍照 AI 祛斑算法，对大侧脸提升祛斑效果的稳定性；图像祛斑方面也增加了去抬头纹、去颈纹等新功能。算法框架方面，实现了支持 UBWC（通用带宽压缩）输入输出的框架流程，通过优化整合数据链路以降低功耗、提升性能。性能功耗方面，进行了 GPU 优化、模型优化和 NPU 硬件优化。对美颜预览、拍照算法进行了性能、内存、功耗的全面优化。**预览头发柔顺技术**可以去除视频中的杂乱发丝、捋顺发束，达到美发风格化的效果。针对海外市场需求，定制实现了 Bindi 检测技术，可保护印度女性眉心 Bindi，提升美颜效果；针对客户对高清人像的需求，开发了结合 AI 的人像算法，在调整光影瑕疵、修饰皮肤质感和恢复五官结构上做到了光影更好看、肤质更细腻、五官更清晰，打造了人像审美的高级感。

低光照和极暗光线下的人脸美颜解决方案，继续扩展了超清人像美颜风格的应用平台，人像视觉效果更加自然、整洁，同时保持清晰度和立体感。视频任务上，针对移动设备端改善了模型以及任务框架，增强人像效果以及自然程度，同时提升了性能并优化了功耗。而 PC 端主要增强人像修复强度，提升人像解析力，同时针对不同平台做了专门性能优化。实现针对车载、平板、PC、手机等设备的视频人像修复的轻量级模型部署。

人脸修复技术，针对不同画质的人像照片进行了更细致的算法区分处理，能够让正常拍摄的人像脸部肤质更显性、更自然，将长焦或极差环境下拍摄的人脸恢复清晰，目前算法都已实现在手机端的部署，作为整体画质增强模块的一部分，人脸修复技术已应用到多个产品之中。针对高倍率的拍照场景，研发基于大模型的超分修复方案，部署和落地到设备端，让高倍率下的场景变得更加清晰，视觉效果得到较大的提升。

人脸换头技术用于提升用户拍照时（尤其是人像合照场景）的成片率。在合照拍摄场景中，往往在抓取精彩时刻的一瞬间，会存在部分人物头部、表情姿态等不协调，如果重新拍摄将费时费力，且错过了那一精彩时刻，也难保重拍过程中仍存在另外人物新的姿态不佳。人像换头技术基于动态照片拍照场景（用户在拍照时，会有一张最终成像的静态图像和同步保留拍照前后 3s 左右的动态视频），算法通过抓取动态视频内人物好的头部表情姿态，来替换融合最终成像中人

物不好的头部表情姿态，从而保证最终合照成像下所有人物都有最佳的表情和姿态。另一方面，受限于动态视频帧画质与成像画质的差异，公司研发肤色/画质的对齐模块，以及对应画质微调的人脸修复算法来进一步的对齐画质，从而保证最终头部姿态替换融合校正后整体画质的一致性。为适配客户的需求，针对宠物场景，新增开发了宠物换头技术。初步实现了宠物头部姿态校正与眼睛开合校正算法，解决了用户在拍摄人宠合照时，宠物容易出现的头部姿态不协调、表情不自然等痛点问题。

（17）虚化技术（Bokeh）

持续打磨**视频虚化（电影模式）、单摄虚化、双摄虚化**的产品细节，并将虚化产品线拓展至AI眼镜和云端等新平台、新场景，始终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继续以最新改进的AI-Depth及AI-Depth Ultra技术为基础，持续优化虚化引擎，在准确性、自然性、艺术性等维度上深入探索技术，改善耗时与功耗，持续优化算法和产品，继续保持行业的领先地位。通过进一步整合最新的语义分割，提升发丝精度，并将高精度发丝版本下沉到中端机型。视频虚化和单摄虚化下沉到了中端机型，使得虚化结果具有更好的色彩表现；同时也支持了更多富有艺术感的光斑效果，并成功出货。视频虚化还新增了对4K 60fps的高分辨率、高帧率的支持。

视频虚化和单摄虚化，除了持续在智能手机产品线上迭代改善，也拓展到了AI眼镜和云端等新平台、新场景。其中对于AI眼镜的适配，公司重构了一套更轻量级的虚化算法，使其在超低算力设备落地成为可能；而云端版本则使用了更复杂的渲染算法，能够相比手机的端侧算法提供更好的准确性、自然性和真实感，同时仍然保持了低延迟的特性。

双摄虚化基于更加精确的双摄AI深度，进一步优化算法，使得效果更加精确和自然，接近单反相机拍照的效果。同时虚化算法、HDR和超级夜景等画质类算法结合，显著提高了虚化光斑的层次感和真实感。进一步基于特定的单反相机或镜头专门优化光斑效果，使得更加接近光学镜头拍摄的效果，如哈苏风格化等。结合第三代AI Matting技术，发丝的数量和精准度对比前一代有了进一步的提升，同时头发附近的发饰等细小物体的分割效果也一并得到了改善，同时结合深度信息，可以让发丝产生层次感的虚化渐变，更加接近光学相机拍摄的效果。为了模拟更多不同镜头的拍摄效果，虚拟光圈技术从原来的只支持35mm焦段，进一步扩展到85mm和135mm的经典长焦焦段，可以产生长焦镜头上更具震撼力的光斑，更强烈的虚化效果和更浅的景深。同时在长焦焦段，AI Bokeh从16-bit线性RGB域扩展到支持20-bit的线性RGB域，使得更多原始的亮度信息得到保留，生成的虚化效果更加真实。对于不具备在线性RGB域处理的情况，开发了基于8-bit YUV和线性亮度图的融合的AI Bokeh技术，虚化效果也和虚拟光圈技术类似，更加接近单反镜头的拍摄效果。

双摄虚化与TurboFusion技术有机结合为**TurboFusion Bokeh**，利用TurboFusion获得真实场景亮度信息，使得虚化更加接近单反相机在实际场景中的拍照效果，光斑更具能量感和层次感，

形状更加接近单反相机的效果，颜色也更加真实。TurboFusion Bokeh 的光斑效果升级成 2.0 版本，光斑的颜色、亮度、形态和层次进一步逼近真实相机拍摄的效果。

全新的 AI Bokeh 技术，可以修复深度图上的瑕疵，是业界首次可以逼真地模拟出接近单反相机真实自然的前景虚化效果，同时还可以支持多种单反相机的光斑形态。AI Bokeh 从 8-bit YUV 域扩展到 16-bit 线性 RGB 域，完全嵌入到了 TurboFusion 的流程之中，从虚化生成原理上更加接近实际光圈相机的生成过程，结合最新的高精度深度模型和第三代 AI Matting 技术，基于更加精细的深度层次信息和更加精准的头发 Matting，开发出了虚拟光圈技术，可以更加逼真地模拟特定单反镜头不同光圈下的拍摄效果。AI Bokeh 从 16-bit 线性 RGB 域扩展到支持 20-bit 的线性 RGB 域，使得更多原始的亮度信息得到保留，生成的虚化效果更加真实。虚拟光圈技术从原来的只支持 35mm 焦段，扩展到 85mm 的黄金人像焦段，可以产生长焦镜头上更大的光斑，更强烈的虚化效果和更浅的景深。

（18）深度恢复

持续优化 AI-Depth 及 AI-Depth Ultra 技术，推动其规模化商业落地。相关算法在提升高精度预测能力的同时，针对各平台部署持续优化，实现了效果、性能与功耗的最优平衡，并支持电影模式下 4K 60fps 的高清输出。除持续在智能手机设备上实现规模化落地外，技术进一步拓展支持范围，新增对 AI 眼镜（低算力平台）和云端（高算力平台）的适配，推动单摄深度恢复技术在多场景广泛落地，持续引领单摄深度预测算法的技术标准，助力客户提升终端产品的影像核心竞争力。

与此同时，单摄深度恢复技术在原有算法基础上实现创新突破，拓展至单张图像的 3D 高斯重建参数预测能力，可通过单张图像精准恢复其 3D 空间信息，为新相机视角渲染、3D Photo 功能的实现提供了技术支撑，进一步丰富了技术的应用场景与价值。

此外，通过调整单摄模型架构、优化训练数据，构建了可度量深度估计算法模型，能够提供人物与背景关系更精准深度信息，为物体重打光等下游算法的优化提供有力支撑。同时，通过优化模型结构，在保障算法效果的前提下，进一步提升了模型的性能及可部署性，目前该模型已成功部署于高通、LSI 等主流平台，为后续规模化应用奠定了坚实基础。

为进一步满足客户下一代平台的虚化要求，持续对**视频双摄深度恢复算法**进行开发和优化，针对不同的双摄模组排布实现了统一的模型结构，确保效果的同时降低了模型尺寸和性能消耗。同时针对一些特殊情况，比如细小物体、透明物体、反光物体、低光夜景场景等，融合了单摄模型，训练了全新的双摄深度模型，使得深度效果更加稳定。针对愈发热门的机器人场景，为不同算力平台提供了不同的双摄模型，输出稳定一致的绝对深度，为机器人后续算法提供了有效助力。

双摄深度拍照模型顺利在高通和联发科不同算力的 NPU 上完成适配和部署，对比 GPU 部署，性能和功耗都有着极大的提升，并且针对更多细分平台优化了不同复杂度的版本，以适配不同的效果和性能需求。同时双摄深度也在进一步提升了在细小物体，无纹理场景等困难场景效果的同时，优化了性能和内存占用，以适应客户越来越严苛的快稳省要求。双摄深度开发了从粗到细的

两阶段方案，使得人像模式在保证可以快速出缩略图的前提下，在后处理可以得到更加精细的效果。对于以往极近距离双摄矫正困难导致深度计算容易失败的问题，研发了直接基于双摄光流的深度估计算法，使得双摄深度的适用范围进一步加大。

针对多摄深度进行细节级优化，改善中远景的小尺寸人像缺失及交叠人像判断错误等问题。提升中近场景的镂空、手持物/头饰等细节区域的精度。修改了不同场景深度分布波动大问题，使得深度数值与真实距离线性相关。提升了前后帧画面的稳定性，此外深度图与 RGB 边缘更加贴合，改善了边缘漏虚误虚问题。以上优化为打造更加自然、稳定的虚化效果提供了基础。

基于单摄的多视图深度恢复技术研发取得了长足进步，相比基于单一视图的深度估计方法，借助多视图像可以更好地恢复场景几何信息，并应对场景遮挡问题，同时拥有更高的深度估计精度和一致性，是三维场景重建的基础。为了提升网络的精度和泛化性，引入虚拟合成数据精调模型，进一步提升网络输出精度，使其可以重建弱纹理、更复杂的室内场景。另外，实现了模型在端侧设备上的部署，在保证较好实时性的前提下，取得明显优越的深度估计和重建效果。这一突破为移动端实时 SLAM、VR/AR 导航等应用铺平道路，进一步拓展多种应用场景的落地可能。

（19）图像语义分割

以第三代 AI Matting 技术架构为基础，在准确性、鲁棒性上继续完善该项技术。针对典型的佩戴头饰、耳饰、以及手持物体等场景，通过数据迭代，提升了结果的语义完整性和合理性。同时，通过增强注意力机制，进一步提升了在多人并排、前后重叠等复杂场景下，模型对于主体之间语义干扰的抑制能力，使得 Matting 模型具备了实例级别的区分能力。同时，最新的 Matting 技术针对高通，联发科，华为等众多端侧设备进行了适配部署，在采用低比特模型量化的情况下，也能够保证较高的 Matting 精度，为移动端的应用铺平了道路。

（20）物体识别

车牌脱敏技术方案，在维护已上线版本稳定优化的同时，针对客户的新需求积极开发，优化港澳车牌的检测率达到 92%以上，新增如特定车型车牌定制化需求检测率达到 96%以上，并且总体检测率仍然达到 98%以上的标准。应用领域从乘用车拓展到了商用车，并针对商用车低算力平台（NPU、CPU）设计了特定的解决方案，保持客户要求的实时性情况下，仍然保持 98%以上的检测率，超出图像脱敏技术标准要求。

哨兵车辆报警功能，在支持开发现有车型的迭代基础上，持续为多款不同客户的新车型项目提供稳定的项目支持。为进一步扩大哨兵功能的落地范围，结合不同算力等级及算力限制，深度定制设计了低、中、高三种算力范围的感知模型，在稳定提升常规算力车型指标的同时，推动低算力哨兵项目顺利落地，逐渐形成了完善的产品矩阵。利用日益更新的大语言模型，在原有哨兵监控的基础上，拓展开发了灾害监测等特定场景的预警功能。依托多个项目的优化经验积累，持续提高的数据复用效率，大幅降低了产品的开发成本，缩短了迭代周期。

AVM 近场视觉感知功能，在车载乘用车 AVM 应用中，针对车辆低速行驶场景，新增起步预警、近距离障碍物开门防碰撞预警等感知功能的开发与落地。在起步预警功能中，重点实现了车辆盲

区目标障碍物的识别，尤其支持不同姿态（行走、蹲姿和躺姿）的行人、儿童及猫狗等动物的检测。在开门碰撞预警模块中，新增极近距离路沿、石墩、栏杆等典型静态障碍物的检测和精准测距，有效地提升了车辆开门过程的安全能力。面对特定客户车型，基于视觉感知优化了AVM效果，完成拼缝增强、动态3D视觉适配等定制化功能，提升了全景画面的一致性和视觉体验。

（21）场景识别

场景识别引擎 GPU版本继续更新迭代算法模型，支持高通、联发科等NPU平台的运行，进一步提升了全体场景检测准确率，改善支持任意角度和有限度遮挡的目标场景检测。

（22）三维重建

三维重建技术更新了基于3D高斯的重建算法方案。与原先的NeRF方案相比，重建速度和效果都有比较明显的提升。实现了一套在线内参标定算法，可以支持任意手机拍摄的视频作为算法输入而无需事先标定，方便服务器端重建应用场景使用。实现了一种全局一致的前景分割算法，能从视频中自动分割出前景物体完成重建，剥离不相关的背景。支持手机端实时渲染，能较好地复现各向异性的光照效果。基于单张图像预测出来的3D高斯参数，实现了全新的3D Photo功能，可以从新的视角对任意单张图像进行重新渲染，该方案效果自然、真实，为用户浏览图片提供更真实、身临其境的视觉体验。

针对**XR眼镜应用场景**，迭代和部署实时三维重建技术。迭代实时**语义场景重建**，并构建出室内场景的**布局信息**，目前已经支持室内场景墙、门、窗、天花板、地面、桌子、椅子等元素的布局信息，形成一个更简洁，信息更丰富的室内场景信息，为XR上层应用提供更加完善的语义信息，方便XR创作者创造出更加丰富的应用。

立体视频生成算法，可自动对普通视频进行局部重建并在新的双目视点下渲染生成立体视频，从而使得普通手机拍摄的视频也可以在XR眼镜上获得具有立体感的沉浸体验。该算法支持在手机端部署运行，其效果与目前PC端商业软件相当。开发了一种可交互的6DoF视频原型，其效果是在视频播放时可以实现拖拽屏幕改变观看视点的功能。

静态场景隐式建模技术，支持生成高真实感的新视点图像。该技术方案根据视频与实时获取的相机位姿，用神经网络隐式建模三维场景，通过可微的体渲染技术，实现端到端训练。该技术方案可重新规划相机路径后渲染得到新的视频，用于视频编辑和立体视频生成等。结合神经辐射场和隐式符号距离函数几何表达，还可用于重建静态场景的三维网格模型。在静态场景建模技术基础上，增加室外街道场景的动态物体建模，从而支持对开放式动态场景进行建模，并同时静态场景和动态物体进行渲染。增加了基于3D高斯的动态街道场景建模，提升了渲染的图像质量与速度。

Add Me自助合照技术，支持用户在无人协助的情况下实现合照。该技术可引导多个合照人在相同位置交替拍摄两张照片，然后利用图像融合算法，将两次拍摄结果合成为包含所有人的合照。此技术能够自动检测和分割图像中的合照对象，精确匹配两张图的内容，准确拼接所有合照人像。

同时，还能妥善处理人物前后的遮挡关系、人像的阴影等，保证合成图像的人像具有正确的空间关系、自然的光照效果，减少人工痕迹，使合成照片具有较强的真实感。

（23）光照重建

光照重建技术在上一报告期内已取得显著进展，不仅完善了人像重打光技术，实现了环境光照的精准建模与智能调整，还通过引入实拍数据集和扩展至 RAW 域处理，显著提升了算法的准确性和图像质量，同时成功将技术部署到移动设备，为用户提供了便捷的光照增强体验。报告期内，进一步深化和扩展了光照重建技术的应用边界与创新能力。

从“物理真实”到“审美增强”：当前研发正从追求“物理真实”向“审美增强”方向持续提升。在保持光照物理准确性的基础上，优化肤色与高光表现，在补光的同时，赋予皮肤清透、通透的质感及自然的高光细节，规避传统算法易出现的过度磨皮与“塑料感”等问题，实现科技感与艺术美感的统一呈现。

（24）即时定位与地图构建（SLAM）

VR 手柄算法完成了从仿真到实际设备开发的转变。支持多种第三方设备，并支持双手柄实时交互，实现了安全区设定、空间划线等功能。对 VR 手柄跟踪算法的性能、鲁棒性、精度等进行了全面的优化，在高通 XR2 设备平台上，算法单帧耗时在 22ms 以内，支持视野可见范围内 2m/s 的剧烈运动，平均定位精度小于 6.5mm。除了基于光斑的传统 VR 手柄，还开发了使用手机作为 VR 手柄的功能，可以使用普通的安卓手机实现实时六自由度跟踪定位，实现菜单点选、简单的游戏交互等。对手机手柄跟踪算法的性能、鲁棒性、精度等进行了全面的优化。从逻辑上优化了用户体验，使得输出轨迹更加光滑、流畅。

SLAM 技术在 XR 眼镜的头部位姿估计上取得显著进步。头部位姿估计是 XR 眼镜的一个核心技术和基础功能，要求低功耗、高精度和低时延。通过优化 SLAM 算法和把视觉模块从 CPU 移到 DSP，SLAM 算法计算效率提升 30%，有效地降低了功耗和运动时延。针对 XR 常见的室内小面积使用场景，对建图模块进行大量优化，极大提高后端建图和实时定位精度。同时，改进姿态预测模块，实时定位准确度提升 30%，接近业内毫米级的定位精度要求。已有版本在多款 XR 原型眼镜上集成，能为快速、准确的头部位姿估计提供良好的用户体验。

同时，SLAM 技术扩展到高阶辅助驾驶领域，包括城市 NOA 产品的记忆行车自建图算法和基于 SDMap Pro 地图的 BEV 道路融合定位。在轻图辅助下，实现了硬件选型，BEV+GPS+里程计的多传感器融合定位算法，支持城区内各种复杂路段。此外 SLAM 技术在自动泊车辅助 (APA) 和记忆泊车辅助 (HPA) 中也发挥重要作用，报告期内支持以矢量化元素轻量高效进行泊车地图的建图与定位，在建图方面，能够以极低内存代价保存大规模矢量化车位与元素地图；在定位方面，能够以极低算力极低延迟在车端实现实时定位，并且保证定位精度，实现泊车过程中对目标车位的精准定位。

公司研发了**激光+GPS+里程计的多传感器融合定位算法**，该算法可以支持智能辅助驾驶中 4D 标注所需的高精度、低时延的 6DoF 定位和道路场景的点云稠密重建。同时，报告期内支持智能辅

助驾驶中 4D 标注 Large Scale 场景重建需求和基于场景重识别的标注真值复用功能，极大地提高 4D 标注静态要素的自动化标注质量。

（25）3D AR 动画

公司打通了 3D 数字人创建、编辑、实时驱动全流程。支持基于单张图或扫描模型完成数字人重建。与之前的重建算法相比，改善了头顶区域、眼睛的相似度，提升了纹理重建效果。编辑模块支持对重建模型的脸型、头型、五官、脖子等进行直观地修改。实现了基于单个 RGB 摄像头的实时全身驱动，包括表情跟踪与手势跟踪，实时动画效果基本达到业界领先水平。**3D 数字人重建**增加了人头重建模块，提高重建人头几何的相似度；支持双眼皮的拟合，眼睛的相似度；增加了编辑模块，支持重建模型的再编辑及调整，同时也支持从中性模型开始编辑。基于球形实验室多视角数据的**超写实数字人重建**方案，其重建质量远好于传统方案，3D 渲染结果能达到以假乱真的地步。支持左右 90 度的视角渲染，渲染结果包含部分躯干。支持表情实时编辑，也可进行单目表情实时驱动。为了改善 3D 数字人重建的真实性及超写实数字人重建的便捷性，研发了基于 3D 高斯表达的数字人方案，此方案更加便捷，用户仅需输入两分钟左右的自拍视频，即可重建出包含部分驱动的写实数字人，算法可在手机端运行，不仅支持表情、视线、头部位姿的实时编辑及驱动，也能较好地复现出各向异性的光照效果。

（26）健康监测

在保持健康监测技术稳步量产的前提下，提升技术先进性，保持业界前沿地位。**心率检测方面**，使用更丰富的建模方式，提取更多维度特征，多通道信号信息融合，同时优化算法库架构降低 CPU 占用，提升产品精度和不同算力设备的适配程度；同时为了拓展产品应用场景，使用创新的行车期间动态建模方案，提升行车期间的心率测量功能的实时精度并优化用户体验，适配不同算力设备；**IR 心率**对动态场景效果大幅改善，整体通过率提升 6.9%；血压监测升级深度学习方案，收缩压和舒张压的 MAE 均降到 10 以内。**呼吸检测方面**，新增暗光、偏色等异常场景检测与过滤机制，同时针对画质不佳场景引入全新信号提取与噪声处理方法，提升算法在苛刻条件下的鲁棒性，为适配不同性能的平台，推出了多种低 CPU 占用版本，兼顾性能与资源效率。扩展对镜头安装位置等多样化部署场景的适配能力，针对行车过程中颠簸、转弯等复杂动态环境，对信号质量与异常过滤机制进行了优化，有效降低环境干扰对结果的影响，提升呼吸监测的稳定性与准确性。

（27）高级驾驶辅助系统（ADAS）

ADAS 产品矩阵持续推进技术迭代与产品化落地，通过算法优化、系统架构完善以及客户导入，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乘用车与商用车智能辅助驾驶领域的技术竞争力。公司坚持以量产落地与功能体验提升为核心目标，在南湖横纵向控制及主动安全领域持续进行技术升级，并推动多项自研功能实现客户量产导入。东湖通过规划算法体系建设、系统架构优化以及场景策略升级，进一步推动 NOA (Navigate on Autopilot) 功能向量产化与规模化应用迈进。在保持覆盖低、中、高算力平台产品体系完整性的基础上，重点加强中高算力平台在复杂交通场景下的规划决策能力，并

围绕高速 NOA 功能需求构建更加稳定可靠的量产算法体系，同时积极探索基于强化学习与端到端的新一代智能驾驶技术范式。

西湖、南湖产品（低算力 L2 级智能辅助驾驶解决方案/一体机）以及商用车智能驾驶方案，ADAS 产品矩阵持续深化技术布局与场景拓展，通过多维度创新实现产品力跃升。报告期内，以量产为目标，持续进行技术迭代，完善产品功能，实施了数百次专项实测与场景化策略迭代，对多个业内高难度及复杂场景进行了针对性改进。

其中在底层技术方面，完成以下进展：持续优化端侧模型，提升网络共享程度，在加入多任务的情况下，整体参数减小 75%，计算量降低 50%；运用 AIGC 技术辅助训练样本构建，降低模型素材制作成本约 90%；障碍物识别技术持续优化视觉时序算法，提升复杂环境下感知精度，雨天测速环比提升 15%，夜间测速环比提升 17%；路面分析技术升级时序特征建图算法，有效解决了动态遮挡导致的车道线感知漂移难题，确保了感知连贯性；车道线识别技术摒弃传统的多段式后处理逻辑，融合车辆运动学原理，实现了创新式的带规划属性的一段式联合优化架构，同时引入模型辅助测距技术，显著增强了道路几何形态的一致性，使车辆在坡道及大曲率弯道下的姿态更加平稳顺滑；横向规控技术，针对感知延迟与道路横向倾斜问题，引入基于底盘信号的车辆延迟补偿与路面倾斜度估计策略，优化方向盘自适应修正与车道线航向角估计，提升弯道通过能力与车道居中稳定性。

在产品功能方面，与多家主机厂深入合作，进入实车匹配联调阶段，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自适应巡航（ACC）功能针对业界同类产品表现较差的复杂场景，专题攻坚优化顿挫现象，从顿挫次数评价，大小车交叠场景降低 90%，隧道场景降低 70%，异形车场景降低 80%；安全性方面针对典型 cut-in 场景优化响应策略，引入多目标协同控制与基于 CIPV 行为的动态速度规划，提升目标切换平顺性与跟车自然度；车道居中控制（LCC）功能针对多个边界场景进行泛化改进，车道变化场景提升通过率约 10%，急弯、S 弯、大曲率、前车遮挡场景通过率提升 20%，在多个车型保持一致的性能表现；自动紧急制动（AEB）构建乘用车与商用车 AEBS 双技术路线，完善 ABP/AWB/EBA 功能模块，并完成目标筛选、风险评估、自车路径预测及 AEBS 状态机等核心模块开发，建立整车测试评价体系与通信接口规范，持续执行大里程测试，重点覆盖乡村、山区、雨雪雾区域、繁忙市区等；相关辅助功能交通标识（TSR）、售后标定（SPC）、失效识别（Failsafe）等达到项目 KPI 要求；此外，还开发完成独立的脱敏功能，对资源占用不到 1%，在不占用额外算力的条件下，实现车牌及人脸脱敏，测试有效率达 97% 以上。ADAS 低算力产品从软硬件层面全面向量产标准看齐，执行高强度测试，逐细节打磨，质量稳步提升。

东湖产品（中高算力环周一体 NOA 解决方案），面向高阶智能辅助驾驶的中高算力环周一体产品方面，成功构建了基于端到端架构 NOA 的新产品形态，实现行为可解释、意图有根据的智能辅助驾驶解决方案。通过感知与规划的解耦设计，在保持端到端技术优势的同时，确保了系统决策的可追溯性与可解释性，为高阶智能辅助驾驶的量产化设计奠定坚实基础。

在具体技术架构方面，实现了多项关键算法模块的突破性进展：基于 BEV 模型架构，优化了分汇流、路口等复杂道路环境下车道线及车道中心线的高精度检测；构建了业界具有竞争优势的无图超视距感知解决方案；为应对开放环境下的复杂避障需求，成功部署了 OCC（3D 通用障碍物占据栅格）算法，通过多轮深度迭代优化，显著降低了杂点干扰和障碍物误报率，提升了系统在动态环境中的感知稳定性和决策可靠性；面向 NOA 功能需求，开发了端到端预测算法，提前预测他车轨迹，决策规划和安全避障提供关键依据。尝试了将原有的 3D 通用障碍物占据栅格（OCC）算法进化为高保真场景重建技术。该技术能提供厘米级的精细几何信息，为规控系统构建了更高密度的“安全兜底”，提升了对异形障碍物的避障果断性。通过感知与规控的深度耦合，减少了信息传递损耗，使系统在无图工况下的应对更加丝滑。基于海量优质驾驶行为数据，系统可实时输出具有“老司机”思维的参考轨迹。在确保安全边界的同时，大幅优化了变道时机与转向力度，提升了用户的驾驶舒适感与信任感。

在规控算法方面，系统面向导航变道、分汇流及匝道通行等典型高速场景构建差异化规控策略，通过场景识别与行为决策协同机制，实现基于道路结构与周围交通参与者行为的动态驾驶策略调整；针对高速大曲率弯道场景，引入结合道路曲率信息与车辆动力学约束的轨迹与速度联合优化策略，使系统能够提前完成减速与轨迹调整，显著提升弯道场景通过率与行驶稳定性。已启动基于强化学习与端到端架构的 NOA 算法研究，为下一代智能化决策规划能力奠定技术基础。

（28）图像特效

基于丁达尔效应产生的物理原理，选择合适的场景对仿真实现进行合理的简化和模拟，最终实现一套结合 AI 和 CG 的方法，为特定的场景图像添加上合适的**丁达尔特效效果**，提升图像艺术感。**人像线条画效果**和**宠物线条画效果**，这两种效果都结合了 AI 技术和审美的艺术，通过 AI 算法提取出具有表现力的线条，然后根据审美的评判制定一些准则将原始图像转换为**一幅线条艺术画**。目前二者都已实现手机端部署，并有参数控制线条粗细、颜色、数量等，从而满足不同用户的自适应调整需求。

光照耀斑项目基于对物理世界相机镜头与光照规律的精确建模，通过模拟实际镜头的参数，设计任意预想的耀斑效果。在用户拍照时添加耀斑效果，能显著提升图像的层次感和真实感。同时，精心设计的耀斑样式还能提升图像的艺术美感。该算法结合了光照方向检测，能够根据当前光照环境自动调整耀斑样式，以确保耀斑效果与当前场景自然贴合。目前，该项目已在手机端部署，并包含耀斑颜色与样式设计模块，可以满足用户获取不同耀斑风格的需求。

Flair Clip 人像风格化效果通过无监督、少样本地学习特定风格的图像，将图像风格迁移到目标人像中，同时保留人物的可识别特征，实现了数据需求量低、效果稳定、帧间连续性好的人像风格迁移算法，并在服务器端进行了部署，同时向客户递交了一些测试通过的风格化模型进行商用。

Personal Color Tone 技术旨在通过个性化定制打破当前设备端内置滤镜的局面，允许用户创建新的基于学习方案的滤镜风格，包含局部调整（比如肤色）。首先，用户根据个人喜好在 App

或者 Google 相册里编辑素材，并加入过滤逻辑，得到自己想要的风格图，然后直接在设备端进行在线训练，快则几分钟，慢则 30 分钟就能得到目标风格模型，视素材量而定。用户在后续拍照时，只需要选择训练好的风格模型，就能得到目标风格图像。小巧轻便的模型设计是关键，大大减少用户等待的时间，提升用户体验。

（29）生成式 AI（AIGC）

针对 **AI 智能试穿功能**，持续优化智能试衣、鞋子上脚算法，进一步改善生成的画质，同时也更好地支持复杂款式、复杂姿势及各年龄段人体特征等困难场景，整体一致性、自然度、真实性、美观性均有大幅改善，成片率也随之持续提升。对于智能试衣和鞋子上脚功能，除原有的标准模式外，还新增了高品质模式，该模式可进一步提升材质、印花、缝线等细节，实现更高质量的出图效果，以满足不同用户在不同场景下的多样化需求，特别是作为高质量主图的需求。在前述原有算法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支持了帽子、箱包等多种商品的自由上身和试穿功能，支持更多品类商品能够快速、高效、准确地出片。

除此之外，在上述 AI 智能试穿（即需要用户提供商品图和参考模特图）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了多种更具灵活性的使用场景，如用户可以仅提供商品图而无须提供参考模特图。更进一步地，针对特定品牌客户，通过梳理其品牌背景、历史模特展示图等信息，实现 AI 制片功能，能够对生成的图片进行系统级策划，并批量生成稳定、统一、符合其“品牌调性”的商品展示图。

进一步地，为保持服装套图间颜色、版型、穿着方式等的高度一致性，围绕智能试穿的核心场景，对算法效果持续迭代优化，改善室外强光环境下的光影效果，提供保留目标图背景与鞋子等能力，套装换装模型支持多品类服饰迁移换装。强化外景训练数据，改善运动模糊与画面反向等问题，提升换装真实度与细节表现，并精细化处理手持物、箱包、鞋子、背景的保留能力。

对于其中的 **AI 模特图功能**，用户上传一张真人图后，PSAI 将智能保持用户提供图片中的服装信息，在生成阶段，PSAI 为用户提供丰富多样的预设模特和场景资源选择。对于其中的换模特功能，提供的预设模特包括不同年龄、性别、人种和风格的模特，例如儿童、中年和老年，网红风、韩风、美式复古风等。报告期内，PSAI 在风格模特的基础上推出了独特的换头功能。该算法在保持服装和背景高度一致性的条件下，对上传图进行模特替换，极大提高了模特定制速度和生成效率。同时该算法支持生成各个角度包括背身的高度一致性图像，为多角度一致性模特生成提供了稳定且高效的算法流程。该技术会修改图像的面部区域，并迁移脸型、发型等头部特征，从而实现更高的相似度。经过多次技术迭代，解决了发型差异大、大角度侧脸、仰头、低头等极端姿态下的人脸相似度问题。新研发的**姿势裂变技术**通过给定一张模特图和一张参考姿势图，该技术可将模特图修改为参考图中的人体姿态，生成自然、真实的图像。

对于 **AI 换背景功能**，PSAI 面向模特图和商品图提供了上百种不同的预设场景风格选择，涵盖影棚等多种室内场景，以及森林、雪山、草原、沙漠等丰富的室外场景。通过持续的迭代优化，系统不断提升场景细节表现与整体构图的合理性，并引入光影融合技术，使模特或商品与背景之间更加自然协调，从而显著提高出图率。丰富多样的场景资源以及更高的出图成功率，能够帮助

用户在提升创作效率、拓展创意表达和降低制作成本等方面取得更大的提升。与此同时，PSAI 还支持用户通过提示词自主描述目标场景，或上传场景参考图，以进一步扩展场景来源和选择范围。新方案能够精准识别参考图中的元素、风格、光照与氛围等特征，并将这些信息有效融入最终生成结果，使生成内容更加符合用户预期。此外，通过生成真实且风格多样的模特形象，PSAI 能够更好地吸引目标消费者的注意力，进一步强化商家的品牌形象。在用户文本交互方面，PSAI 还推出了自研的大语言模型，用于将任意语言、格式或内容形式的用户输入自动转换为适合生成模型使用的高质量提示词，从而降低用户在语言表达和专业知识方面的使用门槛。通过迭代优化，不断提升场景的细节和真实性，提高出图率，这些多样化的资源和提高的出图率将帮助用户在提升效率、创意和降低成本方面取得更大的进步。

对于 **AI 模特视频生成功能**，用户仅需要上传一张全身模特照片，即可生成各种复杂动作，高保真地展现和还原模特穿上服装后的动态效果，以及衣服的物理效果。它基于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大模型的生成能力，能够保持模特自然的写实效果，无论是正面、侧面、大角度都可以高保真生成和还原，同时可以完美地还原服装物理效果，如裙摆的飘动，完美地表现模特穿上服装之后优雅的风采和神态。该技术使用便捷，生成的视频能够很好地保持输入图像的人物脸型、发型、服装、配饰等外观，也能较好地保持图像背景不变。同时，能够很好地表现大角度的人脸以及生成转身的效果。升级动作模仿视频生成技术，新方案在画面清晰度、连续性及服装一致性等方面提升明显，画面闪烁等问题得到有效缓解；通过压缩历史帧及自回归预测等方案，解决了长时间视频生成问题，可在长达一分钟内保持主体一致性。目前该技术已在 PSAI 网站上线，基于用户上传的图像生成模特走秀视频。此外，实现了视频换衣功能，通过输入一段人物视频和一张衣服图，可将视频中人物的衣服替换为提供的衣服，同时保持人物动作、背景、运镜效果等不变。报告期内，进一步拓展了视频替换功能，支持对整个人物前景、人物头部、人物服装等多个可选区域进行替换，通过数据工程提升了模型在室内、室外等多种场景下的效果鲁棒性。

（30）泊车辅助系统（AVM/APA/HPA）

AVM 技术专注优化产品痛点，开发差异化卖点。在透明底盘视觉效果上，针对车身阴影导致的画面分层问题，迭代优化透明底盘画面生成策略，提升了底盘画面的整体观感。在拼接画面的亮度、色彩一致性方面，优化了高动态范围、复杂光照等极端环境下的亮度不均、过曝过暗及画面闪烁问题，增强了画面的稳定性和色彩还原度。针对夜间场景、运动场景下的画质问题。增加了 AI 降噪和 HDR 算法模块，让夜间路况能看得见、看得清。在 3D 视图中，融合了深度感知和目标检测，使物体显示大小更符合人眼视觉经验，减轻失真程度，优化了主观感受。

在 L2 级行泊一体解决方案中，自动泊车辅助（APA）和记忆泊车辅助（HPA）是其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在自动泊车领域持续创新，基于前期 AVM/APA/HPA 技术积累，在视觉感知技术提升和升级，多信息感知融合、场景适应性、规控智能化等多个方面取得技术突破。

APA 视觉感知技术在低算力平台上继续打磨提升，特别是**车位检测**和**避障检测**两大模块。低算力平台版本，车位检出和车位角点精度 KPI 指标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车位感知成功率从 95%

提升至 99%，在部分车位线严重破损以及不明显情况依然能够提供高精度的车位角点感知结果。**避障检测**方面，模型能力进一步细化。对行人、骑行人的检测指标提升达 10%以上。同时模型端支持了失效场景检测能力，车辆朝向检测能力，并新增电缆、草坪等类型的识别能力，为下游提供更多的语义支持。同时在低算力平台版本，算法性能得到优化，帧率在原来的基础上提升 1 倍。**APA 视觉感知技术在中算力平台上继续进行技术架构的升级迭代**。基于特殊鱼眼 BEV 算法构建的端到端感知架构实现重要升级。感知纵深范围提升 50%，支持更多种类悬空障碍物感知，显著增强对复杂立体停车环境的适应能力。

APA 场景适应性更好，复杂环境的适应性得到进一步增强：基于低算力平台的 APA 产品成功支持更多复杂和边际泊车环境，如长草遮挡的不清晰车位、低矮台阶上车位等复杂环境下的泊车需求；通过优化空间车位检测逻辑，显著扩展可泊车场景范围。**边际场景识别能力增强**：自动泊车辅助在视觉感知方面，成功支持肉眼几乎不可辨的泊车空间识别，通过深度学习算法优化，为用户提供合理的推荐车位结果。**障碍物感知模型进一步细化**：对多类泊车逻辑高度相关的场景、障碍物和交通参与者进行专项感知能力优化，包括制定和清洗训练数据详细标准、使用全新基础模型、专项设计不同类别前后处理和模型损失。同时，模型端支持失效场景检测能力、车辆朝向检测能力，新增电缆、草坪等类型的识别能力，为下游提供更多语义支持。

APA 规控智能化方面实现重要进展。**决策模块**构建基于障碍物行为趋势的动态风险评估机制，通过持续观测目标可信度与运动趋势实现风险分级响应，并设计动态障碍物启停策略与泊车过程在线风险监测机制，在检测到潜在风险时触发路径在线修正，从而提升复杂停车环境中的安全性与泊车成功率。

（31）三维渲染引擎

三维渲染引擎提供了渲染、动画、UI 等完整的图形引擎解决方案，支持基于物理的渲染，并且支持 glTF 文件格式，可以模拟真实场景下的多种材质渲染效果（如金属、玻璃、塑料与皮革等）。该引擎提供了多种反走样方案与渲染管线，拥有丰富的模块化接口，为不同渲染需求提供了跨平台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内置智能多级场景资源管理与指令调度系统，支持 GPU 压缩纹理格式与材质球合并渲染，支持自动视域剔除并且新增视点追踪与视域矫正，极大地减少了引擎初始化以及渲染交互时间，尤其在低算力车载平台上表现突出。

动画与特效系统聚焦于对呈现丰富度与渲染效果的更新。在持续优化原有基于物理的骨骼动画系统的基础上，探索了粒子化特效与视点动画实现可行性。目前已经支持仿真水面动态倒影动画、自适应视点动画、序列帧特效、物体淡入淡出以及仿真立体光源特效。

UI 系统全面升级为三维模式。支持 MSDF 字体三维渲染，支持三维画线，对比二维 UI 系统拥有边缘清晰，与三维渲染场景融合度高以及渲染表现力强的优点。

针对项目定制化需求持续更新，支持着色器离线编译及自动更新，解决了 GPU 升级带来的兼容问题。优化渲染资源编辑器，引入资源模块化定制系统，在车载平台上支持多组件自由拼接拓展，快速响应不同项目需求。

（32）图像修补技术

图像修补技术，针对任务难度及性能要求的不同，在手机端落地了两套不同的算法方案。精简版方案在确保基础修补效果的同时，重点优化模型参数量与计算量，满足手机用户对通用场景实现快速修补的需求。算法通过设计前景物体感知掩码，修补背景时避免融入前景信息。该技术支持任意大小的图像和任意形状的修补区域，生成内容清晰、自然、合理，具有较强的维持原有结构的能力，可以满足大部分用户需求。完整版方案利用稳定扩散模型的可控生成与图像编辑能力，进一步提升修补质量，优化细节还原与纹理生成，使生成结果更加无缝自然，减弱视觉突兀感，确保修补区域与原始图像高度融合。针对手机相册场景中的用户交互需求，研发一套面向全场景的图像分割算法。该算法能够精准识别并分割超过一百种常见物体类别。

视频修补技术，视频目标分割模块根据目标特征，在整段视频中跟踪用户选取的目标物体，输出像素级分割结果。通过优化特征匹配算法和记忆模块，提升了算法在多目标、小物体和遮挡等情况下的分割掩码的准确性和稳定性。通过模型压缩合并、蒸馏等技术手段，大幅提升了算法在设备端的性能，单帧处理速度满足实时要求。同时，针对 AI 编辑中常用的路人消除功能，开发了智能路人检测分割算法，能够在复杂场景下对背后路人进行精准的自动识别和分割，可大幅提升功能的易用性和用户体验。光流估计和补全模块是视频修补技术中的重要环节，结合光流估计与区域填充技术，通过引入端到端的二合一网络，避免了多步误差累计，提升了复杂动态场景下的光流补全质量和泛化能力。同时针对手机端做高效性能优化，降低计算开销，将单帧处理时间从 1000+ms 压缩至 10ms，使算法速度和精度上均达到项目要求。视频修补模块基于视频序列与目标分割结果，利用光流建模时序运动信息，估计待修补区域的位移数值，创新性地提出累积误差截断、关键像素缓存等算法策略，改善了复杂场景下的模糊问题与光影问题。此外，基于并行计算、模型蒸馏量化等一系列方法，将整套视频修补方案成功部署到手机端。

（33）生成式超分技术(AIGC SR)

生成式超分技术(AIGC SR)利用 AIGC 大模型预训练学到的自然图像分布，作为图像超分任务中的先验信息，解决手机长焦拍照场景画质退化的问题。该技术能够有效应对长焦拍摄时因光学限制、拍摄距离、拍摄环境和手法等导致的画质退化问题，包括远距离拍摄造成的内容和细节丢失，手持拍摄时因光照不足、失焦或抖动引入的噪声、运动模糊和失焦模糊。通过大模型强大的生成能力，AIGC SR 能够在保持图像真实性的前提下，智能地补充缺失的高频细节和内容，恢复清晰的自然纹理，同时抑制各类退化伪影，最终实现“所见即所得”的高质量长焦成像效果，为用户带来接近光学硬件限制的极致变焦拍摄体验。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持续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围绕视觉人工智能技术及各核心应用领域，深入开展知识产权布局。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专利309项（其中发明专利283项）、软件著作权160项。相较于2024年末，报告期内净增发明专利19项、软件著作权6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	24	125	283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7
外观设计专利	2	2	2	19
软件著作权	0	6	0	160
其他	2	9	2	144
合计	7	41	129	613

注：（1）申请数：指截至报告期末正在申请状态中的数量。（2）其他：包括商标、PCT、作品著作权。（3）上表数据不包含已失效的数量。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29,905,230.92	397,851,000.53	8.06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29,905,230.92	397,851,000.53	8.0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6.58	48.81	减少2.2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0.00	增加0.0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移动智能终端相关技术	150,000.00	21,549.29	130,511.36	在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已陆续向市场推出新产品并实现销售，产品版本持续更新、迭代；在 AIGC 领域，推出了相关新技术和新产品，产品版本持续更新、迭代	<p>1、在智能手机领域，在达到前期目标的基础之上，还将：</p> <p>（1）持续开发超域融合的夜景算法，进一步改善夜景拍照的图像的亮度、噪音以及细节，同时真实还原夜晚环境下的真实光影效果；开发基于超域融合的 HDR 解决方案，实现逆光情况下的照片的影调更加接近人眼视觉感知系统，除了恢复逆光环境的照片的动态范围，同时还将改善逆光情况下照片的主观影调感知；开发超域融合的人像拍摄解决方案，结合双摄以及多摄的人像虚化时的人像画质，虚化层次渐近感，提升背景光斑的质感以及纵深感。</p> <p>（2）提升暗光人像视频的清晰度以及纹理，利用人脸相关特征检测技术，改善暗光环境下的视频人像拍摄画质；针对十六合一、九合一、四合一、双曝光等拜耳阵列传感器，实现图像纹理细节恢复，增强图像的强边缘、弱纹理的细节；改善美颜的人脸基础肤质、纹理、均匀度，提升人脸美化核心算法。</p> <p>（3）持续开发图像显著性物体分割算法，进一步提升算法的准确率、鲁棒性以及降低算法耗时；优化算法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实现对不同平台的支持；显著性物体分割算法增加对视频的支持，实现对视频中的显著性物体智能精准的分割，并且提升算法鲁棒性以及降低算法耗时。</p> <p>2、在 XR 领域，持续优化现有空间计算产品，提升算法的处理准确率、鲁棒性以及降低算法耗时；积极探索开发更具沉浸感的算法产品，完善产品线；同时，深入调研市场，前瞻性布局 AI 眼镜影像生态，运用先进的图像处理技术与深度学习算法，显著提升影像品质，扩宽用户影像体验边界。</p> <p>3、在 AIGC 领域，持续开发和优化基于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大模型和众多引擎组件的 AI 智能试衣产品，以覆盖更加全面的服装类型，更加精细地还原服装版型、纹理、印花等细节信息；不断改善算法泛化能力，支持更加复杂的模特输入图，对不同模特姿势做到支持友好，效果可控。同时，进一步升级 AI 模特视频生成技术，支持更加复杂、更多电商主图视频需求的动作类型，覆盖男装、女装和童装不同品类的模特视频动作生成，并持续开发和实现服装背面等不同角度展示效果升级。</p>	行业领先	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和其他智能电子产品行业、商拍领域

2	车载AI等AIoT领域技术	150,000.00	21,441.23	116,574.14	已陆续向市场推出新产品并实现销售，产品版本持续更新、迭代	1、实现智能场景检测，精准分析画面内主体；开发基于深度学习的人体分析技术，通过人工智能技术，实现人体检测、人体姿态检测、人体手势检测等功能；基于使用视觉智能专用芯片的低功耗智能硬件，集成虹软人脸识别、疲劳与分心检测、手势识别、ADAS、行人检测等智能算法，实现交通运输行业驾驶行为分析与监测，实现主动安全驾驶监测与预警等功能；通过计算机视觉技术，实现对货柜商品的类别和数量的盘点及商品购买时的扣费。 2、开发智能辅助驾驶场景下的多维度道路交通参与者及道路标志、标线的数据模拟生成，并通过网络模型分析车辆道路环境，实现多传感器融合的ADAS感知技术；实现智能座舱场景乘员目标感知，精准分析不同乘员的身体姿态、肢体行为、生理指标；基于ViT核心技术，开发符合欧洲、美国等最新法规要求的儿童监测、疲劳分心及用于高级别安全驾驶功能的疲劳分心监测功能，开发ACC、LCC、LKA等L2+舱外感知规控完整技术链路，实现汽车安全驾驶辅助功能。	行业领先	车载AI等AIoT领域
合计	/	300,000.00	42,990.52	247,085.50	/	/	/	/

情况说明

- 1、公司在研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根据项目整体规划等因素定期进行调整。
- 2、“智能汽车等AIoT领域技术”改为“车载AI等AIoT领域技术”，“智能汽车等AIoT领域”改为“车载AI等AIoT领域”，本次仅涉及名称变更，不影响相关数据的列示。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19	58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1.71	62.4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0,867.50	28,869.0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9.87	49.2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3
硕士研究生	379
本科	198
专科	19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4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1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0
60岁及以上	0

注：上表统计时不包含劳务派遣人员。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公司所处的视觉人工智能行业技术升级迅速，是典型的科技驱动型行业，产品更新换代频繁，市场对技术与产品的需求不断提高，更多的视觉人工智能技术正被运用到各类智能终端。作为一家以研发和技术为核心驱动力的企业，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和及时把握行业的发展趋势和技术的演进路线，并投入充足的研发力量布局下一代的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可能导致公司无法保持当前的技术领先性，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在移动智能终端领域，智能手机市场的需求变化较快，相关技术的迭代周期较短，迭代周期约为1-2年。如果公司未能及时更新升级相关技术或根据市场需求成功开发出新产品，则公司可能出现技术落后、技术迭代不及时等情况，从而导致市场占有率大幅下降。在AI眼镜、XR 3D空间计算头显等方向，公司进行了一系列前瞻性的技术和业务布局，但若无法抓住未来市场涌现的机遇尽快获取客户，则可能导致错失发展机遇的风险。在智能汽车领域，当前产业竞争加剧，如公司无法快速与OEM合作伙伴推出有竞争力的量产产品，则公司可能面临错失发展机遇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近年来参与者不断增多，并不断加大技术研发及市场开拓的投入，行业竞争加剧。众多企业凭借其在特定细分领域的优势参与各垂直应用领域的竞争。若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制定并实施业务发展规划，保持技术和产品的领先性，则将受到行业内其他竞争者的挑战，从而面临市场竞争加剧而导致的毛利率下滑和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潜力。

3、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销售的各类产品均基于公司独立研发积累的大量计算机视觉核心技术。为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体系，但上述措施仍无法完全避免公司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未来如果公司相关核心技术内控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或者出现重大疏忽、恶意串通、舞弊等行为而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露，将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产生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业务开发和拓展风险

公司经过数十年的发展，积累了大量视觉人工智能的底层算法，这些底层算法具有通用性、延展性，除了可以广泛运用于智能手机外，还可应用于AI眼镜、XR 3D空间计算头显等其他消费电子产品以及智能汽车、智能商拍、智能保险、智能零售、智能家居、医疗健康等多个领域。

新业务的成功与否既受到行业发展状况、市场需求变动以及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影响，又受到公司对新领域的理解、认知、推广力度及与伙伴的合作等诸多因素影响。因此，公司对新业务开发和拓展可能不及预期。如果公司在新领域产品开发或市场推广效果不佳，或者出现其他不利因素，将可能导致公司新业务开发失败，从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主要客户采购量减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为54,173.74万元，占销售总额的58.69%。如果智能手机出货量下滑、主要客户业务发展战略发生调整、主要客户因供应链短缺等原因延迟推出新机型或者其他不可预知的原因导致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需求下降，则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人才流失、未能招募足额的优秀人才及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所处的视觉人工智能行业近年来发展蓬勃，对人才的需求量较大。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一批稳定的研发技术人员、产品化人才及管理人才，这些核心人才对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壮大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公司的成功取决于不断吸收和留住高水平的研发、产品、销售和管理人才。尽管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及外部引进逐步形成了较为稳定的核心人才团队，并通过树立企业文化、优化薪酬体系、改善工作环境、完善绩效考核机制等方式完善了人才培养体系，但是，仍然可能出现核心人才流失的情况，从而给公司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所处行业内企业对于优秀人才的竞争越来越激烈。如果公司未能招募到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的优秀人才，则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在人力成本上的投入增长速度持续高于收入的增长速度，则会对公司的短期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管理能力不能满足业务发展需求的风险

目前，公司已积累了适应业务快速发展的经营管理经验，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实现了公司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随着新业务的深入推进，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扩张，在研究开发、市场开拓、资本运作、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的组织模式、管理制度和管理人员未能适应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将给公司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若公司管理水平不能快速适应不断扩大的经营规模，解决上市公司经营管理面临的新课题，也将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税收优惠的不确定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享受了一系列增值税税收优惠、所得税税收优惠，尽管税收减免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有限，但如果未来公司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或者在税收减免期内公司不完全符合税收减免申报的条件，则公司将在相应年度无法享受税收优惠或存在所享受的税收优惠减少的可能性。公司税收优惠政策可能的变化会使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现金流水平受到不利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虹软科技是一家全球化公司，在海外多地拥有经营主体，且客户分布韩国、日本、台湾地区、美国及欧洲等各地，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境外的收入占比为 34.69%，上述境外业务使用外币进行结算，受到人民币汇率水平变化的影响。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外汇结算量将可能进一步增加，同时人民币汇率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等综合因素的影响，存在波动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2,185.74 万元，较期初增加 6,142.92 万元。增长主要来自于车载 AI 业务，该业务受行业特点影响，收款周期相对移动智能终端业务更长。如果未

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困难，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增加坏账损失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提供的视觉人工智能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汽车行业，主要客户包括了三星、小米、OPPO、vivo、荣耀、Moto 等全球知名手机厂商以及国内主要的自主品牌、部分合资品牌、外资品牌汽车主机厂商。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业务收入为 71,506.98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为 77.47%，公司下游主要客户集中于智能手机市场。

公司智能手机视觉解决方案收入与智能手机和摄像头的出货量虽无明显线性相关关系，但如果智能手机出货量下滑、摄像头出货量出现下降，主要智能手机业务客户发展战略发生调整或者其他不可预知的原因导致对公司的智能手机计算机视觉解决方案的采购需求下降，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车载 AI 业务方面，若行业竞争加剧，公司技术及产品竞争力不足，客户业务发展战略发生调整、客户自身业务发展状况发生改变或供应链紧缺等，可能导致公司车载 AI 业务进展不及预期，以上因素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主要产品有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主要终端应用领域包括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以及智能汽车等，应用领域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经济运行周期变动较为敏感。如果国内外宏观经济发生重大变化、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或出现周期性波动，公司主要客户因终端需求下滑、调整自身市场计划，或因供应链短缺等原因延迟推出新产品而对公司采购需求下降，且公司未能及时对行业需求进行合理预期并调整公司的经营策略，可能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以及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2、贸易摩擦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人员增加、结构优化导致各项费用增加，同时在国际贸易摩擦的背景下，国外客户受美国制约可能向公司减少采购，国内外客户受制于贸易摩擦或其他因素导致的自身销量下降进而可能对公司采购下降，以上因素可能会对公司的短期业绩形成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诉讼风险

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公司可能面临各种诉讼、仲裁。公司不排除在经营过程中，因公司业务、人力、投资等事项而引发诉讼、仲裁事项，从而耗费公司的人力、物力，以及分散管理的精力。公司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于 2019 年 9 月出具承诺，针对“Marc Chan、Lei Li 及其家庭基金诉讼事宜”，如发生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索赔等）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等）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独立承担。截至目前，双方均已提起上诉，上诉结果存在不确定性。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母子公司多层架构的风险

公司下设多家境内外子公司，层级较多，公司面临各国法律及税收的监管要求。如果未来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法律及税收的监管要求发生不利变化，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管理层缺少相应的管理经验和能力，将增加公司管理协调的难度，带来经营管理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如果未来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对于现金分红、资金结转等事项进行严格监管，可能对公司下级子公司的经营利润逐级分配至母公司构成一定障碍，可能造成母公司没有足额资金进行现金分红的风险。

3、知识产权侵权风险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路线，经过多年的技术开发和业务积累，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拥有发明专利 283 项、软件著作权 160 项。公司的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对于公司的业务经营至关重要，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知识产权维护机制以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免受侵犯。但是，考虑到知识产权的特殊性，第三方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情况仍然有可能发生，从而导致公司为制止侵权行为产生额外费用，对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同时，虽然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战略，以开发自有、底层技术为主要研发路线，以避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但仍不排除少数竞争对手采取恶意诉讼的市场策略，利用知识产权相关诉讼等拖延公司市场拓展，以及公司员工对于知识产权的理解出现偏差等因素出现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297.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40.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6.25%。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22,970,946.27	815,173,516.81	13.22
营业成本	98,332,450.59	78,034,972.91	26.01
销售费用	137,506,013.63	132,826,151.88	3.52
管理费用	73,799,086.93	85,509,156.72	-13.69

财务费用	-41,647,907.17	-56,813,010.5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29,905,230.92	397,851,000.53	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44,989.79	10,887,649.04	1,80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725,603.86	-610,643,554.7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28,813.63	-154,526,823.41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业务、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业务收入均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业务、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业务收入均较上年同期增长，相应其产品销售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聘请中介机构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现金管理结构变化，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扩大，同时本期销售款回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到期赎回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现金分红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2,206.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808.73 万元、同比增长 13.28%，主要系：（1）公司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业务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71,506.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90%；（2）公司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业务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19,198.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9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9,824.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29.74 万元、同比增长 26.04%，主要系公司本期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业务、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业务收入均较上年同期增长，相应其产品销售成本增加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22,065,471.06	98,240,172.63	89.35	13.28	26.04	减少 1.07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	715,069,840.25	61,051,089.73	91.46	5.90	4.95	增加 0.07个 百分点
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注)	191,982,253.96	36,221,406.97	81.13	50.94	83.57	减少 3.36个 百分点
其他(注)	15,013,376.85	967,675.93	93.55	30.22	2,242.62	减少 6.09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境内	601,840,798.04	71,484,767.27	88.12	33.59	53.30	减少 1.53个 百分点
境外	320,224,673.02	26,755,405.36	91.64	-11.90	-14.55	增加 0.25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直销	922,065,471.06	98,240,172.63	89.35	13.28	26.04	减少 1.07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注：主营业务分产品明细的说明

1、为匹配公司业务特征，公司于2025年8月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已将主营业务项下“智能驾驶及其他IoT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改为“智能汽车及其他AIoT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名称变更不涉及产品分类调整。

2、为更好地突出公司战略重心，契合业务发展实际，本报告中，将主营业务项下“智能汽车视觉解决方案”单独列示并更名为“车载AI视觉解决方案”，“其他AIoT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归入“其他”类别。由于本报告期及上一报告期“其他AIoT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未产生营业收入，本次分类调整为披露口径优化及名称变更，不影响上表分产品相关财务数据的列示金额。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的计算机视觉算法	某一特定客户	4,579.00	4,579.00	541.50	0.00	是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直接材料	25,643,797.54	26.10	9,050,035.11	11.61	183.36	主要系公司本期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业务、车载AI视觉解决方案业务收入均较上年同期增长，相应其产品销售材料成本增加、负责项目交付的技术人员投入增长所致。
	直接人工	63,284,330.29	64.42	59,397,954.62	76.21	6.54	
	制造费用	9,312,044.80	9.48	9,494,774.44	12.18	-1.9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52,622,641.24	53.57	49,729,602.01	63.80	5.82	
	制造费用	8,428,448.49	8.58	8,439,838.63	10.82	-0.13	
车载AI视觉解决方案	直接材料	25,643,797.54	26.10	9,050,035.11	11.61	183.36	主要系公司本期车载AI视觉解决方案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相应其产品销售材料成本增加、负责项目交付的技术人员投入增长所致。
	直接人工	9,695,443.98	9.87	9,633,038.50	12.36	0.65	
	制造费用	882,165.45	0.90	1,048,942.49	1.35	-15.90	
其他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966,245.07	0.98	35,314.11	0.05	2,636.14	
	制造费用	1,430.86	0.00	5,993.32	0.01	-76.1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54,173.7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8.6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7,619.98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1.5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新增供应商 1	1,263.27	5.23
2	新增供应商 2	1,131.75	4.68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第四名、第五名为本年度相较于上年度新进入前五大供应商。其中，第四名为上年度前十大供应商，第五名为本年度新增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车载 AI 业务发展较快，故相关采购支出相应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37,506,013.63	132,826,151.88	3.52
管理费用	73,799,086.93	85,509,156.72	-13.69
研发费用	429,905,230.92	397,851,000.53	8.06
财务费用	-41,647,907.17	-56,813,010.54	不适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聘请中介机构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现金管理结构变化，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44,989.79	10,887,649.04	1,809.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725,603.86	-610,643,554.7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28,813.63	-154,526,823.4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扩大，同时本期销售款收回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现金分红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61,528,675.17	31.78	1,185,017,870.86	39.22	-18.86	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9,956,809.53	31.73	660,751,062.16	21.87	45.28	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35,562,889.24	7.79	192,636,812.86	6.38	22.28	主要系公司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业务上升，该业务受行业特点影响，收款周期相对较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3,919,401.50	0.46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本期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业务未终止确认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票据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5,373,597.46	0.84	171,243,223.87	5.67	-85.18	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定期存款到期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991,230.79	2.68	122,117,752.60	4.04	-33.68	主要系公司所持部分被投资企业在本期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5,935,460.26	3.83	72,620,662.71	2.40	59.65	主要系公司本期投资私募股权基金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4,149,004.27	0.47	22,248,187.80	0.74	-36.40	主要系公司屏下指纹识别业务终止，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442,103.65	3.19	50,836,787.66	1.68	89.71	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长期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1,449,550.35	0.38	2,707,356.28	0.09	322.91	主要系公司本期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业务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923,001.17	0.72	15,011,013.94	0.50	46.05	主要系公司本期待结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24,757.96（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1.2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 净利润
ArcSoft US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销售、研发	11,800.64	11,314.17
AMTL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销售、研发	29,362.28	10,376.34

注：该等数据均为各公司单体数据。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331,260.52	详见第八节、十六、2、或有事项。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000,000.00	78,000,000.00	-61.54%

注：1、上述投资额为实际出资金额；2、上述投资额均不包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投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私募基金	72,620,662.71	14,039,432.55			30,000,000.00	724,635.00		115,935,460.26
其他(注1)	660,751,062.16	-4,894,834.39			304,100,581.76			959,956,809.53
其他(注2)	122,117,752.60		-41,126,521.81					80,991,230.79
其他(注3)					33,866,943.14	19,947,541.64		13,919,401.50
合计	855,489,477.47	9,144,598.16	-41,126,521.81		367,967,524.90	20,672,176.64		1,170,802,902.08

注1：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产品。

注2：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3：主要系应收款项融资。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苏州正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11月	投资产业链上下游	359.90 (注1)	0.00	359.90 (注1)	有限合伙人	4.8309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否	已经投资8个项目(其中2个项目完成退出),主要为汽车、半导体行业	15.49	-14.13
无锡晨壹成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4年12月	财务投资	10,000.00	3,000.00	10,000.00	有限合伙人	3.57 (注2)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否	已经投资20个项目,主要投向为半导体、科技/软件、医疗健康等	1,410.45	1,269.77
合计	/	/	10,359.90	3,000.00	10,359.90	/	/	/	/	/	/	1,425.94	1,255.64

其他说明

注1：2025年度，苏州正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2个项目退出，本公司于2025年收到相应分配本金及投资收益（税后）。前述2个退出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该基金的出资总额由8,950.00万元减少至7,45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及实缴出资额由432.37万元减少至359.90万元，持股比例仍为4.8309%。

注2：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缴出资额占无锡晨壹成长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实缴出资额的3.57%，占认缴出资额的3.29%。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ArcSoft US	子公司	从事计算机视觉技术的研发、销售	注1	52,052.89	43,015.69	11,800.64	11,141.49	11,314.17
MISL	子公司	欧洲地区的持股主体	注2	40,023.13	22,472.91	-	30,640.34	30,179.91
AMTL	子公司	从事计算机视觉技术的研发、销售	注3	46,492.60	39,690.55	29,362.28	11,851.93	10,376.34
上海多媒体	子公司	从事计算机视觉技术的研发、销售	注4	3,943.34	2,004.36	626.19	-8,365.83	-8,272.84
南京多媒体	子公司	从事计算机视觉技术的研发、销售	注5	9,570.52	8,626.74	1,307.77	-2,206.90	-2,204.71

注1：ArcSoft US的授权股本为5,000股，已发行3,160股。

注2：MISL的授权股本为1,000,000股（票面值0.01欧元/股），已发行1股（票面值0.01欧元/股）。

注3：AMTL的授权股本为1,000,000股（票面值1欧元/股），已发行1股（票面值1欧元/股）。

注4：上海多媒体的注册资本为1,847.70万元。公司于2025年6月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因上海多媒体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决定以货币方式追加投资15,000.00万元，按需分批出资。本次增资前，上海多媒体的注册资本为1,847.7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已实缴出资2,000.00万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5：南京多媒体的注册资本为20,867.71万元。

注6：上表数据均为各公司单体数据。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ArcSoft GmbH	设立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商业本身并不是生活和生命的全部，我们希望通过努力和智慧创造出被客户喜爱、尊重的伟大产品，并成为世界领先的智能视觉技术供应商和服务商”为经营宗旨，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为支撑，以诚实守信为根本准则，不断巩固和进一步提高竞争优势，实施坚持原创，坚持深耕计算机视觉算法技术，深化各行业布局的发展战略，逐步将计算机视觉算法技术的应用扩展至更多的智能终端设备领域，为更多的行业客户提供最优的计算机视觉算法解决方案及服务。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公司将继续以技术赋能行业为使命，围绕“强化核心能力、加速规模复制、培育业务新增长点”的目标，在巩固既有市场、技术与客户优势的基础上，纵深推进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组织经营效率与资源配置，实现稳健经营增长与长期价值创造的双重突破。

一、深耕主业提质增效，培育前沿赛道新增长动能

1、巩固市场领跑优势，深化 AI 赋能移动影像技术革新

（1）智能手机

公司将围绕“技术领先与规模增长协同推进”的经营导向，进一步提升 TurboFusion 在主流终端厂商中的覆盖深度与应用广度。在产品层面，聚焦高像素成像、长焦拍摄、人像拍摄、视频录制等核心功能模块，精耕细作、提质增效，完善全场景 AI 影像能力；在技术层面，聚焦影像质量核心指标，通过算法体系优化与数据驱动调优机制，提升全场景输出的稳定性与可控性，构建持续演进的技术能力框架。

（2）AI 眼镜

公司将围绕影像质量、交互体验及产业深化合作等方向，持续提升 AI 眼镜的影像拍摄能力与 AI 交互能力，加快客户拓展与项目落地节奏。在影像能力方面，加强 AI 眼镜在 RAW 域影像处理能力，提升 AI 眼镜在复杂光照环境下的动态范围与细节保留水平；持续优化视频防抖效果，提升运动状态下画面稳定性与连续性，满足日常记录与内容分享场景对画质与流畅性的实际需求。在

交互能力方面，重点提升基于视觉的端侧 AI 交互表现，增强场景识别的准确性与响应速度，提高信息提示与辅助能力的实用性。在生态协同合作方面，进一步深化与芯片厂商及终端厂商的技术协同，提升算法在不同硬件平台上的适配效率与运行表现；同时完善接口能力与开发支持，提升整体解决方案的部署效率。在市场拓展方面，重点推进现有客户的项目复制与深化合作，并拓展新的目标客户与应用场景，加快量产项目导入节奏。

（3）智能相机

随着内容生产与影像表达需求的持续增长，运动相机、便携式相机及数码相机等智能相机正向更高画质与更强环境适应能力演进。公司将持续以计算摄影为核心抓手，推进智能相机影像技术在多类终端中的应用深化与规模拓展。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将围绕计算摄影核心链路，持续强化多帧融合、运动估计、图像重建及智能降噪等关键算法能力，提升复杂运动场景与复杂光照环境下的成像质量与系统稳定性。在产品与项目推进方面，公司将围绕重点客户及核心产品形态，加快成熟算法能力在各类智能相机中的量产导入。通过标准化方案与流程优化，推动既有项目经验在多客户、多机型中的可复制性，持续扩大技术应用规模与客户覆盖范围。

2、深化车载 AI 全栈布局，实现规模落地与海外市场拓展

（1）驾驶员与乘员安全辅助

公司将围绕智能座舱领域核心舱内安全产品，持续巩固技术领先优势与产品竞争力。在产品层面，进一步完善以 DMS 与 OMS 为核心的舱内安全产品体系，提升在疲劳检测、分心识别、异常行为感知及多乘员状态识别等复杂场景下的准确性与稳定性。在技术层面，持续提升算法的环境适应能力，不断提升算法在不同光照、姿态及复杂舱内环境下的感知精度与鲁棒性，强化算法在各类场景中的稳定表现。

（2）智能停车辅助

在智能停车辅助方面，公司前期推进了基于智能 SoC 的舱泊一体解决方案，并已完成相关技术验证。公司将加快该方案在低算力座舱平台上的产品化研发与落地，推动方案向中高算力平台延伸，以拓展更多量产车型的适配机会。在产品能力建设上，公司将围绕泊车全流程与多场景需求持续迭代，包括复杂环境识别、路径规划及执行稳定性等关键能力，不断完善舱泊一体解决方案的功能体系与系统协同能力，提升整体方案的成熟度与竞争力。

（3）智能辅助驾驶

公司将持续深耕辅助驾驶产品量产化推进工作，着力提升产品成熟度与市场竞争力。低算力平台解决方案（SouthLake）方面，在现有多个定点项目的基础上，扩大规模化交付范围，依托量产交付实践积累丰富经验，持续优化交付规模与交付质量，确保产品稳定落地。中高算力平台解决方案（EastLake）方面，技术演进将紧密紧跟行业前沿方向，重点拓展辅助驾驶在城区及高速场景的产品技术能力；同时，依托 POC 项目现有推进成果，加快与市场端的对接节奏，深化量产项目合作，力争在 2026 年度完成产品市场验证落地化工作。

（4）商用车与工程机械市场

公司将围绕商用车与工程机械领域的安全与效率核心需求，持续推进公司车载产品在商用车与工程机械车辆前装量产的覆盖。依托成熟的视觉感知算法与产品方案，公司将强化与主机厂及 Tier 1 厂商的合作深度，提升产品在量产车型中的导入比例，重点推动疲劳驾驶监测、盲区检测、环视感知、作业环境识别及 L2 级辅助驾驶等核心功能的规模化应用，提升产品在复杂工况下的稳定性与可靠性，满足卡车、货车、客车以及机械工程车使用场景的长期高强度运行要求。

(5) 海外市场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围绕重点区域与核心客户持续深化合作关系。在客户层面，将聚焦欧洲及其他重点市场的头部 OEM 与 Tier 1 伙伴，强化前期联合定义与协同开发能力，深入参与客户产品规划与技术选型过程，提升项目获取能力与合作深度。在产品层面，继续推进满足海外法规及 E-NCAP 需求的同时，将结合不同区域市场的法规要求、使用习惯及技术标准，持续优化产品适配能力，增强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同时，公司还将加强本地化能力建设，以新成立的欧洲子公司为基地，逐步完善海外技术支持与服务体系，提升对重点客户的响应速度与服务深度，增强长期合作黏性。

3、培育孵化前沿赛道，拓宽增量业务发展空间

面向人工智能技术加速演进与应用场景持续拓展的发展趋势，公司将围绕视觉 AI 核心能力与自身优势，积极推进 AI 前沿技术在 AI 智能商拍、具身智能机器人等新兴领域的落地应用，加快从技术能力向规模化商业价值的转化，培育面向未来的增长新动能。

在 AI 智能商拍领域，公司已完成从能力构建到体系化发展的关键跨越，初步形成以“应用能力+服务能力”为核心的协同驱动模式，具备面向规模化应用释放商业价值的基础能力。面向未来，公司将围绕“技术深耕、场景拓展、效能提升”三大方向推进业务发展，加快推动 AI 智能商拍由“效率工具”向“生产基础设施”演进，通过标准化流程与专业服务能力的结合，提升解决方案的可复制性与规模化交付能力，满足客户在大规模视觉内容生产中的效率与品质需求，助力客户实现降本增效与业务增长。

在智能机器人领域，公司将围绕生态合作与技术能力两个维度持续推进。在生态层面，将加强与传感器厂商、芯片厂商及机器人本体厂商的协同合作，提升算法、硬件与应用场景之间的适配效率，构建稳定的产业协作体系，为产品落地与规模化应用提供支撑。在技术层面，将完善覆盖数据采集与标注、感知与决策算法优化以及运动控制适配的全链路技术体系，重点提升视觉算法与运控系统的协同能力，增强系统在复杂环境中的稳定性与响应效率。在具体应用推进方面，公司将以人形机器人与四足机器人作为主要载体，加快相关技术在典型应用场景中的落地节奏，提升算法在复杂动态环境中的鲁棒性与泛化能力，推动核心视觉技术在多类型机器人平台中的复制应用。

二、加码技术投入，驱动核心业务持续进化

2026 年，公司将持续加大在底层技术领域的投入力度，以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为核心抓手，围绕多模态融合与端云协同两大方向，系统性提升 AI 能力底座，为各核心业务线的持续进化提供

坚实支撑与长期动能。

在模型能力层面，公司将基于现有大模型架构，持续突破关键算法瓶颈，重点强化复杂光影表达、物理规律建模及高保真细节生成能力，进一步提升整体视觉效果与生成结果的精准可控性。同时，持续推进多模态能力的深度融合与扩展，加速 DiT 架构演进，在巩固 2D 图像与视频生成优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在三维视觉领域的技术积累，重点布局 3D 内容生成与视效重建等前沿方向，为智能商拍等核心场景提供更具表现力与落地能力的技术支持。

在端侧 AI 方向，公司将面向移动智能终端、智能汽车、AI 眼镜等边缘设备，持续深化大模型部署与优化能力，通过模型量化和优化，实现更大规模模型在低功耗环境下的高效推理与稳定运行，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端侧 AI 视觉领域的领先优势。

三、深化精细化财务管理，持续提升经营质效

2026 年度，公司将持续夯实精细化财务管理体系，统筹推进资金运营、风险防控与业务协同工作，全面提升经营管控质效。

在应收账款管理方面，持续深化应收账款全流程管控，进一步优化团队管控效能，完善客户信用分级与账期管理机制，紧盯账款回款全流程；同步完善供应商管理评估体系，并推进票据贴现工作，合理运用票据支付供应商款项，优化公司资金周转节奏，盘活存量资产，实现业务运营与资金流转的高效适配。

在全球化资金与汇率风险管理方面，搭建多币种资金管理体系，结合海外业务拓展布局与实际开展情况，稳步适配拓展新币种资金管理，持续强化跨境汇率波动预判与前置管控能力，动态优化境内外资金及币种配置，平衡资金安全性、流动性与收益性，全力防范跨境汇率波动风险，为公司各项业务平稳推进、全球化布局提供坚实的财务保障与资金支撑。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监督机制，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有效配合，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履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同时设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各层级委员会及专门会议充分发挥专项职能，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保障。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从而构建起权责更为有效集中的治理架构。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先生同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结合公司发展阶段、业务特性及治理实际，该任职安排具备充分合理性，具体说明如下：

一是契合公司发展战略落地需求。Hui Deng（邓晖）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自1994年创立 ArcSoft, Inc. 以来，长期深耕计算机视觉技术领域，拥有深厚的行业积淀、丰富的管理经验及精准的战略判断力，全面了解公司核心业务、研发体系及行业发展趋势。其同时担任董事长与总经理，可实现公司战略决策与经营执行的无缝衔接，有效缩短决策传导链条，提高战略落地效率，确保公司研发创新、市场拓展等核心工作方向统一、推进高效，契合公司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的发展定位。

二是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性与连续性。Hui Deng（邓晖）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始终恪尽职守，带领公司稳步发展，其熟悉公司内部管理体系、核心团队及客户资源，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深刻的理解和把控能力。该任职安排可避免因职务分设可能出现的决策衔接不畅、管理断层等问题，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助力公司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三是严格遵循合规要求，健全制衡机制。公司已严格按照监管规定，通过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合理划分董事会与总经理的职权边界。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保证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可有效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防范权力滥用，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独立。

综上，Hui Deng（邓晖）先生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任职安排，是结合公司发展作出的合理选择，既有利于提升公司决策与执行效率、保障经营稳定性，又严格遵循了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了有效的内部制衡机制，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二）保证公司独立性的具体措施

1、人员独立性

公司建立独立人事体系，人员聘用、任免、考核、薪酬发放等均由公司自主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无违规兼职；独立董事独立履职，强化内部制衡。

2、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体系，资产权属清晰、独立核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产、资金及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独立进行会计核算、编制财务会计报告，独立开展财务决策；拥有独立银行账户，资金收支自主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形。

4、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等独立的决策、监督和执行机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独立行使职权，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内部职能部门均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机构混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反规定干涉公司具体运作情形。

5、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体系，独立拥有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及客户渠道，不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展业务；独立签订合同、独立承担经营风险，确保业务运作的独立性，严格遵守同业竞争相关监管要求，关联交易严格履行合规程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Hui Deng (邓晖)	董事长	男	63	2018/12/17	2027/12/18	0	0	0	/	269.62	否
	总经理（总裁）			2018/12/17	2027/12/18						
	核心技术人员			2018/12/17	/						
Xiangxin Bi	董事	男	63	2018/12/17	2027/12/18	0	0	0	/	302.50	否
	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			2018/12/17	2027/12/18						
王进	董事	男	54	2018/12/17	2025/11/19	0	0	0	/	285.22	否
	职工代表董事			2025/11/19	2027/12/18						
	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			2018/12/17	2027/12/18						
	核心技术人员			2018/12/17	/						
徐坚	董事	男	47	2018/12/17	2027/12/18	0	0	0	/	281.09	否
	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			2018/12/17	2027/12/18						
	核心技术人员			2018/12/17	/						
李钢	董事	男	68	2018/12/17	2027/12/18	0	0	0	/	0.00	是
孔晓明	董事	男	45	2018/12/17	2027/12/18	0	0	0	/	0.00	否
王展	独立董事	男	61	2022/1/7	2027/12/18	0	0	0	/	11.00	否
葛云松	独立董事	男	55	2024/12/19	2027/12/18	0	0	0	/	11.00	否
朱凯	独立董事	男	51	2024/12/19	2027/12/18	0	0	0	/	11.00	否
蒿惠美	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19/8/26	2027/12/18	0	0	0	/	221.87	否

韦凯	财务总监	女	48	2024/3/6	2027/12/18	0	0	0	/	92.0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485.30	/

注：薪酬包括公司承担的五险一金等。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Hui Deng (邓晖)	1991年至1992年在英国剑桥大学卡文迪许实验室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1992年至1994年担任美国Enertronics Research Inc.产品经理和工程师。1994年创立ArcSoft, Inc.，现任虹软科技董事长、总经理（总裁）、首席执行官。
Xiangxin Bi	1992年9月至1994年9月在美国麻省理工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1994年9月至1996年9月担任美国ICMR公司研发总监；1996年9月至2003年1月担任美国Nano Gram Corporation、Nano Gram Devices Corporation和Neophotonics Corporation联合创始人兼研发副总裁。2003年1月加入ArcSoft, Inc.，现任虹软科技董事、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
王进	2003年6月加入虹软（杭州）多媒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虹软科技前身），历任高级软件工程师、技术总监、副总裁；现任虹软科技董事、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
徐坚	2001年7月至2002年4月担任纬创资通（上海）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2年4月加入虹软（杭州）多媒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虹软科技前身），历任软件工程师、技术总监、副总裁；现任虹软科技董事、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兼首席营销官。
李钢	1982年至1990年任职于北京汽车制造厂；1990年至2015年担任国家发改委产业协调司机械装备处处长；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24年9月担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3月至今担任浙江钠创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任虹软科技董事。
孔晓明	曾先后就职于飞利浦半导体有限公司、华泰证券研究所、华杉瑞联基金，现任晨壹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合伙人、虹软科技董事。
王展	1990年1月至1995年11月任杜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1995年12月至2010年1月任安波福/德尔福派克电气系统有限公司中国总经理；2010年2月至2012年4月任伊顿（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中国车辆集团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20年10月任安波福安全与电子事业部亚太区总裁兼任安波福（中国）科技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2月至2023年12月任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苏州嘉元丰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20年12月至今任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1月至今担任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起任虹软科技独立董事。
葛云松	1995年至今任教于北京大学法学院，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24年12月起任虹软科技独立董事。
朱凯	2004年4月至今任职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6年2月至2023年9月任职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2023年12月至今任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2025年3月至今任东北财经大学校长助理（挂职）。现兼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2月起任虹软科技独立董事。
蒿惠美	2003年9月加入虹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任运营总监；自2018年1月起，负责公司的对外融资，与股东和机构投资者沟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管理；2019年8月被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地区人事和行政运营负责人。
韦凯	曾任职于杭州越辰计算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杭州科姆力通讯系统有限公司。2001年8月加入虹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7月转入虹软科技，曾任财务副总监，现任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报告期末，Hui Deng（邓晖）先生通过 HomeRun 控制虹软科技 11,067.54 万股股份，Hui Deng（邓晖）先生的配偶 Liuhong Yang 女士通过 HKR 控制虹软科技 1,959.50 万股股份，两人为虹软科技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虹软科技 13,027.04 万股股份。此外，Hui Deng（邓晖）先生通过股权激励平台 Arcergate 间接持有虹软科技 121.55 万股股份，因此 Hui Deng（邓晖）先生及其配偶 Liuhong Yang 女士合计持有虹软科技 13,148.60 万股股份。报告期内，Hui Deng（邓晖）先生间接持有虹软科技的股份减少 802.34 万股，变动系其控制的 HomeRun 通过询价转让方式转让所持有的虹软科技股份所致，具体详见 2025 年 5 月 16 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的《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8）。

2、截至报告期末，Xiangxin Bi 先生通过 Arcergate 间接持有虹软科技 533.42 万股股份；王进先生通过杭州虹礼和杭州虹力间接持有虹软科技 823.88 万股股份；徐坚先生通过杭州虹仁和杭州虹力间接持有虹软科技 370.18 万股股份；孔晓明先生通过瑞联新兴产业间接持有虹软科技 14.75 万股股份；蒿惠美女士通过杭州虹力和杭州虹义间接持有虹软科技 78.95 万股股份；韦凯女士通过杭州虹义间接持有虹软科技 8.73 万股股份。报告期内，孔晓明先生间接持有虹软科技的股份减少 3.34 万股，变动系瑞联新兴产业减持虹软科技股份及瑞联新兴产业上层股东结构调整所致；韦凯女士间接持有虹软科技的股份减少 2.05 万股，变动系杭州虹义减持虹软科技股份所致。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Hui Deng (邓晖)	HomeRun US LLC	董事	2018年11月	/
	虹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5月	/
	HKR US LLC	董事	2018年11月	/
	虹扬全球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Hui Deng (邓晖)	Arcluminary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8年1月	/
	虹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2月	/
	杭州美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
	Alpha Science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7年6月	/
	杭州登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1月	/
	杭州九州舜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委员会委员	2021年3月	/
	虹润(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7月	/
	浙江舜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
	Perfect365 Group Co., Limited	董事	2024年11月	/
	Perfect365 HK Co., Limited	董事	2024年12月	/
王进	杭州登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	/
李钢	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10月	/
	浙江钠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
孔晓明	江苏新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
	江苏易安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
	北京互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
	晨壹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21年7月	/

	厦门职行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
	上海安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
	北京易成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6 月	/
	北京必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3 月	2025 年 5 月
	利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6 月	/
	上海睿欧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5 年 1 月	/
	杭州华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8 月	/
	杭州华橙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8 月	/
王展	虹程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6 月	/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
	苏州嘉元丰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21 年 3 月	/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11 月	/
葛云松	北京大学	法学院教授	2013 年 8 月	/
朱凯	上海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教授	2004 年 4 月	/
	上海财经大学	研究生院副院长	2023 年 12 月	/
	东北财经大学	校长助理(挂职)	2025 年 3 月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0 月	/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11 月	/
蒿惠美	杭州登虹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1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并提交股东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该等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前述议案过程中，委员已回避评价、讨论和表决涉及其本人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1、公司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津贴。2、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等实际情况，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情况而定，与公司及个人绩效结果挂钩。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具体支付情况详见本节“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485.3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835.93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1、公司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津贴。2、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均为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政策与公司经营情况挂钩，区分不同岗位职责，依照年度经营目标以及公司级重大项目（如重大业务开展情况、重大研发进展等指标）的完成情况对高管进行考核和评价，依据考核结果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进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王进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Hui Deng (邓晖)	否	5	5	0	0	0	否	2
Xiangxin Bi	否	5	5	2	0	0	否	2
王进	否	5	5	1	0	0	否	2
徐坚	否	5	5	1	0	0	否	2
李钢	否	5	4	0	1	0	否	2
孔晓明	否	5	5	2	0	0	否	2
王展	是	5	5	3	0	0	否	2
葛云松	是	5	5	2	0	0	否	2
朱凯	是	5	5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朱凯（召集人）、王展、孔晓明
提名委员会	王展（召集人）、葛云松、HuiDeng（邓晖）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葛云松（召集人）、王展、Hui Deng（邓晖）
战略委员会	Hui Deng（邓晖）（召集人）、王展、李钢、孔晓明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27日	议题一：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2024年度审计报告初步审计意见，并对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等涉及的重要事项进行审阅。 议题二：审议本次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议案 1、《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内部审计	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题。	无

	工作计划》		
2025 年 4 月 11 日	1、《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9、《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 10、《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12、《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 年 6 月 25 日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 年 8 月 15 日	1、《2025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下半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启动选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 2、《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3、《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放弃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 年 11 月 19 日	《关于参股公司取消股权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 年 12 月 23 日	议题：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	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题。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11 日	1、《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1.1 因委员回避，直	无

	1.1 《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议案 1.2、1.3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11 日	1、《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6、《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 年 8 月 15 日	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该议案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9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研发人员	619

技术人员	146
销售及市场人员	156
财务及行政人员	82
合计	1,0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26
硕士研究生	517
本科	420
专科	37
高中及以下	3
合计	1,003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政策作为价值分配的形式之一，始终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以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对核心人才的吸引力、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为导向。

2025 年度，公司根据员工的工作业绩和工作能力，结合公司内部薪酬水平进行薪酬调整，确保薪酬水平适应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员工绩效表现。薪酬综合考虑市场情况、岗位价值、员工能力和公司利润等多个因素，进行合理设定，同时提供完善的福利体系，包括五险一金、带薪年假、节日福利、健康管理等，以满足员工多样化的需求。

公司定期关注整体薪酬水平的外部市场竞争力，同时保持薪酬内部公平性，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全面提升公司整体效能。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福利待遇执行情况，由人事部门专人负责薪酬福利政策的反馈、执行和监督，确保福利政策得到有效执行。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围绕发展战略、人才规划、业务需求与员工成长意愿等维度，系统开展培训需求调研分析，并依此制定全年培训计划，采用项目化管理模式推动各项培训任务落地。通过精准匹配组织与个人发展需求，公司全年顺利完成体系化培训目标，为人才能力提升和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公司开展分层分类培训，强化管理者实战技能提升。为期三年的“管理研修班”在本年度顺利完成全部课程并结业。在原有课程基础上，研修班项目结合公司年度重点任务，针对性强化团队管理者的战略思维、团队管理与组织协调、问题解决能力。公司持续推进项目管理培训创新，通过内部教学组与讲师引导，组织研发、算法、测试、产品等多部门核心人员开展案例研讨与实战演练，聚焦实际业务场景中的痛点难点，引导学员运用专业工具与方法破解实际业务难题。公司重视新人培养，通过“虹鹰训练营”项目深度融合业务元素，创新培训形式与内容，通过任务

驱动、场景模拟等方式，发掘并培养富有创新精神、开拓能力、执行力强且善于学习的新生代骨干。

公司加强员工专业能力与合规素养提升，在多期新员工培训和系统培训的基础上，持续强化法律法规与合规意识培训，重点开展信息安全合规专项培训，覆盖数据保护、网络安全等核心领域；针对业务人员财商拓展与合规性培训，帮助员工树立正确的财务思维，同时举办国际商务英语与礼仪沙龙，通过场景化教学与演练，提升员工跨文化沟通能力与商务专业形象，助力公司国际化业务拓展。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现金分红政策、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事项。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健全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机制，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新一期的《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经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于2025年6月23日实施完毕。详见2025年6月13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1）。

(2)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2025年9月24日实施完毕。详见2025年9月16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的《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5）。

3、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401,170,4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 439,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0,073,140.00 元（含税）。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88,160,908.00 元）总额 128,234,048.0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9.62%。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439,0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0,073,14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8,406,980.24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5.51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0,073,14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5.51

注：上表数据不包括 2025 年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若包括中期已经分配的现金红利 88,160,908.00 元（含税），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 128,234,048.00 元，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9.62%。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8,406,980.2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56,138,695.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76,687,51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211,396,457.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88,083,973.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74,526,821.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336.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190,452,196.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49.43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025 年度，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等实际情况，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综合考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后，报董事会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考核情况而定，与公司及个人绩效结果挂钩。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适用于子公司的《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为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提供了制度保证；同时，公司通过委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方式，提高各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虹软科技始终致力于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在全球范围内为智能设备提供一站式视觉人工智能解决方案。公司在环境、社会、治理等方面一直在不断努力提升，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并积极响应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及对节能减排的号召。公司主要以技术授权作为盈利模式，日常碳排放及能源消耗主要来源于办公场所，故公司重点推进“绿色办公、低碳节约”，将环保理念融入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之中。

在社会责任方面，公司持续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积极探索视觉领域的前沿技术，把握行业演进规律，进行前瞻性技术的培育和布局，为客户及合作伙伴提供更多有价值的产品和服务，推动行业发展与创新，实现商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共创共享。公司注重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并提供多种福利支持，高度重视员工职业健康、身心健康，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及职业发展通道。此外，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开展帮扶活动，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已建立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为主体架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指导企业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万得 ESG 评级	Wind	BBB
中诚信 ESG 评级	中诚信	BBB+
秩鼎 ESG 评级	北京秩鼎	A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及“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作为全球影像视觉技术领域的关键赋能者，公司始终秉持“成就客户、创造价值”的理念，不断自我突破，勇攀技术高峰，积极投身于产业迭代的浪潮，力求在助力客户发展的同时实现自身价值的提升。

在技术创新的征程中，公司高度重视与产业链合作伙伴的深度协作。与高通、联发科等移动芯片厂商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针对不同的硬件平台特性，深入优化算法，持续提升产品与芯片平台的适配度，确保算法在各类芯片上都能发挥出最佳性能。同时，与豪威、索尼、三星半导体等传感器厂商开展紧密的技术交流，实现从底层硬件到终端应用的全生态链协同发展，有效整合各方优势资源，为技术创新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通过与产业链伙伴的紧密携手，公司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助力众多不同类型客户实现多项新产品的首发。这些新产品不仅推动了 AI 技术的创新发展，也为整个产业链带来了新的增长点，真正实现了产业链各环节的互利共赢，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全球影像视觉技术领域的领先地位。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在科技迅猛发展的今天，公司始终致力于推动计算机视觉与人工智能技术的可持续、负责任应用。我们深知，科技的进步不仅要提升效率、创造价值，更要尊重人类价值观、维护社会公平，并促进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科技伦理的行为，未因违反科技伦理被有权机关处罚。

1、以人为本，守护隐私与安全

在 AI 驱动的智能影像和计算机视觉领域，数据的安全与隐私保护至关重要。虹软科技严格遵循全球数据隐私保护法规，在产品设计与技术研发过程中坚持“隐私优先”原则，确保用户数据在获取、存储和应用过程中均符合高级别的安全标准。我们不断优化算法的公平性和透明性，避免潜在的偏见，为用户提供可信赖的智能体验。

2、公平普惠，促进社会责任

科技的价值在于惠及更多人群，而非加剧数字鸿沟。公司致力于打造负责任的 AI 技术，推动智能影像与 AI 的普惠应用，助力智能手机、智能汽车、智能设备等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倡导开放协作，与产业链合作伙伴共同构建负责任的 AI 生态，让科技创新真正服务于社会进步。

3、绿色低碳，推动可持续发展

作为视觉 AI 领域的技术引领者，公司积极推动低能耗、高效率的计算架构优化，减少算力资源消耗，并通过先进的算法优化与边缘计算技术降低碳排放。公司关注环境友好型技术的发展，并持续探索 AI 在环保、节能等领域的创新应用，以科技赋能绿色未来。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坚守隐私保护和数据安全底线，2025 年，公司持续提升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管理水平，从内部信息系统辐射到内外信息流渠道，系统梳理数据流转路径，稳步优化并落实各项安全措施。

在此基础上，公司参考 ISO/IEC 系列标准、智能汽车信息安全技术要求相关国家标准、行政法规及行业最佳实践，对业务流与数据流中的关键节点及潜在薄弱环节进行全面梳理与评估，持续强化信息安全各项基础措施并推动优化升级，进一步完善数据安全治理体系，切实筑牢公司信息安全防线。

1、优化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

公司结合业务持续发展需求，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与监管要求，严格对照最新数据合规标准与相关规范，全面梳理数据从采集、传输、存储、使用、共享到销毁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流程，精准识别流程中的变化点、风险点与管控薄弱点，明确各环节管理要求、责任人与操作规范，持续完善数据治理工作，确保数据管理合规、可控、可追溯。

2、落实项目维度的安全措施

立足项目周期管理视角，公司从项目需求、设计开发、测试至递交发布等各个阶段，注重对项目的信息安全管控与实施工作的差异化管理。同时将特定的安全要求嵌入项目实施全过程，强化安全风险排查与评估、权限管控到位及数据分级保护管理，全面提升项目层面的安全防护与合规管理水平。

3、持续提升运营管理水平

(1) 加强网络安全控制

持续加强网络安全管控力度，健全网络边界防护机制，加强黑名单及访问权限控制，对异常访问、违规外联、恶意流量等行为实施精准拦截与动态处置。同时，强化网络设备、终端设备及关键信息系统的安全基线配置与策略优化，规范账号权限、端口服务、日志审计等关键管控环节，提升网络防御能力与安全运行水平，为公司业务稳定运行提供坚实的网络安全保障。

(2) 大模型的安全使用

结合 AI 大模型在办公场景中的广泛应用与深度融合，针对性开展 AI 大模型安全使用的风险评估和宣传教育。围绕数据安全、合规使用、信息保密、风险防范等核心要点，强化员工安全意识与合规操作能力，引导员工规范、安全、审慎使用 AI 大模型，有效防范数据泄露、敏感信息外传等安全风险。

(3) 强化文件外发安全

梳理业务数据流向的潜在风险，严格规范文件外发、导出、传输及共享行为，建立健全文件外发审批、权限校验、脱敏处理、日志审计与追溯机制，对敏感数据、核心业务数据实施全流程防护，严防数据泄露、流失与违规外传，切实筑牢数据对外流转的安全防线。

(4) 加强专项审计

围绕数据生命周期合规、项目安全管理、文件外发安全等关键优化环节，对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开展专项审计，重点核查操作合规性、流程规范性及数据安全管控成效，及时发现并纠正实施中存在的问题。

(5) 信息安全宣贯与培训

信息安全意识培训作为公司全员年度必修课程，已纳入常态化管理体系。2025 年公司引入专业安全机构提供的标准化培训服务，围绕网络安全、数据合规、终端安全、钓鱼防范、账号管理等重点内容，面向全体员工开展系统性、全覆盖的安全意识培训和考试，强化全员安全防范意识与合规操作能力。另外，公司围绕重点项目安全需求，组织开展了项目专项安全培训，结合项目实施特点、风险场景及合规要求，针对性讲解安全管控要点、操作规范及应急处置流程，进一步强化项目人员安全意识与风险防范能力，推动安全要求在项目各环节有效落地，确保项目平稳推进。

针对数据合规管理工作，公司开展最新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的梳理、解读与学习整理，围绕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数据生命周期管理等重点内容进行专项学习，确保相关岗位人员掌握最新合规标准要求，为公司合规运营与数据安全提供坚实保障。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及公司党委为加强社会责任，组织并参与了一系列公益活动，主要包括：

(1) 深化公益合作项目：“架起虹桥，让爱远航”合作项目持续三年，公司党委与工会携手杭州市萧山区崇文教育集团为定点对接省份的小学送去冬日爱心物资。

(2) 多地开展公益教学：2025年6月，公司党委、工会为四川康定县某小学带去数学课和“AI 与我们”课程，激发孩子们对科技和数字的浓厚兴趣。2025年底，为浙江天台、海宁、衢州、金华等地的结对小学开展教学联谊活动。

(3) 参与“精准扶贫”助学：连续多年参与四川某小学的“精准扶贫”爱心助学活动，捐助公益图书角，为学生带去知识的力量。

(4) 2023年，虹软积极参加“滨泗一家亲”公益助学等活动，2025年，纽带再次联结，虹软与杭州市滨江区妇联、泗县民政局再次联合开展留守儿童关爱帮扶活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1、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持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同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持续提升规范化运营水平，切实保障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公司建立了标准的信息披露流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便于股东和债权人获取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重大事项等关键信息，充分保障其知情权与合法权益。公司坚持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3、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

公司在努力创造价值的同时，坚持与投资者共享成果、共谋未来的理念，自上市以来持续进行现金分红。公司2019年7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125,485.92万元，上市以来至2025年中期累计现金分红金额61,262.87万元，占上市募集资金净额的48.82%；上市以来至2025年中期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与回购支付金额合计83,722.50万元，占上市募集资金净额的66.72%。

4、诚信经营，不损害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诚信经营，严格履行与供应商、客户等签订的合同义务，创造公平合作、共同发展的经营环境，具有较高的信誉度，不存在损害债权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招聘原则，注重招聘流程的规范化和标准化，确保招聘过程的透明性和公正性。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了应急心脏复苏等主题的职业健康基础知识培训；为应对可能发生的职业健康安全事故和紧急情况，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应急响应和现场处置流程，定期组织包括消防应急演练、应急救助、AED 操作、海姆立克急救等培训活动，提高员工在紧急情况下的应急响应能力；为切实提高员工自我防骗、识骗意识，公司开展信息安全专项主题培训，开展了员工反邮件钓鱼、防范网络诈骗的宣讲活动。

公司长期关注员工身心健康。（1）公司为员工提供良好、安全的办公环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在办公场所配置安全设施，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警示标识、消防器材、应急照明、通风设备等。公司定期对工作环境进行检测和调整，确保空气质量、采光和噪音等方面都达到研发工作标准。（2）公司每年与第三方健康服务机构合作，定期为公司员工提供健康体检服务。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国家法定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带薪休假的基础上，为员工额外单独购买商业保险，其中包含意外伤害保险、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公共交通意外保险、住院津贴医疗保险和疾病身故定期寿险等。报告期内，公司对出差员工的异地急诊商业保险理赔标准进行了升级优化。（3）公司在 DOC 平台开通“阳光树洞”的快速通道，及时处理职场歧视等不适、不当、不法“三不”行为。

公司重视职工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工会、OA 协同办公系统“合理化建议”以及“阳光树洞”等渠道，让员工了解并参与自身权益保护事项。此外，公司充分发挥工会组织优势，全方位做好员工关怀工作：关怀生育女员工、生病或住院员工，帮扶困难员工；改善企业劳动关系，依法维护职工权益；关心员工生活，组织开展户外、乒乓球、羽毛球、摄影、篮球、健康跑、运河游、夏季漂流、户外徒步、喜剧季、美食节等丰富多样的文化活动；推出购车团购优惠等福利项目。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24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2.36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416.42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8.52

注：上述员工持股人数及持股数量仅包括在职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的持股情况，不包括其他员工自行在二级市场买入情况。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与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已建立较为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明确了供应商选择的标准、采购合同签订的流程、退货及折让的处理等。公司根据供应商安全管理程序，适时对供应商进行重新评估，加强风险控制，进一步构建公平诚信的采购供应体系，切实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公司持续强化以客户为中心、基于价值创造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构建了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验证、跟踪与持续改进机制。已认证的 ISO 9001、ISO 14001、ISO 45001、ISO 21434、ISO 26262 等体系持续优化运营，并顺利通过年度监督审核。在产品安全领域，公司取得 ASIL B 级产品级功能安全证书，全面落地 ISO 26262 与 ISO 21448 预期功能安全开发流程，形成从需求

到验证的闭环管理；在网络安全与隐私合规方面，持续深化 ISO 21434 实践，并将体系能力延伸至海外项目，切实保障产品交付质量与用户隐私安全。

公司始终与行业最前沿的技术保持同步，关注产业发展产生的新技术需求，并与产业链的合作伙伴建立了长期、紧密、稳定的合作关系，实现各方共赢。公司在经济活动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促进公司平稳、持续地健康发展。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在产品合规测试方面：延续 2024 年工作成果，2025 年公司持续推进车载 AI 产品的国内外法规认证与测试工作，进一步提升合规覆盖的全面性与前瞻性。除已通过的 (EU) 2019/2144 ADDW、UN R151、UN R159、(EU) 2021/1958 ISA、C-NCAP、C-IASI 等多项国内外法规认证与安全标准测试外，2025 年公司还提前布局未来法规适配：报告期内，公司 DMS 和 OMS 产品已完成 E-NCAP 2026 新法规的适配研发，并与 E-NCAP 官方合作试验机构开展摸底测试，并取得较高分数的摸底测试报告；同时，公司提前完成 C-NCAP 2027 新法规的研发适配工作，为后续新项目落地奠定基础，为 OEM 客户新车型冲击五星安全评级提供有力支撑。

在产品功能安全方面：2025 年公司在智能驾驶产品的功能安全能力建设上取得关键突破。公司联合国际权威认证机构 SGS，顺利取得 ASIL B 级产品级功能安全证书，标志着公司 ADAS AEB 产品功能安全能力实现阶段性提升。同时，公司全面启动 ADAS 项目产品的功能安全开发工作，开发过程严格遵循 ISO 26262 标准要求，并融入 ISO 21448 预期功能安全开发规范，从安全需求界定、风险分析、架构设计到各环节测试验证的全面落地，形成全流程闭环管理，有效保障了 ADAS 产品的安全性与可靠性。

在预期功能安全体系建设方面：同步推进 ISO 21448 预期功能安全体系落地，针对 ADAS 产品在非故障状态下因功能局限、环境误判或用户误操作可能引发的安全隐患开展专项工作，进一步补强了公司在智能汽车安全合规领域的技术能力储备。

在网络安全与隐私合规方面：公司持续深化 ISO/SAE 21434 汽车网络安全管理体系实践，并将体系能力延伸至海外商用车及乘用车项目，在设计、开发及交付的全流程嵌入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在隐私数据保护方面，严格遵循《个人信息保护法》《数据安全法》等法规要求，全面落实端侧数据合规与防护机制，通过专项测试和安全检查把控版本发布，切实保障用户隐私安全与产品交付质量。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2025 年，公司紧密围绕核心技术与产品战略方向，以前沿技术为创新导向，系统性地推进知识产权战略布局。在专利申请方面，公司通过优化内外部申请流程，建立更高效的专利申请和审核机制，在严格确保专利质量的前提下，积极拓展多元化申请路径。总体而言，2025 年公司知识

产权各项工作均按计划有序推进，重点技术领域的布局日趋清晰，申请效率显著提升，工作模式逐步优化。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虹软始终坚持党建强基，以党建为引领，在做精主业的同时，积极投身党建文化建设，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力量。2025 年，虹软党委通过一系列爱心活动回馈社会，详见本节“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五）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部分。2025 年，公司党委持续组织党员深入学习重要会议精神，开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辅导百问》等书籍研读、专题视频和“学习强国”平台常态化学习，同时组织员工参与强身健体的文体活动与社会公益项目，推动虹软党建赋能个人成长、增进社会福祉。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2025 年 9 月 9 日、2025 年 11 月 4 日参加或召开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科创板人工智能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详见 2025 年 5 月 17 日、2025 年 8 月 28 日、2025 年 10 月 25 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公司借助丰富多样的新媒体平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如公司官网的“投资者关系”专栏、微信公众号“虹软”、官方微博等，还通过编制发布“一图解读定期报告”等可视化长图的形式，以更加生动的方式向投资者展示公司定期报告要点。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https://www.arcsoft.com.cn/stock/notices.html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践行“创造价值，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的理念，坚持投资者保护的信念和决心，严格遵循合规性、平等性、主动性、诚实守信等基本原则，通过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加强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力争通过价值创造赢得市场和投资者的信任与认可。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办法》等，对工作原则、工作职责、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等各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在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得到有效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通过“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专线、分析师会议、现场参观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在将公司价值有效传递给资本市场、让投资者对公司有更好理解和认可的同时，也将投资者的关注点、观点等及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以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响应投资者诉求。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切实履行公司信息披露义务，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程序合法合规，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

2025 年度，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和完善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 次股东会，多家机构投资者参与了投票；公司积极通过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接待投资者调研、参加券商策略会等活动，加强与机构投资者的交流、积极听取机构投资者对公司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恪守商业道德，始终坚持诚信、合规的经营理念，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运营所在地的法律法规，并进行了内部相关制度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针对腐败行为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诉讼。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Hui Deng (邓晖)	<p>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间接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特在此承诺如下：</p> <p>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二、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及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申报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同时，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的规定，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三、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非公开转让、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p>	2019年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合法方式进行减持。自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p> <p>四、在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收盘价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p> <p>五、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票，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一）不存在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二）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p> <p>六、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股份限售	Liuhong Yang、HomeRun、HKR	<p>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现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减持事项承诺如下：</p> <p>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二、本人/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本人/本企业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非公开转让、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合法方式进行减持。</p> <p>三、在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p>	2019年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收盘价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p> <p>四、本人/本企业减持本人/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票，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一）不存在违反本人/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二）若发生需本人/本企业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本企业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p> <p>五、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股份限售	Xiangxin Bi、孔晓明	<p>本人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p> <p>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p> <p>二、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p> <p>三、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p> <p>四、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19年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进、徐坚	<p>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现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p> <p>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p> <p>二、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同时，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四年内，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的规定，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p> <p>三、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p> <p>四、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19年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余翼丰、范天荣	<p>本人作为公司监事，现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p> <p>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p> <p>二、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p>	2019年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监事，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p> <p>三、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解决同业竞争	Hui Deng（邓晖）、 Liuhong Yang、 HomeRun、HKR	<p>本人/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就避免与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完成后的主营业务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事项作出如下承诺：</p> <p>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相关业务。</p> <p>二、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一）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二）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或以其他方式拥有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三）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p> <p>三、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一）本人/本企业不再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二）发行人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发行人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三）国家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下属企业”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一）持有或控制 50%或以上已发行的股本或享有 50%或以上的投票权（如适用），或（二）</p>	2019 年 3 月 23 日	是	2019 年 3 月 23 日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一）本人/本企业不再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二）发行人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发行人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三）国家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有权享有 50%或以上的税后利润，或（三）有权控制董事会之组成或以其他形式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或实体（无论是否具有法人资格），以及该其他企业或实体的下属企业。</p> <p>四、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p>			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解决关联交易	Hui Deng（邓晖）、 LiuHong Yang、 HomeRun	<p>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本人/本企业承诺如下：</p> <p>一、在不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及关联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p> <p>二、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关联企业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公允定价的原则实施。</p> <p>三、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五、本人/本企业保证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非法侵占公司利益。</p> <p>六、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七、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19年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HKR	<p>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本企业承诺如下：</p> <p>一、在不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p> <p>二、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公允定价的原则实施。</p> <p>三、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五、本企业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19年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瑞联新兴产业	<p>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现就所持公司股份上市后持有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p> <p>一、持有股份的意向</p> <p>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p> <p>二、减持股份的意向</p> <p>（一）减持股份的条件及股数：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将认真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限售期满后2年内每年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数不超过上市时本企业持有发行人总股份的50%。</p>	2019年4月26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二) 减持股份的方式: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p> <p>(三) 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本企业承诺仅在发行人市值超过 120 亿人民币时进行减持。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届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p> <p>(四) 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将提前三个交易日, 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三、约束措施</p> <p>本企业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 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其他	杭州虹力 (注 1)	<p>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比例在 5% 以上的股东, 现就所持公司股份上市后持有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p> <p>一、持有股份的意向</p> <p>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 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 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p> <p>二、减持股份的意向</p> <p>(一) 减持股份的条件及股数: 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 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p>	2019 年 4 月 26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除后,本企业将认真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限售期满后 2 年内每年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数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5%。</p> <p>(二) 减持股份的方式: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p> <p>(三) 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低于首发上市的发行价格,若在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调整。</p> <p>(四) 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三、约束措施</p> <p>本企业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其他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注 2)	<p>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现就所持公司股份上市后持有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p> <p>一、持有股份的意向</p> <p>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p> <p>二、减持股份的意向</p> <p>(一) 减持股份的条件及股数: 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p>	2019 年 4 月 26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将认真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限售期满后2年内每年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数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5%。</p> <p>（二）减持股份的方式：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p> <p>（三）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减持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低于首发上市的发行价格，若在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调整。</p> <p>（四）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三、约束措施</p> <p>本企业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其他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的控股股东 JIANG Nanchun (注2)	<p>本人作为公司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间接股东，现就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事项承诺如下：</p> <p>一、持有股份的意向</p> <p>本人作为发行人股东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的唯一股东，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对外转让本人持有的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的股份。</p>	2019年5月17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二、减持股份的意向</p> <p>(一)减持股份的条件及股数: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将认真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限售期满后 2 年内每年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数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5%。</p> <p>(二) 减持股份的方式: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p> <p>(三) 减持股份的价格: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减持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低于首发上市的发行价格,若在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调整。</p> <p>(四) 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三、约束措施</p> <p>本人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通过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	--	--	-----------------------------------------------------------------------------------------------------------------------------------------------------------------------------------------------------------------------------------------------------------------------------------------------------------------------------------------------------------------------------------------------------------------------------------------------------------------------------------------------------------------------------------------------------------------------------------------------------------------------------------------------------------------------------------------------------------------------------------------------------------------------------------------------------------------------------------------------------------------------------	--	--	--	--	--	--

分红	公司	本公司承诺，将促使各级子公司根据股东的需求，及时向上分配利润，以确保本公司有能力实施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作为下属子公司的唯一股东（直接或间接层面），子公司的利润分配事宜完全由发行人自主决定。若未来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及时对相关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以确保本公司有能力实施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	2019年 4月26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ArcSoft US、 Hui Deng (邓晖)	ArcSoft US 作为虹软科技的下属子公司，就公司利润分配事项承诺如下：本公司将根据股东的需求，及时向上分配利润，以确保发行人有能力实施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若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及时配合修订公司章程，以确保发行人有能力实施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ArcSoft US 董事会现任董事承诺：ArcSoft US 董事会将根据股东的需求，及时向上分配利润。	2019年 4月26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五、主要承诺/（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利润分配承诺”。	2019年 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Hui Deng (邓晖)、 Lihong Yang、 HomeRun	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本人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企业在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地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情形。 二、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并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约定，严格履行批准程序。 三、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滥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权利侵占公司的资金、资产。 四、本人/本企业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并赔偿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2019年 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HKR	<p>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本企业承诺如下：</p> <p>一、本企业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地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情形。</p> <p>二、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并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约定，严格履行批准程序。</p> <p>三、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滥用权利侵占公司的资金、资产。</p> <p>四、本企业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并赔偿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2019年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HomeRun、HKR	<p>公司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作出以下承诺：</p> <p>一、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虹软科技的利益；</p> <p>二、全力支持及配合虹软科技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三、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和规则、以及虹软科技的公司规章制度关于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的要求，坚决不动用虹软科技的资产从事与虹软科技利益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四、努力确保由虹软科技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虹软科技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五、如虹软科技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全力支持虹软科技将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虹软科技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六、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七、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p>	2019年3月23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公司若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其他	Hui Deng (邓晖)、 Xiangxin Bi、 王进、徐坚、孔 晓明、李钢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若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2019年 3月23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Hui Deng(邓晖)、 LiuHong Yang; HomeRun、HKR、 瑞联新兴产业、杭州虹力、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发起人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一、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一)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19年 3月23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Xiangxin Bi、王进、徐坚、孔晓明、李钢	<p>(二)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三)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四)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五)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六)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p> <p>二、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p>							
其他	Hui Deng (邓晖)、Liu Hong Yang	<p>本人作为虹软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如下:如因物业瑕疵而致使发行人境内子公司需要另寻租赁场所或被处罚的,将向发行人足额支付相关搬迁费用及罚款、其他费用,确保发行人不会因此而遭致任何损失。就即将到期或出租方不再续签的承租物业,公司正在积极与出租方协商继续续租,对如因前述情况致使发行人需要另寻租赁场所的,将向发行人足额支付相关搬迁费用及罚款、其他费用,确保发行人不会因此而遭致任何损失。</p>	2019年3月26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Hui Deng (邓晖)	本人作为虹软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如下：针对“Marc Chan、Lei Li 及其家庭基金诉讼事宜”，如发生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索赔等）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等）均由本人独立承担。	2019年 9月25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注：1、该承诺为杭州虹力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作出的承诺，截至本报告期末，杭州虹力为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下的股东。
2、该承诺为 Top New Development Limited、JIANG Nanchun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作出的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姚辉、林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姚辉（5 年）、林丞（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2019年9月，ArcSoft US 收到 Marc Chan、Lei Li、Strong Wealth Limited、Pacific Smile Limited 作为原告对包括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ArcSoft US、Wavelet 和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等主体和个人在内的被告的相关诉讼材料，声称该等被告在原告作为转让方将其原持有的 ArcSoft US 股份出售给相关受让方的交易中存在不符合法律的行为。Hui Deng（邓晖）于2019年9月25日出具承诺，针对“Marc Chan、Lei Li 及其家庭基金诉讼事宜”，如发生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索赔等）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等）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独立承担。</p> <p>2024年3月，本案初审法院美国加利福尼亚北区联邦地区法院作出初审判决，法院认为被告 ArcSoft US 和 Hui Deng（邓晖）不存在故意失实陈述，但认为被告存在疏忽错漏导致陈述不完整，判决被告共赔偿原告 970.60 万美元及相关利息；同时，不支持原告关于 ArcSoft US 违反投资合约的主张。被告根据法院规定提供了相应保证金。截至目前，针对初审法院就被告存在疏忽错漏导致陈述不完整部分的判决，原告、被告均已提起上诉。第九巡回法院在审理上诉过程中，于2025年12月初决定，提交本案至加州最高法院申请一项“认证”（Certification to California Supreme Court），即就加州公司法某法律条款问题提交加州最高法院予以认证。至此，上诉裁决程序暂停，并推迟至加州最高法院对上述认证做出最终答复为止。公司已结合初审法院判决结果以及案件进展情况等，相应计提了预计负债。</p>	<p>详见刊载于上交所网站的下述公告：</p> <p>1、2019年9月26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1）；</p> <p>2、2020年1月7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1）；</p> <p>3、2020年9月21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6）。</p> <p>4、2024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5）。</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年10月，公司参股公司浙江舜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舜为）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拟进行增资扩股。本次增资金额为10,000.00万元，其中拟新增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以及增加资本公积5,000.00万元。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放弃浙江舜为此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浙江舜为股权由10.00%降低至8.00%。	详见2025年10月25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的《关于放弃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取消股权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取消于2024年7月启动的由杭州视海芯扬微电子有限公司作为股权融资和后续业务运营主体的股权重组。本次参股公司取消股权重组后，公司维持原投资金额850.00万元不变，仍持有成都视海芯图微电子有限公司7.8901万元注册资本的出资额及该等出资所对应的股权以及附属于该等股权所对应的全部附带权益。	详见2025年11月20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的《关于参股公司取消股权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5）。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330,970,271.15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1,000,000.00	2025/10/20	2026/1/20	注	否	-	31,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00.00	2025/12/18	2026/3/18	注	否	-	3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80,000,000.00	2025/11/6	2026/2/6	注	否	-	80,000,000.00	
汇丰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79,228,473.64	2023/6/5		通知存款	否	-	279,228,473.64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1,000,000.00	2025/10/20	2026/1/20	注	否	-	71,000,000.00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5/11/12	2026/2/12	注	否	-	50,000,000.00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1,178,000.00	2025/10/30	2026/10/30	定期存款	否	-	71,178,000.00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7,490,000.00	2025/11/18	2026/11/18	定期存款	否	-	77,490,000.00	
美国富国银行(Wells Fargo Bank)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4,431,948.10	2023/9/26		货币基金	否	-	104,431,948.10	
美国富国银行(Wells Fargo Bank)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26,331,260.52	2025/10/31		中短期美国国债、货币基金	是(详见第八节、十六、2、或有事项)	-	126,331,260.52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5/9/19	2026/8/26	固定收益类产品	否	-	50,000,000.00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10,000,000.00	2025/10/15	2026/1/15	固定收益类产品	否	-	110,000,000.00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00.00	2025/10/29	2026/1/28	注	否	-	30,000,000.00	
中信银行上海静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6,250,000.00	2025/11/28	2026/5/28	大额存单	否	-	76,250,000.00	
农业银行滨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4/5/21	2027/5/21	大额可转让存单	否	-	50,000,000.00	
农业银行滨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4,060,588.89	2025/8/4	2028/5/12	大额可转让存单	否	-	14,060,588.89	
农业银行滨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0,000,000.00	2025/10/13	2028/10/13	大额可转让存单	否	-	20,000,000.00	
农业银行滨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12/22	2028/12/22	大额可转让存单	否	-	10,000,000.00	
工商银行庆春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5/12/23		固定收益类产品	否	-	50,000,000.00	

注：结构性存款产品，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2、收入和成本分析/（3）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9年7月17日	132,848.00	125,485.92	113,153.28	12,332.64	119,986.32	7,804.54	95.62	63.28	8,967.32	7.15	16,587.44
合计	/	132,848.00	125,485.92	113,153.28	12,332.64	119,986.32	7,804.54	/	/	8,967.32	/	16,587.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募集资金净额”小于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表中的“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差额系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具体情况见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表的注2、注4。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能手机 AI 视觉解决方案能力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3,706.65		27,644.09	82.01	2022 年 12 月(已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24,250.54	87,553.80	否	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 此项目未取消,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注 2)	55,044.59	6,082.76	58,428.41	106.15	2025 年 5 月(注 3)	是	是	不适用	-757.64	-28,931.29	否	注 3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 此项目终止(注 2)	7,672.35		7,672.35	100.00	不适用(项目终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4,747.28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8,940.60		18,436.93	97.34	2023 年 6 月(已结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3,600.00		3,6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其他	否	否	1,319.98		1,319.9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增强项目	研发	否(注 4)	否	9,415.00	2,884.56	2,884.56	30.64	2027 年 5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129,699.17	8,967.32	119,986.32	/	/	/	/	/	23,492.90	/	/	/

注1：2022年12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手机AI视觉解决方案能力提升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12月29日，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见2022年12月1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4）、2022年12月30日披露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8）。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划款75,203,455.25元至一般存款账户。

2023年8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2023年8月16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3）。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划款15,111,956.03元至一般存款账户。

注2：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终止募投项目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IoT领域AI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同时，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公司对IoT领域AI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追加17,945.69万元的投资，追加后预计总投资金额为56,402.84万元，其中使用终止募投项目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6,587.44万元（含光学屏下指纹解决方案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终止前，该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2,210.90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补足。详见分别于2022年12月14日、2022年12月30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4）、《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8）。

注3：2024年12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IoT领域AI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至2025年6月。截至2025年5月20日，公司IoT领域AI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已投资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因此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IoT领域AI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结项后，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划款5,807,073.38元至一般存款账户。详见2025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0）。

注4：详见本节“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4、其他/(1)”。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3,600.00	3,600.00	100.00	/
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	1,319.98	1,319.98	100.00	/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增强项目	新建项目	9,415.00	2,884.56	30.64	/
合计	/	14,334.98	7,804.54	/	/

注：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增强项目的“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系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该余额包含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5 日、2025 年 5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9）、《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7）。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7月10日	20,000.00	2024年8月15日	2025年8月14日(实际结束日期为2025年6月25日)	-	否
2025年6月25日	9,420.00	2025年6月25日	2026年6月24日	6,100.00	否

其他说明

2024年7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上一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年8月14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内容详见2024年7月12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6）。

2025年6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42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额度生效后覆盖前次授权额度。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内容

详见 2025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5）。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6,100.00 万元。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2025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超募资金 9,415.00 万元及其衍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投资建设 ArcMuse 计算技术引擎增强项目。该项目规划建设时间为 24 个月，项目总投资额为 9,926.33 万元，其中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9,415.00 万元及其衍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补足。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5 日、2025 年 5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9）、《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7）。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投资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 IoT 领域 AI 视觉解决方案产业化项目结项后，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划款 5,807,073.38 元至一般存款账户。内容详见 2025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0）。

(3) 2025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在履行内部相关审批程序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内容详见 2025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6）。2025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2,311.97 万元，主要为人员薪酬、社保公积金等开支。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虹软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

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虹软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联席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虹软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联席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虹软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0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96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虹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023,408	110,675,392	27.59	0	无	0	境外法人
南京瑞联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35,112	34,035,220	8.48	0	无	0	其他
虹扬全球有限公司	0	19,595,020	4.88	0	无	0	境外法人
杭州虹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902,950	3.71	0	无	0	其他
虹宇有限公司	0	10,804,800	2.69	0	无	0	境外法人
杭州虹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6,560	4,957,653	1.24	0	无	0	其他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4,098,955	4,104,116	1.02	0	无	0	其他
林诗奕	-210,700	3,320,424	0.8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国寿瑞安	2,925,007	2,925,007	0.73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	2,920,000	0.7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虹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10,675,392	人民币普通股	110,675,392				
南京瑞联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035,220	人民币普通股	34,035,220				
虹扬全球有限公司	19,595,020	人民币普通股	19,595,020				
杭州虹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02,950	人民币普通股	14,902,950				
虹宇有限公司	10,80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04,800				
杭州虹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7,653	人民币普通股	4,957,653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4,104,116	人民币普通股	4,104,116
林诗奕	3,320,424	人民币普通股	3,320,42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国寿瑞安	2,925,007	人民币普通股	2,925,0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关于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声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Hui Deng（邓晖）先生控制的虹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 Hui Deng（邓晖）先生的配偶 Liuhong Yang 女士控制的虹扬全球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虹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Hui Deng（邓晖）
成立日期	2017年5月23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控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虹扬全球有限公司（虹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Hui Deng（邓晖）
成立日期	2017年7月26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控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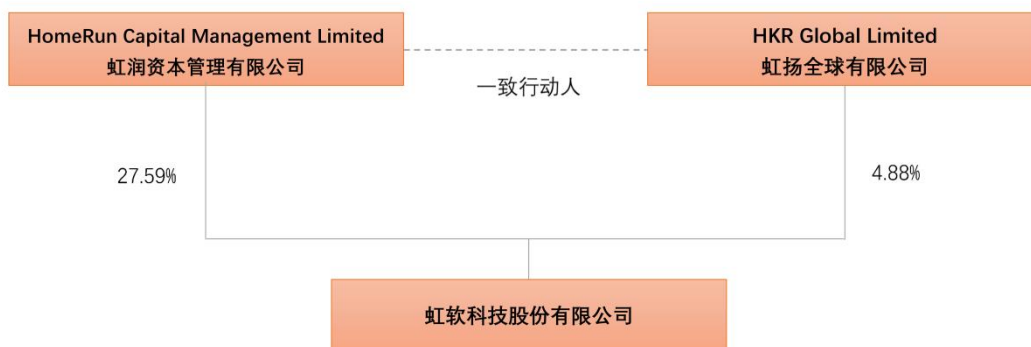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Hui Deng (邓晖)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虹软科技董事长、总经理(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Liuhong Yang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1457 号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软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虹软科技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虹软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一）营业收入的确认</p> <p>虹软科技主要从事软件授权使用业务。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七、（六十一）所列示，2025 年度营业收入 922,970,946.27 元，增幅 13.22%。</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四）所述的会计政策，授权知识产权许可业务属于新收入准则规定的特定交易。新收入准则要求管理层对合同中包含的履约义务进行分析，判断收入应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或应在某一时点确认。</p> <p>由于营业收入系虹软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调节营业收入确认的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实施应对与营业收入的确认相关的重大错报风险的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了解、评价和测试虹软科技从审批软件授权使用协议至营业收入确认的流程以及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复核管理层对于单项履约义务的判断和控制权转移时间的判断及其所依据的假设以及方法，并检查合同的关键条款；3、选取当期营业收入确认样本并实施检查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外部及内部证据等支持性资料，主要包括：与客户的工作记录单或往来邮件、软件递交邮件、授权使用费确认单或报告、银行资金回款单、发票等原始凭证；

4、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采取积极式函证的方式向客户进行函证，并对函证过程实施有效控制措施，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合同负债余额和营业收入金额。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撑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确认结果。

（二）应付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三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2025 年度增加额为人民币 500,088,616.28 元；占本期的成本费用（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发生额比重为 67.62%。虹软科技的员工成本包括薪金及其他员工福利，涉及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虹软科技人工成本占总开支的比例较大，对虹软科技财务报表整体很重要，为此我们确定应付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应对与应付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相关的重大错报风险的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和测试虹软科技有关职工薪酬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基于对虹软科技及其环境的了解，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包括比较员工人数的变动情况以及检查各月工资费用的发生额是否有异常波动，比较报告期工资费用总额的增减变动，分析员工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等程序；
- 3、了解、询问虹软科技的薪酬制度，并与账面各部门项目奖金、年终奖金等计提情况进行比较；
- 4、检查职工薪酬的计提和分配是否正确，是否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恰当计入成本或期间费用；
- 5、检查应付职工薪酬的当期实际支付情况和期后付款情况。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撑管理层对应付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结果。

四、其他信息

虹软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虹软科技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虹软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虹软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虹软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虹软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虹软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61,528,675.17	1,185,017,870.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959,956,809.53	660,751,062.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595,055.49	5,601,983.17
应收账款	七、5	235,562,889.24	192,636,812.86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3,919,401.50	
预付款项	七、8	9,481,344.95	8,974,180.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818,285.06	4,219,394.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9,460,935.39	10,122,438.6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5,373,597.46	171,243,223.87
流动资产合计		2,220,696,993.79	2,238,566,966.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4,793,172.86	34,176,81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80,991,230.79	122,117,752.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15,935,460.26	72,620,662.71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178,373.42	3,270,651.38
固定资产	七、21	396,007,733.35	413,545,642.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3,083,909.34	14,724,016.09
无形资产	七、26	14,149,004.27	22,248,187.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575,865.34	3,448,54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48,864,009.78	45,624,38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96,442,103.65	50,836,787.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5,020,863.06	782,613,445.08
资产总计		3,025,717,856.85	3,021,180,411.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1,449,550.35	2,707,356.28
预收款项	七、37	73,743.57	40,766.28
合同负债	七、38	114,581,564.38	145,740,15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5,119,899.10	63,567,213.47
应交税费	七、40	13,492,929.63	15,730,259.12
其他应付款	七、41	24,595,774.97	27,384,406.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367,664.68	7,761,566.3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1,923,001.17	15,011,013.94
流动负债合计		267,604,127.85	277,942,741.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7,067,438.33	7,049,487.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074,327.20	1,049,882.43
递延收益	七、51	4,535,754.31	4,942,878.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7,514,269.45	12,283,370.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91,789.29	25,325,617.90
负债合计		287,795,917.14	303,268,358.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1,170,400.00	401,170,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745,189,816.02	1,733,146,113.79
减：库存股	七、56	13,199,788.71	13,199,788.71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27,944.39	62,903,244.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96,529,716.82	70,511,814.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07,313,271.92	463,267,95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7,831,360.44	2,717,799,736.52
少数股东权益		90,579.27	112,315.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7,921,939.71	2,717,912,05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25,717,856.85	3,021,180,411.41

公司负责人：Hui Deng（邓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7,053,151.92	335,512,668.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3,578,543.30	409,483,070.4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95,055.49	5,601,983.17
应收账款	十九、1	254,025,322.46	207,044,185.49
应收款项融资		13,919,401.50	
预付款项		4,493,058.33	4,532,054.7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395,331.50	1,406,483.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460,935.39	10,122,438.6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05,162.20	9,304,652.45
流动资产合计		1,000,825,962.09	983,007,537.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42,051,248.18	888,389,106.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491,230.79	117,617,752.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37,760.88	4,027,506.65
投资性房地产		3,178,373.42	3,270,651.38
固定资产		390,851,040.87	406,592,804.1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616,253.92	21,624,442.3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0,087.74	1,034,19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74,887.35	10,565,563.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442,103.65	50,836,787.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8,752,986.80	1,503,958,810.69
资产总计		2,539,578,948.89	2,486,966,347.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449,550.35	2,707,356.28
预收款项		42,574.42	39,299.46
合同负债		60,483,474.29	71,547,500.62
应付职工薪酬		56,813,991.81	47,429,790.21
应交税费		9,729,880.04	11,188,248.58
其他应付款		120,270,005.74	118,299,272.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1,923,001.17	15,011,013.94
流动负债合计		280,712,477.82	266,222,481.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65,954.27	4,421,168.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3,977.11	8,668,650.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39,931.38	13,089,819.38

负债合计		286,752,409.20	279,312,301.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170,400.00	401,170,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07,121,740.14	1,498,826,968.06
减：库存股		13,199,788.71	13,199,788.71
其他综合收益		5,065,775.90	40,023,319.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529,716.82	70,511,814.59
未分配利润		256,138,695.54	210,321,333.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2,826,539.69	2,207,654,04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39,578,948.89	2,486,966,347.85

公司负责人：Hui Deng（邓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凯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922,970,946.27	815,173,516.8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22,970,946.27	815,173,516.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708,713,280.30	646,299,217.8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98,332,450.59	78,034,972.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0,818,405.40	8,890,946.35
销售费用	七、63	137,506,013.63	132,826,151.88
管理费用	七、64	73,799,086.93	85,509,156.72
研发费用	七、65	429,905,230.92	397,851,000.53
财务费用	七、66	-41,647,907.17	-56,813,010.54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521,035.42	751,154.99
利息收入	七、66	40,833,920.87	55,461,047.07
加：其他收益	七、67	59,231,589.36	38,528,941.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428,948.20	1,682,497.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7,691,724.36	-7,515,789.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4,396,810.67	8,310,605.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8,639,243.61	-7,898,856.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313,362.92	-6,343,304.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6,362,407.67	203,154,180.7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07,153.96	726,262.4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18,160.98	647,583.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6,051,400.65	203,232,859.2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7,666,157.12	26,581,938.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385,243.53	176,650,920.8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385,243.53	176,650,920.8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406,980.24	176,685,765.9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36.71	-34,845.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62,075,300.55	12,945,598.3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62,075,300.55	12,945,598.3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34,957,543.54	-1,007,899.2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27,117,757.01	13,953,497.6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7	-27,131,070.02	13,670,079.1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309,942.98	189,596,519.2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331,679.69	189,631,364.3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36.71	-34,845.1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Hui Deng（邓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凯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757,948,802.38	593,709,761.91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90,272,662.52	71,432,004.61
税金及附加		10,579,351.69	8,653,092.86
销售费用		74,386,554.04	71,111,682.84
管理费用		43,265,744.83	44,315,206.68
研发费用		335,621,039.57	292,205,121.52
财务费用		-9,502,488.58	-17,595,558.1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8,571,695.51	16,180,372.05
加：其他收益		57,600,460.74	37,225,151.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374,453.18	78,194,629.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5	-4,641,391.89	-8,566,541.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85,296.37	9,225,707.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51,334.53	-8,196,932.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13,362.92	-6,343,304.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8,372,544.79	233,693,461.99
加：营业外收入		46,506.86	702,441.61
减：营业外支出		360,365.91	236,050.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8,058,685.74	234,159,852.90
减：所得税费用		-2,120,336.60	-611,409.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179,022.34	234,771,262.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179,022.34	234,771,262.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957,543.54	-279,254.6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957,543.54	-279,254.6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957,543.54	-279,254.6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5,221,478.80	234,492,008.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Hui Deng（邓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4,816,879.85	659,539,500.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092,998.43	34,692,439.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4,892,491.57	56,386,73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6,802,369.85	750,618,680.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097,013.34	23,527,532.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8,159,029.44	474,023,84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562,014.93	74,998,178.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4,039,322.35	167,181,47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857,380.06	739,731,03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44,989.79	10,887,649.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2,889,834.20	2,168,328,32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07,854.42	21,265,14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697.79	113,774.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3,419,386.41	2,189,707,248.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07,110.02	42,000,989.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35,237,880.25	2,758,349,813.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4,144,990.27	2,800,350,803.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725,603.86	-610,643,554.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748,930.15	21,032,617.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48,930.15	21,032,617.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343,758.00	148,270,618.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933,985.78	27,288,82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277,743.78	175,559,440.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28,813.63	-154,526,823.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179,767.99	12,828,316.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489,195.69	-741,454,41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5,017,870.86	1,926,472,283.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1,528,675.17	1,185,017,870.86

公司负责人：Hui Deng（邓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凯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6,840,123.30	600,594,760.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987,077.61	33,779,719.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92,725.23	22,856,17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2,119,926.14	657,230,659.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32,962.14	20,654,226.2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276,383.92	356,264,11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881,659.66	53,629,71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394,682.31	70,384,04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285,688.03	500,932,10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834,238.11	156,298,551.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7,053,735.00	1,735,676,32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85,573.01	92,473,999.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697.79	18,694.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9,461,005.80	1,828,169,019.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49,061.17	40,218,957.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97,462,150.11	2,314,957,758.5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5,511,211.28	2,355,176,716.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050,205.48	-527,007,69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343,758.00	148,270,618.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7,353.68	17,315,85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401,111.68	165,586,474.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01,111.68	-161,586,474.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562.37	2,222,681.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459,516.68	-530,072,937.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512,668.60	865,585,606.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053,151.92	335,512,668.60

公司负责人：Hui Deng（邓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凯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170,400.00				1,733,146,113.79	13,199,788.71	62,903,244.94		70,511,814.59		463,267,951.91		2,717,799,736.52	112,315.98	2,717,912,052.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170,400.00				1,733,146,113.79	13,199,788.71	62,903,244.94		70,511,814.59		463,267,951.91		2,717,799,736.52	112,315.98	2,717,912,052.50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2,043,702.23		-62,075,300.55		26,017,902.23		44,045,320.01		20,031,623.92	-21,736.71	20,009,887.21
（一）综合收益总 额							-62,075,300.55				258,406,980.24		196,331,679.69	-21,736.71	196,309,942.98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2,043,702.23								12,043,702.23		12,043,702.23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12,043,702.23								12,043,702.23		12,043,702.23
（三）利润分配									26,017,902.23		-214,361,660.23		-188,343,758.00		-188,343,75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017,902.23		-26,017,902.23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188,343,758.00		-188,343,758.00		-188,343,758.00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945,598.39			176,685,765.99		189,631,364.38	-34,845.16	189,596,519.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29,600.00				-189,534,239.68	-198,196,668.50					3,832,828.82		3,832,828.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29,600.00				-189,534,239.68	-198,196,668.50					3,832,828.82		3,832,828.82
(三) 利润分配									23,477,126.28	-171,747,744.28	-148,270,618.00		-148,270,61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477,126.28	-23,477,126.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8,270,618.00	-148,270,618.00		-148,270,618.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170,400.00				1,733,146,113.79	13,199,788.71	62,903,244.94	70,511,814.59	463,267,951.91		2,717,799,736.52	112,315.98	2,717,912,052.50

公司负责人：Hui Deng（邓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凯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170,400.00				1,498,826,968.06	13,199,788.71	40,023,319.44		70,511,814.59	210,321,333.43	2,207,654,04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170,400.00				1,498,826,968.06	13,199,788.71	40,023,319.44		70,511,814.59	210,321,333.43	2,207,654,046.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294,772.08		-34,957,543.54		26,017,902.23	45,817,362.11	45,172,492.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957,543.54			260,179,022.34	225,221,47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8,294,772.08						8,294,772.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其他					8,294,772.08						8,294,772.08
(三)利润分配									26,017,902.23	-214,361,660.23	-188,343,758.00
1.提取盈余公积									26,017,902.23	-26,017,902.2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188,343,758.00	-188,343,758.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170,400.00				1,507,121,740.14	13,199,788.71	5,065,775.90		96,529,716.82	256,138,695.54	2,252,826,539.69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6,000,000.00				1,705,393,825.27	211,396,457.21	40,302,574.11		47,034,688.31	147,297,814.96	2,134,632,445.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6,000,000.00				1,705,393,825.27	211,396,457.21	40,302,574.11		47,034,688.31	147,297,814.96	2,134,632,445.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829,600.00				-206,566,857.21	-198,196,668.50	-279,254.67		23,477,126.28	63,023,518.47	73,021,601.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9,254.67			234,771,262.75	234,492,008.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29,600.00				-206,566,857.21	-198,196,668.50					-13,199,788.7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29,600.00				-206,566,857.21	-198,196,668.50					-13,199,788.71
（三）利润分配									23,477,126.28	-171,747,744.28	-148,270,61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477,126.28	-23,477,126.28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8,270,618.00	-148,270,618.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170,400.00				1,498,826,968.06	13,199,788.71	40,023,319.44		70,511,814.59	210,321,333.43	2,207,654,046.81

公司负责人：Hui Deng（邓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凯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虹软（杭州）多媒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80号”《关于同意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600万股，增加注册资本46,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6,000,000.00元。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持有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7471508245的《营业执照》。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类。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中2021年回购计划回购的4,829,600股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对该部分回购股份4,829,600股进行注销，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上述回购股份注销日期为2024年6月27日，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06,000,000股减少为401,170,400股，注册资本由406,000,000元减少为401,170,40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01,170,400股，注册资本为401,170,400.00元，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兴路392号（虹软大厦）19楼。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件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母公司为HomeRu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Hui Deng（邓晖）及其配偶Liuhong Yang。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17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弹性等因素，认为公司具有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存在撤销、破产、现金流量严重不足，而在短时间内无法偿还债务的情况的债务单位，且该债务单位期末欠款金额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
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影响坏账准备金额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
本期实际核销的重要的其他应收款项	影响坏账准备金额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且该债权单位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龄超过一年的，且该合同履约义务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其他应付款项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且该债权单位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累计发生额超过当期利润总额的 5%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累计发生额超过当期利润总额的 5%
重要联营企业	考虑财务量化标准和非财务条件，且被投资单位当期实现利润折算投资收益金额超过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1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期中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款项融资	迪链及其他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本公司将债务人存在撤销、破产、现金流量严重不足，而在短时间内无法偿还债务、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组合划分为一般客户组合和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客户组合。

对于一般客户组合，本公司将该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迪链及其他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组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迪链及其他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组合、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00
1-2年	60.00
2-3年	80.00
3年以上	100.00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客户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极低。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基于账龄确认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账龄以“收入确认时点”和“合同约定的应收款时点”孰早为起算时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存在撤销、破产、现金流量严重不足，而在短时间内无法偿还债务、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基于账龄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单项确认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

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存在撤销、破产、现金流量严重不足，而在短时间内无法偿还债务、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10.00%	2.25%-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0.00%-10.00%	22.50%-25.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10.00%	18.00%-33.33%
其他设备（家具等）	年限平均法	5	0.00%-10.00%	18.00%-20.00%

(3). 处置方法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年限平均法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年限
外购软件	3-10年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或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10年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或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10年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或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工资薪金、折旧摊销、差旅费用、租赁物业费、股份支付以及其他费用等，具体归集口径如下：

工资薪金：研发活动相关人员的支出，具体包括研发活动相关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薪酬支出等；

折旧摊销：研发过程中使用消耗的使用权资产（房屋租赁）折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

差旅费用：研发活动相关人员出差期间因办理公务而产生的交通费、住宿费和公杂费等各项费用；

租赁物业费：研发过程中使用消耗的租赁费用、物业管理费等；

股份支付：因获取研发活动相关人员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而形成的费用；

其他费用：研发过程中发生的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其他各项费用，如技术服务费、网络维护费、办公费、水电费等。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房屋装修费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预计受益期
其他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预计受益期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

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企业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本公司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 (1) 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企业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 (2) 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
- (3) 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

本公司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 (1) 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
- (2) 企业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该补助是否直接用于购建或形成长期资产；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或取得相关补助的获取权利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按实际支付的金额，借记“库存股”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注销库存股时，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借记“股本”科目，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贷记“库存股”科目，按其差额，冲减股票发行时原记入资本公积的溢价部分，借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回购价格超过上述冲减“股本”及“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的部分，依次借记“盈余公积”、“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等科目；如果回购价格低于回购股份所对应的股本，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所冲减股本的差额作为增加股本溢价处理，按回购股份所对应的股本面值，借记“股本”科目，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贷记“库存股”科目，按其差额，贷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41、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0%、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详见下表说明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减除 30%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ArcSoft, Inc.	联邦税 21+加利福尼亚州税 8.84
美商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18.00-20.00
Multimedia Image Solution Limited	12.50
ArcSoft Multimedia Technology Limited	12.50
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15.00
aakusofuto kabaushiki kaisha	23.20
虹亚（南京）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20.00
虹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0.00
虹元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涟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6.50
虹软（南京）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25.00
虹软（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00
杭州芯格微电子有限公司	25.00
力虹（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5.00

虹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0
虹瑞视创（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5.00
ArcSoft GmbH	15.8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相关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虹软（南京）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 税率调整为 13%。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虹软（南京）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有关规定，对离岸服务外包、转让技术业务免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相关税收优惠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002130，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4 年、2025 年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1001670，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4 年、2025 年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虹亚（南京）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虹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

根据财税[2018]54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以下简称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规定，上述政策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度选择享受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以下简称一次性税前且加计扣除政策）。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度选择享受一次性税前且加计扣除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428.89	98,843.86
银行存款	960,921,095.49	1,184,711,163.17
其他货币资金	589,150.79	207,863.83
合计	961,528,675.17	1,185,017,870.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07,789,084.42	732,502,707.06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9,956,809.53	660,751,062.16	/
其中：			
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产品	959,956,809.53	660,751,062.16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其他			
合计	959,956,809.53	660,751,062.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受限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331,260.52	124,100,531.71	详见附注十六、2、或有事项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95,055.49	5,601,983.1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95,055.49	5,601,983.1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80,102.2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80,102.2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31,173,607.87	192,591,322.46
1年以内	231,173,607.87	192,591,322.46
1至2年	31,174,106.49	11,032,561.87
2至3年	2,922,453.69	7,051,026.51
3年以上	56,587,247.92	49,753,310.31
合计	321,857,415.97	260,428,221.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760,155.15	6.76	21,760,155.15	100.00		17,448,813.68	6.70	17,448,813.68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760,155.15	6.76	21,760,155.15	100.00		17,448,813.68	6.70	17,448,813.6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097,260.82	93.24	64,534,371.58	21.50	235,562,889.24	242,979,407.47	93.30	50,342,594.61	20.72	192,636,812.86
其中：										
一般客户组合	300,097,260.82	93.24	64,534,371.58	21.50	235,562,889.24	242,979,407.47	93.30	50,342,594.61	20.72	192,636,812.86
合计	321,857,415.97	100.00	86,294,526.73	/	235,562,889.24	260,428,221.15	100.00	67,791,408.29	/	192,636,812.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一	16,873,741.68	16,873,741.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二	562,304.00	562,3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三	4,324,109.47	4,324,109.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760,155.15	21,760,155.1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客户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31,173,607.87	6,935,208.21	3.00
1至2年	26,849,997.02	16,109,998.18	60.00
2至3年	2,922,453.69	2,337,962.95	80.00
3年以上	39,151,202.24	39,151,202.24	100.00
合计	300,097,260.82	64,534,371.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448,813.68	4,324,109.47			-12,768.00	21,760,155.15

按信用 风险特 征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50,342,594.61	14,336,003.16			-144,226.19	64,534,371.58
合计	67,791,408.29	18,660,112.63			-156,994.19	86,294,526.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110,811,531.56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4.4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3,651,480.50 元。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为销售客户集团合并数据。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919,401.50	
合计	13,919,401.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68,180.22	
迪链相关	941,613.46	
合计	3,309,793.6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3,262,001.59	9,342,600.09		13,919,401.50	
迪链相关		10,604,941.55	10,604,941.55			
合计		33,866,943.14	19,947,541.64		13,919,401.50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009,167.76	95.02	8,610,785.90	95.95
1至2年	156,288.71	1.65	49,698.12	0.55
2至3年	2,806.86	0.03	60,000.00	0.67
3年以上	313,081.62	3.30	253,696.08	2.83
合计	9,481,344.95	100.00	8,974,180.10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5,139,948.72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54.2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18,285.06	4,219,394.62
合计	3,818,285.06	4,219,394.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81,872.00	1,117,607.74
1年以内	2,081,872.00	1,117,607.74
1至2年	773,304.83	751,086.84
2至3年	515,954.39	239,220.66
3年以上	648,116.32	2,333,552.70
合计	4,019,247.54	4,441,467.9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07,399.92	174,859.55
押金	2,262,336.78	2,544,431.30
员工购房借款	1,649,510.84	1,722,177.09
合计	4,019,247.54	4,441,467.9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22,073.32			222,073.3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0,869.02			20,869.0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41.82			-241.82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00,962.48			200,962.4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2,073.32		20,869.02		-241.82	200,962.48
合计	222,073.32		20,869.02		-241.82	200,962.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东航置业有限公司	1,371,388.04	34.12	押金	1 年以内、1-2 年、2 年以上	68,569.40

员工 1	443,579.19	11.04	员工购房借款	1年以内	22,178.96
员工 2	424,698.03	10.57	员工购房借款	1-2年	21,234.90
员工 3	279,631.51	6.96	员工购房借款	2-3年	13,981.58
员工 4	212,896.88	5.30	员工购房借款	2-3年	10,644.84
合计	2,732,193.65	67.99	/	/	136,609.68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0、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21,301.19	364,026.75	6,457,274.44	14,643,188.82	6,894,475.41	7,748,713.41
在产品	122,895.74		122,895.74	148,362.23		148,362.23
库存商品	1,529,752.09		1,529,752.09	886,293.17		886,293.1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 物资产						
合同履约 成本						
委托加工 物资	192,859.63		192,859.63	216,753.77		216,753.77
发出商品	1,158,153.49		1,158,153.49	1,122,316.11		1,122,316.11
合计	9,824,962.14	364,026.75	9,460,935.39	17,016,914.10	6,894,475.41	10,122,438.6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894,475.41	378,374.88		6,908,823.54		364,026.75
合计	6,894,475.41	378,374.88		6,908,823.54		364,026.7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已将上年年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部分原材料售出和报废。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48,646,332.54
待抵扣进项税和待退增值税	5,816,787.85	10,041,574.4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484,548.33	12,469,698.65
待退销售税	72,261.28	85,618.20
合计	25,373,597.46	171,243,223.8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杭州登虹科技有限公司	20,573,265.03			-2,488,094.20	13,313.01					18,098,483.84	
浙江舜为科技有限公司	1,939,142.80			-5,156,293.86		8,294,772.08				5,077,621.02	
上海虹宜科技有限公司	4,445,053.66			514,901.97						4,959,955.63	
杭州叮当猫科技有限公司	7,219,350.64			-562,238.27						6,657,112.37	
小计	34,176,812.13			-7,691,724.36	13,313.01	8,294,772.08				34,793,172.86	
合计	34,176,812.13			-7,691,724.36	13,313.01	8,294,772.08				34,793,172.8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开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浙江生一光学感知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吉林求是光谱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9,096,554.01			4,774,316.77		23,870,870.78		19,926,666.83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名商科技有限公司	14,552,096.98					14,552,096.98		1,552,096.98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北京亮道智能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7,400,838.58				37,400,838.58				20,0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成都视海芯图微电子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深圳锐视智芯科技有限公司	18,765,294.78					18,765,294.78		8,765,294.78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深圳市欧冶半导体有限公司	19,302,968.25					19,302,968.25		14,302,968.25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合计	122,117,752.60			4,774,316.77	45,900,838.58	80,991,230.79		44,547,026.84	38,50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935,460.26	72,620,662.71
其中：其他	115,935,460.26	72,620,662.71
合计	115,935,460.26	72,620,662.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01,410.61	99,900.40		3,501,31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401,410.61	99,900.40		3,501,311.0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0,503.11	10,156.52		230,659.63
2. 本期增加金额	90,279.96	1,998.00		92,277.96
(1) 计提或摊销	90,279.96	1,998.00		92,277.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10,783.07	12,154.52		322,937.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90,627.54	87,745.88		3,178,373.42
2. 期初账面价值	3,180,907.50	89,743.88		3,270,651.3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6,007,733.35	413,545,642.3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96,007,733.35	413,545,642.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2,148,230.56	77,338,768.13	2,304,933.73	47,472,018.93	499,263,951.35
2. 本期增加金额	0.17	8,514,856.22	98,818.58	2,880,084.06	11,493,759.03
(1) 购置	0.17	8,582,344.73	98,818.58	2,884,900.56	11,566,064.0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外币报表折算		-67,488.51		-4,816.50	-72,305.01

3. 本期减少金额		2,483,278.12		922,362.77	3,405,640.89
(1) 处置或报废		2,483,278.12		922,362.77	3,405,640.89
(2) 原值暂估调整					
4. 期末余额	372,148,230.73	83,370,346.23	2,403,752.31	49,429,740.22	507,352,069.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125,237.97	39,379,237.67	1,666,370.68	20,547,462.73	85,718,309.05
2. 本期增加金额	9,877,538.67	10,867,241.92	371,078.34	7,560,555.35	28,676,414.28
(1) 计提	9,877,538.67	10,939,253.76	371,078.34	7,565,366.84	28,753,237.61
(2) 外币报表折算		-72,011.84		-4,811.49	-76,823.33
3. 本期减少金额		2,232,349.30		818,037.89	3,050,387.19
(1) 处置或报废		2,232,349.30		818,037.89	3,050,387.19
4. 期末余额	34,002,776.64	48,014,130.29	2,037,449.02	27,289,980.19	111,344,336.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8,145,454.09	35,356,215.94	366,303.29	22,139,760.03	396,007,733.35
2. 期初账面价值	348,022,992.59	37,959,530.46	638,563.05	26,924,556.20	413,545,642.3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084,687.72	30,084,687.72
2. 本期增加金额	6,909,058.81	6,909,058.81
(1) 新增租赁	7,012,854.53	7,012,854.53
(2) 外币报表折算	-103,795.72	-103,795.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4,395,050.68	14,395,050.68
(1) 其他	14,395,050.68	14,395,050.68
4. 期末余额	22,598,695.85	22,598,695.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360,671.63	15,360,671.63
2. 本期增加金额	8,549,165.56	8,549,165.56
(1) 计提	8,621,118.96	8,621,118.96
(2) 外币报表折算	-71,953.40	-71,953.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4,395,050.68	14,395,050.68
(1) 处置		
(2) 其他	14,395,050.68	14,395,050.68
4. 期末余额	9,514,786.51	9,514,786.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83,909.34	13,083,909.34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24,016.09	14,724,016.0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30,099.60	8,216,006.00	6,000,000.00	12,589,232.24	37,735,337.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970.80	115,970.80
(1) 购置				232,371.69	232,371.6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				-116,400.89	-116,400.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930,099.60	8,216,006.00	6,000,000.00	12,705,203.04	37,851,308.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11,226.78	4,009,417.36	2,850,000.00	7,516,505.90	15,487,150.04
2. 本期增加金额	218,602.00	821,600.60	600,000.00	639,963.69	2,280,166.29
(1) 计提	218,602.00	821,600.60	600,000.00	756,364.59	2,396,567.19
(2) 外币报表折算				-116,400.90	-116,400.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29,828.78	4,831,017.96	3,450,000.00	8,156,469.59	17,767,316.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384,988.04	2,550,000.00		5,934,988.04
(1) 计提		3,384,988.04	2,550,000.00		5,934,988.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84,988.04	2,550,000.00		5,934,988.0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00,270.82			4,548,733.45	14,149,004.27
2. 期初账面价值	9,818,872.82	4,206,588.64	3,150,000.00	5,072,726.34	22,248,187.8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杭州芯格微电子有限公司	8,466,104.52					8,466,104.52
合计	8,466,104.52					8,466,104.5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杭州芯格微电子有限公司	8,466,104.52					8,466,104.52
合计	8,466,104.52					8,466,104.5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公司与上海旭飘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BYUNG IL MIN及杭州芯格微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了《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受让上海旭飘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杭州芯格微电子有限公司28.6130%的股权，同时认缴杭州芯格微电子有限公司新增出资6.7989万美元。

本公司通过收购杭州芯格微电子有限公司，合并成本人民币12,418,360.79元。合并日，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为人民币3,952,256.27元，形成商誉人民币8,466,104.52元。2021年度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8,466,104.52元。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3,221,342.11	154,187.12	1,964,981.06		1,410,548.17
其他	227,202.05	44,000.00	105,884.88		165,317.17
合计	3,448,544.16	198,187.12	2,070,865.94		1,575,865.3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5,327,759.08	12,799,163.87	68,962,145.88	10,344,321.88
递延收益相关	9,602,545.97	1,440,381.93	10,148,169.92	1,522,225.51
租赁负债相关	13,435,103.01	2,552,693.42	14,811,053.47	3,453,633.83
研发费用相关	249,312,185.32	32,071,770.56	248,381,770.59	30,304,207.03
合计	357,677,593.38	48,864,009.78	342,303,139.86	45,624,388.2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47,026.84	907,054.04	47,173,548.65	7,076,032.31
交易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914,964.56	3,357,014.63	4,250,603.11	637,590.47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5,228,321.55	784,248.23	7,567,219.71	1,135,082.95
使用权资产相关	13,083,909.34	2,465,952.55	14,724,016.09	3,434,664.37
合计	38,274,222.29	7,514,269.45	73,715,387.56	12,283,370.1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466,744.92	5,945,811.14
可抵扣亏损	859,262,439.87	692,341,623.67
合计	866,729,184.79	698,287,434.8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55,943,953.34	
2026年	16,114,899.01	44,515,776.84	
2027年	9,599,782.57	33,106,182.48	
2028年	46,310,723.65	67,975,287.06	
2029年	70,609,905.59	73,723,161.19	
2030年	41,377,743.92		
2031年	49,130,794.53	20,729,916.70	
2032年	123,701,181.89	102,283,147.99	
2033年	152,190,094.22	130,968,887.85	
2034年	193,297,159.00	163,095,310.22	
2035年	156,930,155.49		
合计	859,262,439.87	692,341,623.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 购置款	274,975.00		274,975.00	83,500.00		83,500.00
大额存单	96,167,128.65		96,167,128.65	50,753,287.66		50,753,287.66
合计	96,442,103.65		96,442,103.65	50,836,787.66		50,836,787.66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应收票据	1,180,102.28	1,180,102.28	其他	背书未到期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6,331,260.52	126,331,260.52	其他	保证金	124,100,531.71	124,100,531.71	其他	保证金
合计	127,511,362.80	127,511,362.80			124,100,531.71	124,100,531.71	/	/

其他说明：

诉讼事项具体详见“本节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说明。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货采购款	11,449,550.35	2,707,356.28
合计	11,449,550.35	2,707,356.2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费等	73,743.57	40,766.28
合计	73,743.57	40,766.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履约义务	114,581,564.38	145,740,158.72
合计	114,581,564.38	145,740,158.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要合同负债客户一	14,747,731.02	根据授权使用费报告逐步结转
重要合同负债客户二	7,570,131.40	根据授权使用费报告逐步结转
重要合同负债客户三	6,923,368.00	根据授权使用费报告逐步结转
重要合同负债客户四	3,569,752.22	根据授权使用费报告逐步结转
重要合同负债客户五	3,336,201.65	根据授权使用费报告逐步结转
重要合同负债客户六	2,380,368.00	根据授权使用费报告逐步结转
重要合同负债客户七	1,694,657.74	根据授权使用费报告逐步结转
重要合同负债客户八	1,054,320.00	根据软件递交邮件逐步结转
合计	41,276,530.03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271,292.62	481,852,799.65	470,288,078.75	74,836,013.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5,920.85	17,074,605.87	17,086,641.14	283,885.58
三、辞退福利		1,161,210.76	1,161,210.7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3,567,213.47	500,088,616.28	488,535,930.65	75,119,899.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980,816.28	416,450,614.41	404,878,463.50	74,552,967.19
二、职工福利费		18,633,302.62	18,633,302.62	
三、社会保险费	134,820.55	10,026,002.93	10,026,011.31	134,812.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2,465.67	9,741,609.11	9,742,193.23	131,881.55
工伤保险费	2,354.88	219,564.70	218,988.96	2,930.62
生育保险费		64,829.12	64,829.12	
四、住房公积金	103,018.00	32,832,479.00	32,832,927.00	102,57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63,265.57	2,063,265.5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52,637.79	1,847,135.12	1,854,108.75	45,664.16
合计	63,271,292.62	481,852,799.65	470,288,078.75	74,836,013.5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8,561.52	16,557,567.64	16,569,570.35	276,558.81
2、失业保险费	7,359.33	517,038.23	517,070.79	7,326.7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95,920.85	17,074,605.87	17,086,641.14	283,885.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03,368.91	5,358,253.08
企业所得税	1,747,590.12	3,344,484.43
个人所得税	3,416,538.17	3,039,636.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123.35	364,641.83
教育费附加	187,887.28	260,585.61
土地使用税	80,050.00	80,050.00

房产税	3,221,776.64	3,221,776.64
印花税	74,595.16	60,830.57
合计	13,492,929.63	15,730,259.1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595,774.97	27,384,406.84
合计	24,595,774.97	27,384,406.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	1,182,620.14	1,069,218.39
经营费用	18,935,814.56	15,077,311.10
往来款	1,784,651.82	1,825,175.16
保证金	27,764.00	27,764.00
长期资产购置/工程款	2,664,924.45	9,384,938.19
合计	24,595,774.97	27,384,406.8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账龄超过一年的单位 1	1,784,651.82	业务中止状态
账龄超过一年的单位 2	2,457,969.36	工程建设款逐步支付
合计	4,242,621.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367,664.68	7,761,566.36
合计	6,367,664.68	7,761,566.3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0,742,898.89	15,011,013.94
票据背书未到期	1,180,102.28	
合计	21,923,001.17	15,011,013.9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费	7,067,438.33	7,049,487.11
合计	7,067,438.33	7,049,487.1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074,327.20	1,049,882.43	
合计	1,074,327.20	1,049,882.4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诉讼事项具体详见“本节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说明。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42,878.26	5,000,000.00	5,407,123.95	4,535,754.31	政府拨款
合计	4,942,878.26	5,000,000.00	5,407,123.95	4,535,754.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1,170,400.00						401,170,4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09,207,701.30	3,748,930.15		1,712,956,631.45
其他资本公积	23,938,412.49	8,294,772.08		32,233,184.57
合计	1,733,146,113.79	12,043,702.23		1,745,189,816.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实际控制人按照其承诺承担的诉讼相关费用 3,748,930.15 元，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本期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8,294,772.08 元，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13,199,788.71			13,199,788.71
合计	13,199,788.71			13,199,788.7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368,871.72	-41,126,521.81			-6,168,978.27	-34,957,543.54		4,411,328.18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8,644.62							-728,644.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097,516.34	-41,126,521.81			-6,168,978.27	-34,957,543.54		5,139,972.8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34,373.22	-27,117,757.01				-27,117,757.01		-3,583,383.7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683.40	13,313.01				13,313.01		230,996.4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316,689.82	-27,131,070.02				-27,131,070.02		-3,814,380.2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2,903,244.94	-68,244,278.82			-6,168,978.27	-62,075,300.55		827,944.3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511,814.59	26,017,902.23		96,529,716.82
合计	70,511,814.59	26,017,902.23		96,529,716.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3,267,951.91	458,329,930.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3,267,951.91	458,329,930.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8,406,980.24	176,685,765.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017,902.23	23,477,126.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8,343,758.00	148,270,618.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7,313,271.92	463,267,951.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2,065,471.06	98,240,172.63	813,978,147.11	77,942,764.17
其他业务	905,475.21	92,277.96	1,195,369.70	92,208.74
合计	922,970,946.27	98,332,450.59	815,173,516.81	78,034,972.9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	715,069,840.25	61,051,089.73
车载AI视觉解决方案（注）	191,982,253.96	36,221,406.97
其他（注）	15,918,852.06	1,059,953.89
按经营地分类		
境内	602,746,273.25	71,577,045.23
境外	320,224,673.02	26,755,405.36
合计	922,970,946.27	98,332,450.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为匹配公司业务特征，公司于2025年8月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已将主营业务项下“智能驾驶及其他IoT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改为“智能汽车及其他AIoT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名称变更不涉及产品分类调整。

2、为更好地突出公司战略重心，契合业务发展实际，本报告中，将主营业务项下“智能汽车视觉解决方案”单独列示并更名为“车载AI视觉解决方案”，“其他AIoT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归入“其他”类别。由于“其他AIoT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未产生营业收入，本次分类调整为披露口径优化及名称变更，不影响上表财务数据的列示金额。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16,262.30	3,095,977.75
教育费附加	3,014,253.91	2,213,007.53
房产税	3,234,627.56	3,234,627.56
印花税	267,116.63	260,113.51
其他	86,145.00	87,220.00
合计	10,818,405.40	8,890,946.3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84,997,658.67	80,742,416.97
差旅费用	8,993,228.98	9,216,672.22
广告宣传费用	3,166,600.38	2,069,216.31
租赁物业费用	1,238,868.26	1,286,132.46
服务费用	19,928,802.31	23,362,414.84
业务招待费	2,416,584.41	2,132,354.00
其他费用	16,764,270.62	14,016,945.08
合计	137,506,013.63	132,826,151.8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42,409,245.07	45,371,304.84
折旧摊销	7,418,472.40	7,492,184.42
差旅费用	805,206.80	732,461.49
租赁物业费用	2,751,438.66	2,804,392.15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739,982.49	18,286,230.95
业务招待费	1,419,115.28	1,912,553.56
办公、通讯、水电费用	3,318,392.69	4,076,958.65
其他费用	4,937,233.54	4,833,070.66
合计	73,799,086.93	85,509,156.7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308,674,992.48	288,690,618.99
折旧摊销	26,119,959.94	25,958,854.93
差旅费用	9,504,610.87	8,098,683.26
租赁物业费用	3,774,772.79	4,140,766.33
其他费用	81,830,894.84	70,962,077.02
合计	429,905,230.92	397,851,000.5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21,035.42	751,154.99
利息收入	-40,833,920.87	-55,461,047.07
汇兑损益	-1,566,065.57	-2,350,418.57
其他	231,043.85	247,300.11
合计	-41,647,907.17	-56,813,010.5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8,560,331.38	37,957,218.6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等返还	671,257.98	571,722.51
合计	59,231,589.36	38,528,941.1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91,724.36	-7,515,789.9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863,400.95	6,641,367.7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12,361.34	2,556,919.23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的投资收益	-55,089.73	
合计	3,428,948.20	1,682,497.0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57,378.12	9,813,751.9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039,432.55	-1,503,146.63
合计	24,396,810.67	8,310,605.3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660,112.63	-7,872,982.3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869.02	-25,874.58
合计	-18,639,243.61	-7,898,856.9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78,374.88	-6,343,304.7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934,988.04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313,362.92	-6,343,304.7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07,153.96	726,262.40	107,153.96
合计	107,153.96	726,262.40	107,153.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3,555.91	120,273.35	333,555.91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33,555.91	120,273.35	333,555.91
对外捐赠		65,000.00	
其他	84,605.07	462,310.49	84,605.07
合计	418,160.98	647,583.84	418,160.9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218,189.98	31,048,846.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52,032.86	-4,466,908.40
合计	17,666,157.12	26,581,938.4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6,051,400.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407,710.1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83,444.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08,209.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53,670.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97.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052,035.1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	-58,829,914.41
所得税费用	17,666,157.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566,509.74	48,816,498.94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等	11,821,889.43	5,981,570.19
收到保险理赔款		
往来款项等	2,504,092.40	1,588,670.57
合计	44,892,491.57	56,386,739.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44,980,777.49	42,781,177.26
管理费用	23,144,598.97	39,409,146.36
研发费用	93,588,619.11	83,013,600.34
财务费用(其他)	231,043.85	247,300.11
营业外支出	60,160.30	472,189.52
往来款项等	2,034,122.63	1,258,064.75
合计	164,039,322.35	167,181,478.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相关	2,163,329,100.00	1,952,000,000.00
收回存单相关	438,836,099.20	215,652,000.00
收回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款	724,635.00	676,326.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理财和存单收益相关	30,507,854.42	21,265,148.34
合计	2,633,397,688.62	2,189,593,474.34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相关	2,467,429,681.76	2,338,198,860.85

购买存单相关	337,808,198.49	342,150,952.80
增资权益法核算单位		8,000,000.00
增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单位		
支付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款	30,000,000.00	70,000,000.00
购建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相关	18,907,110.02	42,000,989.56
合计	2,854,144,990.27	2,800,350,803.21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实际控制人承诺的诉讼费用补偿	3,748,930.15	17,032,617.53
收回的现金分红保证金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7,748,930.15	21,032,617.5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费用		
退还的实际控制人诉讼费用补偿		
支付的现金分红保证金、手续费	4,057,353.68	4,116,067.51
支付房屋租赁费	8,876,632.10	9,972,966.72
支付股份回购		13,199,788.71
合计	12,933,985.78	27,288,822.9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应付款-单位1		3,748,930.15			3,748,930.15	

其他应付款-单位2		4,000,000.00	57,353.68	4,057,353.68		
应付股利			188,343,758.00	188,343,758.00		
租赁负债	14,811,053.47		7,500,681.64	8,876,632.10		13,435,103.01
合计	14,811,053.47	7,748,930.15	195,901,793.32	201,277,743.78	3,748,930.15	13,435,103.0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8,385,243.53	176,650,920.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13,362.92	6,343,304.73
信用减值损失	18,639,243.61	7,898,856.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845,515.57	28,032,487.04
使用权资产摊销	8,621,118.96	9,370,795.67
无形资产摊销	2,396,567.19	2,328,401.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70,865.94	1,991,37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3,555.91	120,273.3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96,810.67	-8,310,605.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12,441.28	-8,243,811.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84,037.93	-1,682,49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39,621.53	-3,802,744.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99,877.62	-1,096,363.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128.42	-1,737,728.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360,555.23	-89,633,473.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07,376.92	-107,457,607.99
其他	57,353.68	116,06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44,989.79	10,887,649.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1,528,675.17	1,185,017,870.8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5,017,870.86	1,926,472,283.8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489,195.69	-741,454,412.9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61,528,675.17	1,185,017,870.86
其中: 库存现金	18,428.89	98,843.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0,921,095.49	1,184,711,163.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89,150.79	207,863.8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1,528,675.17	1,185,017,870.8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65,063,704.11
其中：美元	78,193,646.26	7.0288	549,607,500.83
新台币	42,593,525.00	0.222420	9,473,651.83
日元	17,134,095.00	0.044797	767,556.05
欧元	633,233.61	8.2355	5,214,995.40
应收账款	-	-	30,563,673.20
其中：美元	4,348,348.68	7.0288	30,563,673.2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ArcSoft, Inc.	美国	美元	日常经营活动常用货币
美商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台湾	新台币	日常经营活动常用货币
Multimedia Image Solution Limited	爱尔兰	美元	日常经营活动常用货币
ArcSoft Multimedia Technology Limited	爱尔兰	美元	日常经营活动常用货币
aakusofuto kabaushiki kaisha	日本	日元	日常经营活动常用货币
涟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日常经营活动常用货币
虹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日常经营活动常用货币
ArcSoft GmbH	德国	欧元	日常经营活动常用货币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126,150.63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0,002,782.7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杭州美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75,748.41	
合计	275,748.4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308,674,992.48	288,690,618.99
折旧摊销	26,119,959.94	25,958,854.93
差旅费用	9,504,610.87	8,098,683.26
租赁物业费用	3,774,772.79	4,140,766.33
股份支付		
其他费用	81,830,894.84	70,962,077.02
合计	429,905,230.92	397,851,000.5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29,905,230.92	397,851,000.5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德国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 ArcSoft GmbH。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ArcSoft Multimedia Technology Limited 于 2025 年 11 月 100%实缴注资。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涟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注 1	香港	股权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cSoft, Inc.	美国	注 2	美国	信息技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ultimedia Image Solution Limited	爱尔兰	注 3	爱尔兰	信息技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rcSoft Multimedia Technology Limited	爱尔兰	注 4	爱尔兰	信息技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8,477,010.43 (注 5)	上海	信息技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akusofuto kabaushiki kaisha	日本	注 6	日本	信息技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虹亚(南京)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22,870,015.96	南京	信息技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虹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557,494.36	上海	信息技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虹软(南京)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208,677,058.39	南京	信息技术	100.00		设立
虹软(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160,500,000.00	上海	信息技术	100.00		设立
杭州芯格微电子有限公司	杭州	548,402.00 美元	杭州	信息技术	64.543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力虹(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10,000,000.00	杭州	信息技术	100.00		设立
虹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 港元	香港	信息技术	100.00		设立
虹元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50,000,000.00	杭州	信息技术	100.00		设立
虹瑞视创(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100,000,000.00	杭州	信息技术	100.00		设立
ArcSoft GmbH	德国	400,000 欧元	德国	信息技术		100.00	设立

注 1: 涟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授权资本为 1,000,000 股(票面值 0.01 港元/股), 1,122,647 股(票面值 110.4487 美元/股), 均已发行。

注 2: ArcSoft, Inc. 的授权股本为 5,000 股(无面值), 已发行 3,160 股。

注 3: Multimedia Image Solution Limited 的授权股本为 1,000,000 股(票面值 0.01 欧元/股), 已发行 1 股(票面值 0.01 欧元/股)。

注 4: ArcSoft Multimedia Technology Limited 的授权股本为 1,000,000 股（票面值 1 欧元/股），已发行 1 股（票面值 1 欧元/股）。

注 5: 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847.70 万元。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因上海多媒体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决定以货币方式追加投资 15,000.00 万元，按需分批出资。本次增资前，上海多媒体的注册资本为 1,847.7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已实缴出资 2,000.00 万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 6: aakusofuto kabaushiki kaisha 的授权股本为 10,000 股（无面值），已发行 10,000 股（无面值）。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4,793,172.86	34,176,812.1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691,724.36	-7,515,789.95
--其他综合收益	13,313.01	-445,226.12
--综合收益总额	-7,678,411.35	-7,961,016.07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342,878.26	1,709,661.02		2,116,784.97		3,935,754.31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600,000.00	3,290,338.98		3,290,338.98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42,878.26	5,000,000.00		5,407,123.95		4,535,754.31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255,284.97	1,397,980.58
与收益相关	56,443,546.41	36,697,738.06
合计	58,698,831.38	38,095,718.6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租赁负债		6,771,239.66	6,174,235.67	1,076,762.61		14,022,237.94	13,435,103.01
合计		6,771,239.66	6,174,235.67	1,076,762.61		14,022,237.94	13,435,103.0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租赁负债		8,271,995.76	3,714,450.87	3,703,339.92		15,689,786.55	14,811,053.47
合计		8,271,995.76	3,714,450.87	3,703,339.92		15,689,786.55	14,811,053.47

注：此表中的账面价值包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银行长短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等，故利率风险较低。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境外公司授权使用业务不断扩展，人民币汇率的变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综合收益总额）。一方面公司授权使用合同在国际市场中主要以美元计价，在许可价格不变的情况下，人民币升值将造成公司利润（综合收益）空间收窄。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新台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外币货币资金、应收账款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新台币	合计	美元	新台币	合计
货币资金	549,607,500.83	9,473,651.83	559,081,152.66	865,503,284.10	25,200,026.44	890,703,310.54
应收账款	30,563,673.20		30,563,673.20	30,352,559.45		30,352,559.45
合计	580,171,174.03	9,473,651.83	589,644,825.86	895,855,843.55	25,200,026.44	921,055,869.99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持有保本浮动收益的结构性存款和其他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本公司持有的保本浮动收益的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和其他公司权益投资等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9,956,809.53	660,751,062.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991,230.79	122,117,752.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5,935,460.26	72,620,662.71
合计	1,156,883,500.58	855,489,477.47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9,956,809.53		959,956,809.5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9,956,809.53		959,956,809.5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产品		959,956,809.53		959,956,809.53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991,230.79	80,991,230.79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3,919,401.50	13,919,401.50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5,935,460.26	115,935,460.2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59,956,809.53	210,846,092.55	1,170,802,902.0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9,956,809.53	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LIBOR 利率、USD/EUR 汇率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应收款项融资	13,919,401.50	历史成本法为基础	票面金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的净额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991,230.79	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最近融资价格法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5,935,460.26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等	——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等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单位：元 币种：港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HomeRu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中国香港	股权投资	10,000	27.5881	27.588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HomeRu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110,675,39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7.5881%，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Hui Deng(邓晖)。截至2025年12月31日，Hui Deng(邓晖)通过HomeRu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控制公司27.5881%的股份，Hui Deng(邓晖)配偶Liuhong Yang通过HKR Global Limited控制公司4.8845%的股份，两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公司32.4726%的股份，Hui Deng(邓晖)通过Arcergate Company Limited间接持有公司0.3030%的股份，因此Hui Deng(邓晖)及其配偶Liuhong Yang合计持有公司32.7756%的股份。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虹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浙江舜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同时担任浙江舜为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葛惠美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
杭州美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九州舜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担任投资委员会委员的企业，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及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杭州美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APP 软件				484,800.00
上海虹宜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用	1,000,139.2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虹宜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	53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杭州美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	275,748.41	298,417.2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85.30	1,634.6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一：

2025 年 10 月，公司参股公司浙江舜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舜为）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拟进行增资扩股。本次增资金额为 10,000.00 万元，其中拟新增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以及增加资本公积 5,000.00 万元。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放弃浙江舜为此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浙江舜为股权由 10.00%降低至 8.00%。

浙江舜为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Hui Deng（邓晖）先生担任浙江舜为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浙江舜为系公司关联方，公司本次放弃浙江舜为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构成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二：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股权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为保障公司利益，以所持有的成都视海芯图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视海）1.4693%股权参与成都视海股权重组。此次股权重组实施前后，公司维持原投资金额 850.00 万元不变，直接持有的成都视海 1.4693%股权将转换为直接持有增资后的杭州视海芯图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视海）2.1000%股权，并通过新视海间接持有成都视海 1.9984%股权。

与公司共同参与此次成都视海股权重组的成都视海股东包括杭州九州舜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舜宇产业基金）。由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Hui Deng（邓晖）先生担任舜宇产业基金的投资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及谨慎性原则，此次认定舜宇产业基金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舜宇产业基金作为成都视海股东共同参与成都视海股权重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参股公司取消股权重组事项是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本次参股公司取消股权重组后，公司维持原投资金额 850.00 万元不变，仍持有成都视海 7.8901 万元注册资本的出资额及该等出资所对应的股权以及附属于该等股权所对应的全部附带权益。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蒿惠美	7,666.38	50,895.87
	杭州美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7,764.00	27,764.00
	上海虹宜科技有限公司	940,139.20	
预收款项			
	杭州美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0,828.57	37,771.2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已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出具承诺，针对“Marc Chan、Lei Li 及其家庭基金诉讼事宜”，如发生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索赔等）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等）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独立承担。上述诉讼事项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六、2、或有事项。

2025 年度，公司因上述诉讼事项发生律师费等合计 43.38 万美元，支付律师费等合计 52.49 万美元（包括前期律师费等在 2025 年度支付的金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上述诉讼事项导致公司资金净流出 795.81 万美元，公司已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按其承诺支付公司的款项 795.81 万美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转让日的本公司股票收盘价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转让份额对应本公司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672,722.04

其他说明

原境外员工将其持有 Arcergate Company Limited 的 9,000 份额以 29,056.50 美元的价格转让给境外其他员工，本公司按转让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当期一次性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金额 1,672,722.04 元人民币。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一：

2019年9月，ArcSoft, Inc. 收到了 Marc Chan、Lei Li、Strong Wealth Limited、Pacific Smile Limited 作为原告对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 ArcSoft, Inc.、Wavelet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和公司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等主体和个人在内的被告的相关诉讼材料，声称该等被告在原告作为转让方将其原持有的 ArcSoft, Inc. 股份出售给相关受让方的交易中存在不符合法律的行为。

经公司咨询专业律师后，公司认为原告在起诉文件中针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的主张缺乏法律和事实依据。针对该诉讼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已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出具承诺，针对“Marc Chan、Lei Li 及其家庭基金诉讼事宜”，如发生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索赔等）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等）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独立承担。

2020 年 1 月，律师收到了原告关于本案的修正的起诉状，在修正的起诉状中增加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同时修改了部分主张，诉讼请求未发生变化。

2020 年 6 月，原告自愿撤销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涟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指控。

针对原告的起诉状，ArcSoft, Inc.、Hui Deng（邓晖）、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被告向法院提交了相关驳回起诉动议；2020 年 9 月，律师收到法院就上述驳回起诉动议签署的《部分同意和部分否决驳回起诉动议的法院令》，法院同意 ArcSoft, Inc.、Hui Deng（邓晖）、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主要的驳回起诉请求。

2024 年 3 月，美国加利福尼亚北区联邦地区法院（本案初审法院）已就“Marc Chan、Lei Li 及其家庭基金诉讼”案件作出初审判决，法院认为被告 ArcSoft, Inc. 和 Hui Deng（邓晖）不存在故意失实陈述，但认为 ArcSoft, Inc. 和 Hui Deng（邓晖）存在疏忽错漏导致陈述不完整，判决 ArcSoft, Inc. 和 Hui Deng（邓晖）共赔偿原告 970.60 万美元及相关利息；同时，不支持原告关于 ArcSoft, Inc. 违反投资合约的主张。被告根据法院规定提供了相应保证金。截至目前，针对初审法院就被告存在疏忽错漏导致陈述不完整部分的判决，原告、被告均已提起上诉。第九巡回法院在审理上诉过程中，于 2025 年 12 月初决定，提交本案至加州最高法院申请一项“认证”（Certification to California Supreme Court），即就加州公司法某法律条款问题提交加州最高法院予以认证。至此，上诉裁决程序暂停，并推迟至加州最高法院对上述认证做出最终答复为止。公司已结合初审法院判决结果以及案件进展情况等，相应计提了预计负债。

项目	内容	诉讼请求	说明
未决诉讼或仲裁	MarcChan、Lei Li 及其家庭基金诉讼事宜	损害赔偿、撤销股份出售交易、由被告承担诉讼费用等诉讼请求，包括但不限于要求获得审理过程中被证实的损害金额且金额不少于 3 亿美元	1、2024 年 3 月，本案初审法院美国加利福尼亚北区联邦地区法院作出初审判决，ArcSoft, Inc. 和 Hui Deng（邓晖）共赔偿原告 970.60 万美元及相关利息。截至目前，原告、被告均已提起上诉，上诉结果存在不确定性。2、公司已结合案件进展情况以及初审法院判决结果等，相应计提了预计负债。3、公司认为因实际控制人 Hui Deng（邓晖）无法履行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出具的承诺，而由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50%。

事项二：

2024 年 9 月，就与杭州车厘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厘子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本公司作为原告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车厘子公司支付欠付货款 19,082,818.43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2,261,865.17 元（暂计至起诉之日），法院受理并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2024）浙 0108 民初 11983 号）。2025 年 12 月，法院一审判决车厘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款项 17,736,091.87 元，并驳回其余诉讼请求。截至目前，针对该一审判决，本公司未提起上诉，车厘子进行了上诉。

就前述同一合同纠纷，2025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了车厘子公司作为原告对本公司作为被告的另案起诉诉讼材料，声称被告交付的工作成果不符合相关协议约定的行为。该案由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受理（案号：（2025）浙 0108 民初 17791 号），本公司已就本案提起反诉，截至目前，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经公司咨询专业律师后，公司认为原告在案件（2025）浙 0108 民初 17791 号起诉文件中针对本公司的主张缺乏法律和事实依据。

项目	内容	诉讼请求	说明
未决诉讼或仲裁	杭州车厘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诉讼事宜	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并扣减因交付工作成果不符合相关要求的相应款项，合计人民币 27,809,475 元；案件受理费由被告负担	公司认为由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50%。

事项三：

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详见本附注“七、4、应收票据”及“七、7、应收款项融资”。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0,073,14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401,170,4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 439,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0,073,140.00 元（含税）。

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88,160,908.00 元）总额 128,234,048.0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9.62%。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本公司股份 439,0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报告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本公司以产品或服务内容确定报告分部，但因相关业务混合经营，故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及期间费用未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移动智能终端视觉解决方案	主营业务收入-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注）	主营业务收入-其他（注）	其他业务收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715,069,840.25	191,982,253.96	15,013,376.85	905,475.21		922,970,946.27
营业成本	61,051,089.73	36,221,406.97	967,675.93	92,277.96		98,332,450.59

说明：

注：主营业务分产品明细的说明

1、为匹配公司业务特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已将主营业务项下“智能驾驶及其他 IoT 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改为“智能汽车及其他 AIoT 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名称变更不涉及产品分类调整。

2、为更好地突出公司战略重心，契合业务发展实际，本报告中，将主营业务项下“智能汽车视觉解决方案”单独列示并更名为“车载 AI 视觉解决方案”，“其他 AIoT 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归入“其他”类别。由于“其他 AIoT 智能设备视觉解决方案”未产生营业收入，本次分类调整为披露口径优化及名称变更，不影响上表财务数据的列示金额。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0,083,499.30	207,484,647.50
1 年以内	250,083,499.30	207,484,647.50
1 至 2 年	23,547,506.05	10,925,675.03
2 至 3 年	2,817,940.00	152,172.37
3 年以上	27,729,049.76	27,682,441.76
合计	304,177,995.11	246,244,936.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177,995.11	100.00	50,152,672.65	16.49	254,025,322.46	246,244,936.66	100.00	39,200,751.17	15.92	207,044,185.49
其中：										
合并关联方	48,724,590.49	16.02			48,724,590.49	46,112,431.11	18.73			46,112,431.11
一般客户组合	255,453,404.62	83.98	50,152,672.65	19.63	205,300,731.97	200,132,505.55	81.27	39,200,751.17	19.59	160,931,754.38
合计	304,177,995.11	100.00	50,152,672.65		254,025,322.46	246,244,936.66	100.00	39,200,751.17		207,044,185.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客户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1,358,908.81	6,040,767.26	3.00
1至2年	23,547,506.05	14,128,503.63	60.00
2至3年	2,817,940.00	2,254,352.00	80.00
3年以上	27,729,049.76	27,729,049.76	100.00
合计	255,453,404.62	50,152,672.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200,751.17	10,951,921.48				50,152,672.65
合计	39,200,751.17	10,951,921.48				50,152,672.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140,515,442.79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6.2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3,080,860.12 元。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为销售客户集团合并数据。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95,331.50	1,406,483.56
合计	1,395,331.50	1,406,483.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47,600.01	471,321.19
1年以内	547,600.01	471,321.19
1至2年	245,586.32	757,386.79
2至3年	525,674.39	238,220.66
3年以上	147,518.91	11,190.00
合计	1,466,379.63	1,478,118.6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	45,417.00	45,417.00
备用金	65,388.82	123,000.00
押金	130,761.00	129,528.00

员工购房借款	1,224,812.81	1,180,173.64
合计	1,466,379.63	1,478,118.6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1,635.08			71,635.0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86.95			586.9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1,048.13			71,048.1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635.08		586.95			71,048.13
合计	71,635.08		586.95			71,048.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员工 1	443,579.19	30.25	员工购房借款	1 年以内	22,178.96
员工 3	279,631.51	19.07	员工购房借款	2-3 年	13,981.58
员工 4	212,896.88	14.52	员工购房借款	2-3 年	10,644.84
员工 5	151,686.32	10.34	员工购房借款	1-2 年	7,584.32
员工 6	137,018.91	9.34	员工购房借款	3 年以上	6,850.95
合计	1,224,812.81	83.52	/	/	61,240.6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46,657,438.78	14,643,767.25	932,013,671.53	896,648,677.56	14,643,767.25	882,004,910.3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037,576.65		10,037,576.65	6,384,196.46		6,384,196.46
合计	956,695,015.43	14,643,767.25	942,051,248.18	903,032,874.02	14,643,767.25	888,389,106.7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涟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37,584,309.22						237,584,309.22	
虹亚(南京)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25,457,072.00						25,457,072.00	
虹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19,888,324.50						19,888,324.50	
虹软(南京)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199,974,034.80						199,974,034.80	
虹软(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0,500,000.00		30,000,000.00				160,500,000.00	
杭州芯格微电子有限公司	0.00	14,643,767.25					0.00	14,643,767.25
虹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260,039,419.16		20,000,000.00				280,039,419.16	

虹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9,048.63		8,761.22				17,809.85	
集团股份支付-虹软(上海)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3,560,122.17						3,560,122.17	
集团股份支付 - ArcSoft, Inc.	2,623,314.55						2,623,314.55	
集团股份支付-虹亚(南京)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356,323.35						356,323.35	
集团股份支付 - aakusofuto kabaushiki kaisha (ArcSoft K.K.)	7,417.63						7,417.63	
集团股份支付-虹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5,524.30						5,524.30	
合计	882,004,910.31	14,643,767.25	50,008,761.22				932,013,671.53	14,643,767.2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舜为科技有限公司	1,939,142.80			-5,156,293.86		8,294,772.08				5,077,621.02	

上海虹宜科 技术有限公司	4,445,053.66			514,901.97						4,959,955.63	
小计	6,384,196.46			-4,641,391.89		8,294,772.08				10,037,576.65	
合计	6,384,196.46			-4,641,391.89		8,294,772.08				10,037,576.65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7,761,665.51	90,180,384.56	593,179,765.00	71,339,795.87
其他业务	187,136.87	92,277.96	529,996.91	92,208.74
合计	757,948,802.38	90,272,662.52	593,709,761.91	71,432,004.6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41,391.89	-8,566,541.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9,966.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02,061.74	1,761,171.1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的投资收益	-55,089.73	
合计	-2,374,453.18	78,194,629.6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3,555.91	七、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05,832.95	七、67/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572,572.96	七、6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073.67	七、6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		

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48.89	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29,277.19	注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95,517.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93.39	
合计	44,127,125.52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是指：权益法核算的投资单位实现的非经常性损益等。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增值税退税	47,092,998.43	财税[2011]100号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6	0.64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5	0.53	0.5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Hui Deng（邓晖）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1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